

股票代碼：6027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5 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電子郵件信箱及聯絡電話

發言人

姓名：張茜茜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2)2393-9988

電子郵件信箱：cchien_chang@mail.rs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秋菊

職稱：協理

電話：(02)2393-9988

電子郵件信箱：daphne_chen@mail.rsc.com.tw

二、總、分公司之地址及聯絡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新生南路1段50號3樓

電話：(02)2393-9988

和平分公司：台北市信義路4段303號6樓

電話：(02)2706-6168

中正分公司：台中市台灣大道1段728號6樓

電話：(04)2202-6200

新營分公司：台南市新營區新進路2段109號3樓

電話：(06)633-725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1樓

電話：(02)2768-6668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四、112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聯絡電話

會計師姓名：謝勝安、劉榮進

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9樓

網址：http://www.ey.com/tw/zh_tw/home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rs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2 年營業結果.....	1
二、113 年營業計劃概要與展望.....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競爭.....	2
四、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之影響.....	2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4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4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49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5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53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7
六、資通安全管理.....	59
七、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6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3
一、財務狀況.....	223
二、財務績效.....	223
三、現金流量.....	22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2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24
六、風險管理分析與評估.....	22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7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23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2 年全球經濟雖仍面臨嚴峻挑戰，但各國經濟也漸漸回升，然而戰爭及通膨威脅，中國經濟走向與氣候變遷等不確定因素，主要國際機構仍預期全年成長率不及去年。

112 年經會計師查核後，本期獲利計 295,814 仟元，每股獲利 2.13 元，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獲利 309,386 仟元，每股淨值計 14.54 元。

本公司 112 年 12 月底自有資本適足比率為 459%。

(二)、112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單位：千元)

本公司 112 年度預計獲利 141,676 千元，實際獲利 312,438 千元，超越目標。

112 年度	經紀商	承銷商	自營商	總管理處 (含其他)	合 計
收 入	151,775	39,690	339,850	1,430	532,745
支 出	(148,162)	(23,099)	(43,791)	70,632	(285,684)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270	-	-	23,107	65,377
稅前純益(損)	48,883	16,591	296,059	(46,095)	312,438
預算情形	21,125	14,868	98,936	6,747	141,676
達成比率(%)	231.40%	111.59%	299.24%	-	220.53%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單位：千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532,745
營業支出及費用	(285,684)
營業外利益	65,377
稅前淨益(損)	312,438
稅後淨益(損)	295,814

1. 資產報酬率：12%
2. 股東權益報酬率：15.88%
3. 每股盈餘 2.13 元

二、11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與展望

(一)、經營方針

預計 113 年將是「通膨續降」為主要經濟成長之主旋律。地緣政治的擦槍走火、氣候風險的淨零轉型，及歐美央行貨幣緊縮效應，全球供應鏈之碎片化及中國復甦力道，將是左右全球景氣關鍵。主管機關推行 ESG 政策，有助於台灣經濟持續成長，公司自營部門維持持股，投資依循公司規定辦理，注意風險控管，蒐集研究報告，追蹤標的股票變動狀況，穩定逐步獲利。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經紀業務

持續延攬及培育優秀人才，增強業務專業及深度服務技能，創造更佳客戶滿意，提高服務高端客戶能力，提升公司現貨、期貨及複委託業務收入。藉由網路社群力量，積極數位化轉型，提供一站式服務模式，朝『專業投資型券商』發展。

2. 自營業務

113 年將以操作績效優劣調控各交易員操作額度，增加操作靈活度。以產業脫離低檔經營良善公司、穩定配息之穩定投資殖利率報酬公司，及產業復甦利基公司為投資部位。

3. 承銷業務

承銷業務預計 113 年將以持續提供引薦投資人召開座談會，及提供專業籌資建議等資本市場服務，廣泛和優質上市櫃企業建立客戶關係爭取主/協辦機會，及建立長期忠誠客戶群。以發掘優質未上市櫃公司成為 IPO 主辦券商並建立成長的興櫃部位，創造長期穩定獲利。

4. 綜合業務部

以內部單位協作、外部異業合作，強化品牌形象及開發法人、高資產 PI 客戶為營運目標。

5. 其他業務

投顧公司業務本年度將與自營部研究需求為主，共同建立股票池，提供最新產業及市場訊息給母公司各部門。推展全權委託操作績效及程式交易模組，提高公司的毛利與獲利，達到母子公司相互支援，以增加總公司之營收與獲利。創管及創投資業務，113 年持續投資新案件，並藉由承銷部及同業介紹案子，評估案件後，依規定程序申請投資，且每筆案件都須符合內控規定。公司未來積極參與上市、上櫃公司現金增資、轉換公司債特定人認購、及認購未上市，未上櫃股票，作為 113 年主要業務發展項目。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競爭

政府持續開放證券相關業務，本公司轉向專業投資券商之型態，提供客戶股市研究、即時市場資訊及聯合法人客戶或投信公司拜訪上市櫃公司等，積極服務客戶，另外延伸投資上游以創投方式先參與未上市上櫃投資，再輔以承銷輔導一條龍的方式增加營業利潤。

四、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之影響

加強電子下單優化配置，活絡電子交易佔比，強化稽核內控及風險管理，國際環境保護抬頭，主管機關逐步訂定推行 ESG 政策，公司將持續關懷及參與公益活動，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落實永續發展精神。

董 事 長：何家瑜



經 理 人：張清榮



會 計 主 管：張茜茜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七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一)、公司沿革

七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成立中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經營業務為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資本額為 246,000 千元。
七十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經財證部證券管理委員會（79）台財證（一）第 02139 號函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八十年八月十七日	盈餘轉增資 4,920 千元，資本額為 250,920 千元。
八十年九月十日	設立台北分公司於 10 月開始營業。
八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盈餘轉增資 30,110 千元，資本額為 281,030 千元。
八十三年十月十四日	設立中正分公司於 12 月開始營業。
八十五年六月十三日	獲准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八十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櫃台買賣業務開始營業。
八十五年七月五日	盈餘轉增資 14,052 千元，資本額為 295,082 千元。
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設立新營分公司於 7 月開始營業。
八十七年三月十六日	盈餘轉增資 29,508 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311 千元，另現金增資 49,900 千元，資本額為 375,802 千元。
八十七年七月三十日	獲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八十八年五月十二日	盈餘轉增資 54,491 千元及現金增資 1,669,707 千元，資本額為 21 億元。
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獲准增加自營、承銷、股務代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業務。
八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變更公司名稱為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八十八年七月	開始經營自營及承銷業務。
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設立仁愛分公司於 5 月開始營業。
八十九年五月三十日	設立和平分公司於 6 月開始營業。
八十九年六月十九日	設立新生分公司於 7 月開始營業。
八十九年八月八日	設立復興分公司於 8 月開始營業。
八十九年八月十四日	總公司與新生分公司營業處所互換，並將新生分公司更名為市府分公司。
八十九年八月十四日	開始辦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業務。
八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自營部遷址於台北市新生南路 1 段 50 號 3 樓。
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二日	債券部開始營業。
八十九年十月十二日	承銷部遷址於台北市新生南路 1 段 50 號 4 樓。
九十年七月一日	停止辦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業務。
九十三年三月八日	仁愛分公司遷址於台北縣三重市重陽路一段 66 號 7 樓，同時並更名為三重分公司。
九十三年九月十六日	終止復興分公司營業，並將業務全部移轉至總公司營業處。
九十四年二月四日	終止市府分公司營業，並將業務全部移轉至中正分公司。
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	和平分公司遷址於台北市大安區和平路三段 208 之 1 號。
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經行政院金融管理委員會核准減少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724,500 千元整，並於 99 年 9 月 15 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	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複委託業務經主管機關核准開業。
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兼營投資顧問業務經主管機關核准。
一〇四年十月十三日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〇四年十一月二日	本公司申請興櫃掛牌交易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成立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
一〇五年三月一日	和平分公司遷址於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303 號 6 樓。
一〇六年四月七日	經台北市政府於 106 年 4 月 7 日核准登記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成立風險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
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終止台北分公司，並將業務全部移轉至總公司營業處。
一〇七年七月三日	盈餘 12,380 千元轉增資 1,238 千股，及員工酬勞 1,276 仟元轉增資 187 千股，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7 月 3 日申報生效。經濟部 107 年 9 月 27 日經授商字 10701121560 號函核准變更資本額為 1,387,880 千元，員工酬勞轉增撤回。
一〇七年八月七日	終止兼營投資顧問業務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8 月 7 日金管證字 1070327880 號核准。經濟部 107 年 6 月 19 日經授商字 10701068480 號函核准變更。
一〇七年八月十六日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8 月 16 日金管證字 1070324794 號核准轉投資「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九月五日	經台北市政府於 107 年 9 月 5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753423700 號函核准登記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九月五日	經台北市政府於 107 年 9 月 5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753420800 號函核准登記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十月三十日	廢止員工酬勞 1,276 仟元轉增資 187 仟股，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10 月 30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70335703 號函同意廢止。
一一〇年一月四日	董事會通過自 110 年 1 月 4 日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暫停三重分公司營業，並將業務全部移轉至和平分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10 月 15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90359140 號函同意核准。
一一〇年四月一日	董事會通過自 110 年 4 月 1 日終止三重分公司營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券字第 1100338035 號函同意核准。
一一〇年七月七日	子公司德信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減少資本彌補虧損 28,623,530 元，減少資本消除普通股 2,862,353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減資比率 57.25%，減資後股份為 2,137,647 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21,376,470 元，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8 日金管證投字 1100337345 號核准申報生效在案，訂定減資基準日為 110 年 7 月 7 日。臺北市政府 110 年 7 月 20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49350520 號核准變更登記。
一一〇年七月八日	子公司德信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 3,362,353 股，每股以新台幣 11 元發行，共募集 36,985,883 元，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6 月 30 日金管證投字 1100347247 號核准申報生效在案，訂定現金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7 月 8 日。臺北市政府 110 年 7 月 20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49350520 號核准變更登記。
一一二年三月三日	111 年度風險管理評鑑等級為 2(良好)。

一一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二)、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

因子公司「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10年5月辦理減少資本2,862,353股(每股面額10元，即減少資本28,623,530元)，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4月28日金管證投字1100337345號核准申報生效在案，訂定減資基準日為110年7月7日。另增資發行普通股14,362,353股(每股面額10元，即143,623,530元，每股認購價11元，即募集157,985,883元)，公司於110年5月20日認購3,362,353股(即投資36,985,883元)，餘洽本公司最終大股東認購至少增資後與公司合併控制51%以上，其餘由德信投顧員工及其他特定人認購。因新冠疫情關係，下修發行股數3,362,353股，每股仍以新台幣11元發行，共募集36,985,883元，全數由本公司認購，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5,000,000元分為5,500,000股，即本公司仍100%持有，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6月30日金管證投字1100347247號核准申報生效在案，訂定現金增資基準日為110年7月8日。臺北市政府110年7月20日府產業商字第11049350520號核准變更登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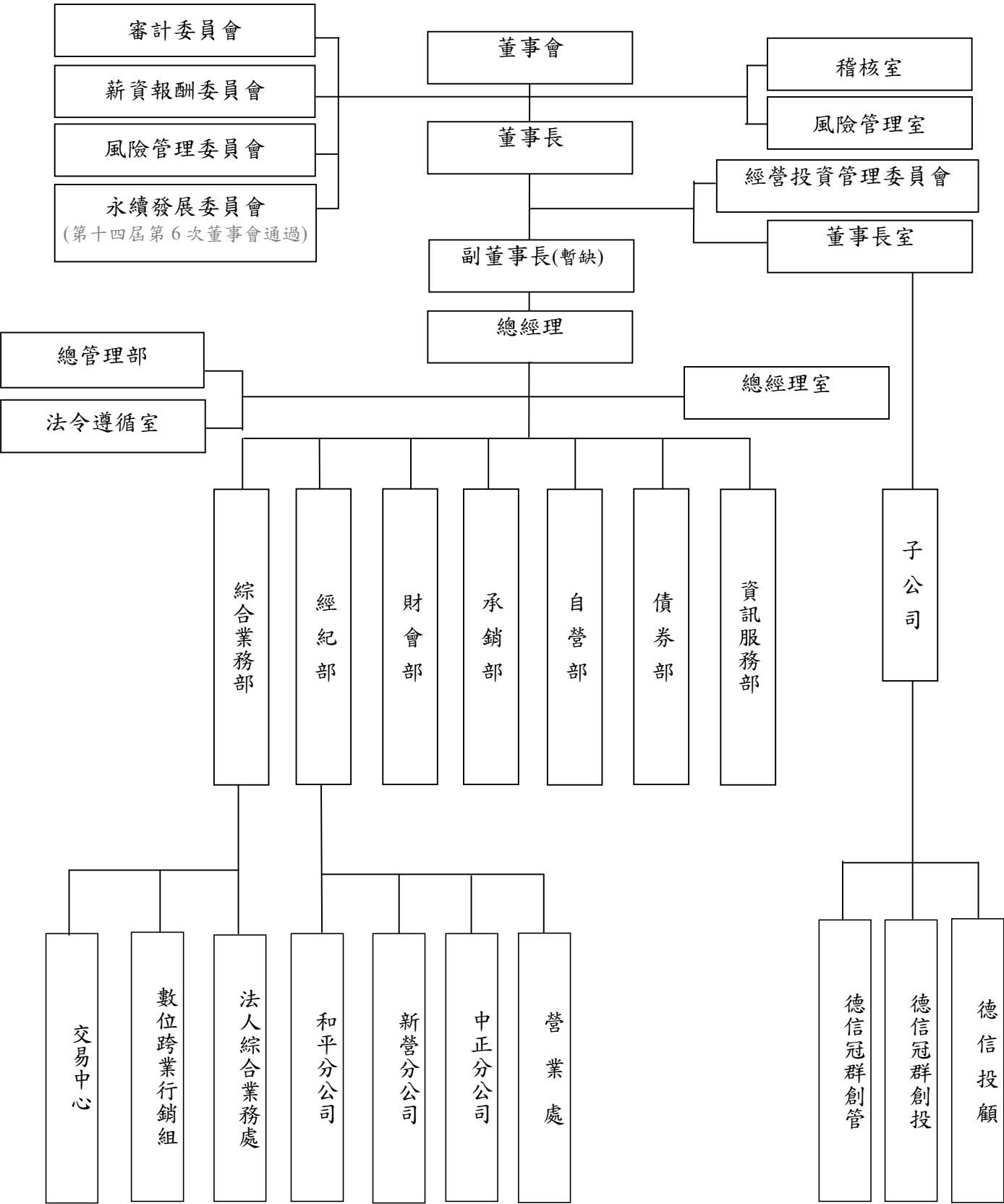
(三)、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無。

(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之情形：無。

(五)、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部門職掌

部門	主要職掌
股東會	為本公司最高組織，享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之權利與義務。
董事會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設立，重大決策需呈送該會核決；負有選任經理人之責任，應確實審核經理人應具備之資格條件，並就經理人資格條件之維持及適任性，負監督之責，確實督導公司落實經理人之問責，並建立相關制度，及納入經理人適任性之評估。
審計委員會	依法令規範組成之，除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職權事項外，取代並執行原有監察人之權責，並倘因有重大議題需進行問責調查，由稽核室提報報告時，若調查人員有利益衝突時並應另行指派其他單位或人員進行調查。
薪資報酬委員會	依法令規範組成之，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會提出建議，以供決策之參考。
風險管理委員會	隸屬董事會，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經營投資管理委員會	1. 由董事長及總經理、承銷部、自營部、債券部等部門主管組成。 2. 定期檢討各項短期投資及營業證券之績效。
永續發展委員會	1. 永續發展年度政策、制度或管理方針之訂定。 2. 永續發展專案及活動計畫之訂定。 3. 永續發展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4. 永續發展各項執行成效之追蹤與檢討。 5.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只是由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風險管理室	隸屬董事會，獨立於各業務單位，為風險政策擬定與落實執行的單位，主要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確認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和各授權額度範圍內。
稽核室	1. 依訂定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對內部控制制度各項規定與業務流程進行檢查，以衡量現行規定、程序之有效性及遵循程度，並隨時提出改進意見。 2. 異常事項通報、查核缺失之持續追蹤複查。 3. 定期、不定期性辦理內部稽核工作。
董事長室	1. 發展、規劃與執行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 2. 規劃公司重大投資案之決策與開發新事業版圖，擬定並執行公司新事業的策略性發展計劃。 3. 負責董事會召開及成員連繫事項，並就重大議題問責事項進度向董事會成員呈報。 4. 接受子公司定期、異常事項報告。 5. 統籌管理本公司各相關單位負責辦理後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其執行成果。
總經理室	1. 輔助總經理推動各項業務發展及執行其他相關事宜。 2. 公平待客小組主任委員，重大議題專責部門。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管理部	1. 組織並制定公司人力資源相關規章制度規劃。 2. 各項耗品及資產、設備詢、採購作業，重大工程監督。 3. 固定資產及庫存品管理、供應商管理及評鑑。 4. 證照申請暨換發作業。 5. 人員的「選、用、育、晉、留」管理及規劃，勞資關係事項處理。 6. 薪資及獎金發放作業及人員績效管理。 7. 每年檢討專責部門績效進行考核。 8. 依問責調查單位對重大缺失應負責之失職人員提出懲處建議，應配合調查單位之要求，提供相應之內外規懲處依據或過往類似案例以供參酌。
法令遵循室	1. 綜理本公司法令遵循業務。 2. 協調監督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風險管理事宜。 3. 負責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與執行。 4. 開辦新種業務及商品前之評估。 5. 法令遵循重大議題專責部門。
資訊服務部	1. 資訊網路資源管理。 2. 應用程式開發及系統維護。 3. 資訊客戶服務業務。 4. 資安防護重大議題專責部門。
債券部	1. 債券經紀、自營買賣。 2. 公司債承銷業務。 3. 國內外總體經濟、國內外債市及央行貨幣政策研究。 4. 客戶顧問及諮詢。
自營部	1. 上市、櫃證券投資。 2. 自營投資規劃、交易買賣執行、帳務處理與投資檢討。 3. 總體經濟、投資模型、產業研究、上市櫃公司研究拜訪。 4. 研究報告、晨訊、投資週刊撰寫編輯。 5. 支援經紀等業務部門晨間解盤、專題投資講座。
承銷部	1. 業務開發作業。 2. 承銷案件接案、評估、銷售作業。 3. 包銷證券出售作業。 4. 提供法人客戶資本形成強化與未來發展策略之專業財務顧問服務。
財會部	1. 有關會計、預算、財務及出納等業務事項。 2. 財務資金調度、運用及管理事宜。 3. 財務報表編製及公告。

部門	主要職掌
綜合業務部	1. 整合經紀部、承銷、投顧等資源，全力拓展(上市櫃)法人關係，結合數位、創新、跨業行銷等業務，發揮綜效，提升獲利。 2. 綜合公司行銷、電子商務，提升效率及知名度。
經紀部	1. 各項經紀業務行銷規劃與統籌。 2. 證券、期貨受託買賣及交割業務。 3. 上手期貨商聯繫及維護。 4. 外國有價證券之受託買賣業務。 5. 衍生性商品及代銷業務擬定及拓展。 6. 經紀業務風險控制及客戶管理。 7. 業務人員管理及訓練、講座。 8. 營業單位及分公司經紀業務督導協助等事務。 9. 投顧業務推廣規劃。 10. 單一窗口申報。 11. 修訂作業流程、後台作業流程標準化。 12. 各分公司違約交易反向委託(違約專戶) 13. 現股當沖欠券作業、彙總集保、信用、申購、競拍帳務。 14. 各證金資券配額收檔及轉檔、信用減資作業。 15. 合併各分公司帳務並與各證金公司及相關部門核帳。 16. 除權息、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資料轉檔及核對。。 17. 複複委託彙總帳務及每月作業。 18.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受查詢機關作業。
營業處及各分公司	1. 各項經紀業務執行。 2. 期貨交易風險控制。 3. 客戶開發及招攬、風險管理。 4. 業務人員管理及教育訓練。 5. 各項行銷活動推廣。 6. 外國有價證券之受託買賣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

1. 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一)

113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比率)	現在持有股數(比率)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女 41~50歲	111.6.23 三年	105.9.19	95,763 千股 68.99%	95,763 千股 68.99%	—	—	東吳大學法律系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 金醇臻品(股)公司董事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金醇臻品(股)公司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清榮	男 61~70歲	111.6.23 三年	105.9.19	95,763 千股 68.99%	95,763 千股 68.99%	—	—	澳洲南昆士蘭大學畢業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長 朝慶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 網路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朝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嘉男 (註 1)	男 61~70歲	111.6.23 三年	105.9.19	95,763 千股 68.99%	95,763 千股 68.99%	—	—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業 板信商業銀行總經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許慶樺	男 61~70歲	113.1.19 (註 2)	113.1.19	—	—	—	—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業 台灣企銀副總經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屠美亞	女 61~70歲	111.6.23 三年	111.6.23	—	—	—	—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商學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兼任特聘教授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兼任特聘教授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紹鈞	男 41~50歲	111.6.23 三年	108.6.13	—	—	—	—	輔仁大學法律系 徐紹鈞律師事務所律師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徐紹鈞律師事務所律師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峻鳴	男 41~50歲	111.6.23 三年	108.6.13	—	—	—	—	輔仁大學法律系 德倫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 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書記官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鳴陽律師事務所律師	—	—	—

註 1：112.6.1 盛元澤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

註 2：113.1.19 盛元澤法人董事辭一席董事席位，於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補選。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王貴增 1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或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金醇臻品(股)公司董事，法律系畢業，具有商務及法律背景	請參閱下頁附表	無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清榮		曾經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現任總經理，過去為網路證券總經理，具證券業豐富經驗		無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嘉男		板信商業銀行總經理，具有商務背景		無
許慶樺		台灣企銀副總經理，具有商務背景		無
屠美亞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商學博士，目前為國立政治大學兼任特聘教授，及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委員		無
徐紹鈞		法律系畢業，曾任一般公司法務單位，目前為執業律師，具律師資格		無
許峻鳴		法律系畢業，曾任法院檢察署書記官，目前為執業律師，具律師資格		無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皆為本國籍，男性 5 人及女性 2 人，年齡介於 41 歲至 50 歲間有 3 人，61 歲至 70 歲 4 人，工作經驗包括公司所需之證券商經驗外，另有國營事業委員 1 人，律師 2 人；公司為證券商，屬金融服務業，引進行動交易方式，加強資安管控，隨時注意環境及社會改變對公司影響，近年大量淘汰老舊設備添購新型主機等，並建置備援系統與資安風險系統。
- (2)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公司章程設置董事 7 至 9 名，並且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目前第十四屆董事共 7 名，其中獨立董事占 3 名，依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4 條規定，證券商得依章程規定設置二人以上之獨立董事，並不宜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非獨立董事 3 名皆由第一大股東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指派；獨立董事具有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或律師考試及格並領有證書，目前皆為執業中，具有多年相關經驗，除領有公司固定董事酬勞外，最近 2 年與公司皆無財務業務往來。公司每月皆會提供各位董事財務分析資料，董事對於董事會各項提案若有意見，都會於紀錄中載明。各位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情形可參閱下表：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相關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V	V							V	V	V	V	V	無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清榮			V			V					V	V	V	V	V	無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嘉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許慶樺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屠美亞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徐紹鈞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許峻鳴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第一款之經理人或前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 經 理 、 副 總 經 理 、 協 理 、 各 部 門 及 分 支 機 構 主 管 資 料
113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張清榮	男	109.1.30	—	—	—	—	—	—	澳洲南昆士蘭大學	朝慶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資 深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隆泰	男	106.9.1	—	—	—	—	—	—	南亞工專紡織科	朝慶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	—	
資 深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忠誠	男	107.12.1	—	—	—	—	—	—	健行科技大學法學碩士	朝慶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以哲	男	107.10.16	—	—	—	—	—	—	中興大學統計系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施詠傑	男	110.12.1	—	—	—	—	—	—	中興大學財金所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明謙	男	112.1.1	—	—	—	—	—	—	輔仁大學金研所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宮文仲	男	112.11.1	—	—	—	—	—	—	銘傳大學大眾傳播系	—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杜天行	男	95.6.15	—	—	—	—	—	—	銘傳大學經濟系	—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羅玉雲	女	108.2.11	—	—	—	—	—	—	靜宜大學管理學所	—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胡崑鑫	男	100.9.01	—	—	—	—	—	—	輔仁大學企管系	—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李義鑫	男	110.8.1	—	—	—	—	—	—	南華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系	—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吳素蘭	女	108.4.1	—	—	—	—	—	—	逢甲大學財稅系	—	—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茜茜	女	111.8.1	—	—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	—	—	—	
經 理	中華民國	林尚瑛	女	99.3.01	—	—	—	—	—	—	僑光商專企管科	—	—	—	—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係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 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7)		(註7)		(註7)		(註7)		(註7)		(註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註7)		(註7)	
董事長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	-	-	-	-	-	12	18	12 0.00%	18 0.01%	-	-	-	-	-	-	-	-	12 0.01%	18 0.01%	無
董事兼總經理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清榮	-	-	-	-	-	-	18	18	18 0.01%	18 0.01%	3,255	3,255	-	-	-	-	-	-	3,273 1.11%	3,273 1.11%	無
董事兼副總經理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忠誠	-	-	-	-	-	-	15	15	15 0.01%	15 0.01%	1,852	1,852	-	-	-	-	-	-	1,867 0.63%	1,867 0.63%	無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旭(說明5)	-	-	-	-	-	-	3	3	3 0.00%	3 0.00%	-	-	-	-	-	-	-	-	3 0.00%	3 0.00%	無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嘉男(說明5)							12	12	12 0.00%	12 0.00%									12 0.00%	12 0.00%	無
獨立董事	屠美亞	240	240	-	-	-	-	36	36	276 0.09%	276 0.09%	-	-	-	-	-	-	-	-	276 0.09%	276 0.09%	無
獨立董事	徐紹鈞	240	240	-	-	-	-	51	51	291 0.10%	291 0.10%	-	-	-	-	-	-	-	-	291 0.10%	291 0.10%	無
獨立董事	許峻鳴	240	240	-	-	-	-	51	51	291 0.10%	291 0.10%	-	-	-	-	-	-	-	-	291 0.10%	291 0.10%	無

說明1：依98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董事車馬費3,000元，依104年度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出席費3,000元，依104年度第十一屆第一次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出席費3,000元。

說明2：依99年度股東常會通過董事長每月固定薪資最高在300,000元內，副董事長每月固定薪資最高在240,000元內授權董事會決議。

說明3：依107年度股東常會通過執行事務董事在最高50,000元內，支給董事薪資。獨立董事執行職務，在最高50,000元內，支給獨立董事薪資，108年6月13日第十三屆董事會起每月支付獨立董事報酬20,000元。

說明4：民國110年7月26日股東常會通過董事長、副董事長於當年度結算後若為獲利，得依淨獲利最高5%內支給營運績效獎金。

說明5：112年6月1日起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原何家旭先生變更為方嘉男先生。

說明6：本公司無自證券商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與總經理回任證券商顧問之情事。

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何家瑜、張清榮、林忠誠、何家旭、方嘉男、徐紹鈞、許峻鳴、屠美亞	何家瑜、張清榮、林忠誠、何家旭、方嘉男、徐紹鈞、許峻鳴、屠美亞	何家瑜、張清榮、林忠誠、何家旭、方嘉男、徐紹鈞、許峻鳴、屠美亞	何家瑜、張清榮、林忠誠、何家旭、方嘉男、徐紹鈞、許峻鳴、屠美亞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林忠誠	林忠誠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張清榮	張清榮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 計	8人	8人	8人	8人

3.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係新臺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 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清榮	3,255	3,255	—	—	—	—	—	—	—	—	3,255 1.10%	3,255 1.10%	無
副總經理	林忠誠	1,852	1,852	-	-	-	-	-	-	-	-	1,852 0.63%	1,852 0.63%	無
副總經理	蔡以哲	2,366	2,366	-	-	-	-	-	-	-	-	2,366 0.80%	2,366 0.80%	無
資深副總經理	陳隆泰	1,609	1,609	-	-	-	-	-	-	-	-	1,609 0.54%	1,609 0.54%	無
副總經理	施詠傑	1,292	1,675	-	-	-	-	-	-	-	-	1,292 0.44%	1,675 0.57%	無
副總經理	宮文仲	256	256	-	-	-	-	-	-	-	-	256 0.09%	256 0.09%	無

(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宮文仲	宮文仲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忠誠、陳隆泰、施詠傑	林忠誠、陳隆泰、施詠傑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張清榮、蔡以哲	張清榮、蔡以哲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 計	6人	6人

(二)、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三)、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定價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112 年度稅後淨利計 295,814 千元，總計董事酬金（含車馬費）計 924 千元，占稅後淨利 0.31%。本公司無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計 10,630 千元，占稅後淨利 3.59%。111 年度稅後淨損計 180,669 千元，總計董事酬金（含車馬費）計 935 千元，占稅後淨損 0.52%。本公司無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計 10,856 千元，占稅後淨損 6%。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行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之後再就前述之餘額，提撥 0.5%-8%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以現金或股票發放時，其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上限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各營業部門依所提之營業績效辦法計算各部門營運獎金。

年度 對象	112 年度(千元、%)		111 年度(千元、%)	
	酬金總計	占稅後淨利	酬金總計	占稅後淨損
董事	924	0.31%	935	0.52%
監察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10,630	3.59%	10,856	6%

註 1：112 年稅後淨利 295,814 千元，111 年稅後淨損 180,669 千元。

註 2：自 104 年 12 月 30 日選舉第 11 屆董事起已採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2. 本公司董事主要領取之酬金為盈餘分配，依其經營績效決定酬勞之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薪資訂定係依 107 年股東會及董事會通過修正之「董事及經理人給付薪資報酬政策」，依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同業通常水準及個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聘用時核訂；其經營績效及風險關聯性之聯結以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之「經紀部利潤中心績效評鑑辦法」、「員工績效考及獎金發放基準」及各利潤中心獎金辦法，每年進行定期與不定期績效評核，並同時依其表現決定績效獎金與酬勞之分派。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第 14 屆)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6	1	85.7%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清榮	7	0	100%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旭	1	0	100%	112.6.1 改派代表人為 方嘉男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忠誠	5	0	100%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113.1.19 辭去董事一席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嘉男	6	0	100%	112.6.1 改派代表人
董事	許慶樺	2	0	100%	113.1.19 補選董事一席
獨立董事	屠美亞	6	1	85.7%	
獨立董事	徐紹鈞	7	0	100%	
獨立董事	許峻鳴	6	1	85.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董事會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 見、或重大建 議項目	董事會 決議情形
第十四屆 第4次董事會 112/3/09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稽核室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二：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三：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程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四：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五：本公司 111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六：揭露本公司 111 年度之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討論案。(風險管理室提) 議案七：擬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討論案。(風險管理室提) 議案八：擬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討論案。(風險管理室提) 議案九：本公司「112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內容討論案。(法令遵循室提) 議案十：本公司「112 年度金融服務業執行公平待客原則評核表」內容討論案。(公平待客執行小組提) 議案十一：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擬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十二：本公司與台中商業銀行之交割透支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十三：本公司與國泰世華銀行之短期借款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通過

第十四屆 第5次董事會 112/6/29	承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承認案。(稽核室提) 追認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2022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重新評估追認案。(法令遵循室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圖暨部門工作職掌調整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二：擬訂定本公司「重大議題問責制度實施準則」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三：擬訂定本公司「公司負責人暨業務人員管理及兼任準則」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四：擬修正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及「消費爭議處理制度」討論案。(公平待客執行小組提) 議案五：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I—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六：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II—本公司自行買賣(自營部)主管任用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七：本公司與元大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八：本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承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通過
第十四屆 第6次董事會 112/8/25	追認事項： 議案一：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追認案。(稽核室提) 議案二：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稽核室提) 承認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承認案。(財會部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擬修正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非營業作業項目)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二：擬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三：擬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及出席費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四：擬修正本公司「創業投資子公司投資管理作業辦法」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五：本公司 112 年度績效考核獎金發放基準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六：聘請王顧問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七：本公司與新光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承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通過
第十四屆 第7次董事會 (第1次臨時) 112/11/28	討論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擬申請上櫃案。(財會部提) 議案二：敦請全體股東放棄本公司上櫃前增資認股權利案。(財會部提) 議案三：補選乙席董事討論案。(股務提)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通過

	務簽證擬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四：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五：本公司 112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六：擬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七：揭露本公司 112 年度之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討論案。(風險管理室提) 議案八：本公司「2023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內容討論案。(法令遵循室提) 議案九：人事任用案—本公司風險管理室主管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十：本公司與台中商業銀行之交割透支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十一：本公司與國泰世華銀行之短期借款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第十四屆 第10次董事會 113/4/25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稽核室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112 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二：1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三：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四：擬增提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案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五：就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是否接受調解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六：擬修訂本公司「業務人員酬金準則」討論案。(經紀部提) 議案七：擬修正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總管理部提)。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均無 異議照案 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完成 112 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 執行一次	113/01/01 至 113/02/29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 自評	分為下列：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

每年 執行一次	113/01/01 至 113/02/29	個別董事成 員	董事成員自 評	大項。 分為下列：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 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 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 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 修、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項。
每年 執行一次	113/01/01 至 113/02/29	功能性委員 會	委員會成員 自評	分為下列：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 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 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 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 部控制等五大項。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第4屆)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屠美亞	5	1	83.3%	
獨立董事	徐紹鈞	6	0	100%	
獨立董事	許峻鳴	5	1	8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 見、保留意見、 或重大建議項目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第四屆 第3次 112/3/09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稽核室提) 討論事項：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委員 均無異議照案 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

	議案一：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二：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三：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程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四：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五：本公司 111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六：本公司「112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內容討論案。(法令遵循室提) 議案七：本公司「112 年度金融服務業執行公平待客原則評核表」內容討論案。(公平待客執行小組提) 議案八：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擬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九：本公司與台中商業銀行之交割透支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十：本公司與國泰世華銀行之短期借款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 第4次 112/6/29	承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承認案。(稽核室提) 追認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2022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重新評估追認案。(法令遵循室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圖暨部門工作職掌調整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二：擬訂定本公司「重大議題問責制度實施準則」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三：擬訂定本公司「公司負責人暨業務人員管理及兼任準則」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四：擬修正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及「消費爭議處理制度」討論案。(公平待客執行小組提) 議案五：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I—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六：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II—本公司自行買賣(自營部)主管任用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七：本公司與元大銀行之短期借	承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款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八：本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未有反對意見	
	第四屆 第5次 112/8/25	追認事項： 議案一：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追認案。(稽核室提) 議案二：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稽核室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二：擬修正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非營業作業項目)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三：擬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四：擬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及出席費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五：擬修正本公司「創業投資子公司投資管理作業辦法」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六：本公司與新光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 第6次 112/12/27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稽核室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劃報告及損益預算(含子公司)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二：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圖暨部門工作職掌調整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三：訂定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 113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四：擬修正專業投資人申請及資格認定作業辦法討論案。(經紀部提) 議案五：擬修訂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及「客戶姓名及名稱檢核作業政策及程序」討論案。(法令遵循室提) 議案六：擬修正承銷部「興櫃股票投資風險管理作業要點」討論案。(承銷部提) 議案七：擬修正承銷部「興櫃股票議價買賣內部作業辦法」討論案。(承銷部提) 議案八：113 年「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九：綜合業務部主管任用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十：擬續聘請吳義雄顧問討論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十一：本公司與大慶票券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十二：本公司與上海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第四屆 第7次 113/3/07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稽核室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二：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三：本公司及子公司 113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擬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四：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五：本公司 112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議案六：擬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討論案。(總管理部提) 議案七：本公司「2023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內容討論案。(法令遵循室提) 議案八：本公司與台中商業銀行之交割透支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九：本公司與國泰世華銀行之短期借款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財會部提)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 第8次 113/4/25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稽核室提) 討論事項： 議案一：112 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二：1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三：擬增提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案討論案。(財會部提) 議案四：就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是否接受調解討論案。(董事長室提) 議案五：擬修正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總管理部提)	追認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討論事項：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未有反對意見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追認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稽核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

告，會計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提財務報告，並列席董事會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財報出具日前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召開溝通會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一、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由股務人員及股務代理機構收集股東建議，並且有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0800-060388 免付費電話，對股東提供聯絡窗口，由總經理或相關人員說明。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由股務人員不定期及定期洽詢股務代理機構隨時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併依相關法規，向主管機關申報。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人員及資料皆依相關法令辦理，設制防火牆控管，訂定通過本公司「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之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已有規範內部人等交易情事。各單位每年至少一次對同仁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係考量公司未來營運方向，而廣尋業界專家及學者組成，並設有3席獨立董事，董事會通過預算案，訂定預算目標，承認財務報表確認執行結果，了解經營風險及法令變動等。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風險管理室定期與投資單位開會，並每季至少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向委員報告。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且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會及各單位績效。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取得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送董事會討論。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四、本公司由各後勤人員辦理兼任公司治理事項，包括各項重大會議事項，公司登記及資訊觀測站公告等作業。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五、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免付費電話，對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員工均提供聯絡窗口。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六、本公司已委託元富證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務相關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公司營運、財務、重大訊息及公司治理資訊，於本公司網頁揭露。 (二) 本公司已完整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由相關業務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已於本公司網頁揭露。 (三)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且為證券商，依規定會計年度終了後 75 天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二季結束後二個月內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及各月十日前申報營收情形。	無差異。 無差異。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且為證券商，依規定申報第二季及第四季財務報告，並於期限內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除訂有各項人事管理規章外，定期召開各單位會議提供主管與員工溝通管道，並可直接向董事長或總經理申訴，以保障員工權益。舉辦員工旅遊及提供生日禮金等各項員工福利。 (二) 投資者、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已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設置免付費專線電話，並由相關業務人員回覆。 (三)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考次頁。 (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112 年 3 月 9 日修正「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並確實執行。每月資本適足率皆達法定規範。 (五)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每年購買董事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112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進修課程名稱
		起	迄			
董事長	何家瑜	112/06/07	112/06/07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國內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暨風險趨勢與態樣
		112/09/20	112/09/2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公平待客)
董事	張清榮	112/09/18	112/09/1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國內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暨風險趨勢與態樣
		112/11/08	112/11/0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公平待客)
董事	方嘉男	112/04/27	112/04/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小時	公司治理講堂-全球政經情勢及對企業經營風險
		112/08/09	112/08/0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3 小時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12/08/15	112/08/15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人工智慧大爆發-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112/10/03	112/10/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國內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暨風險趨勢與態樣
		112/11/08	112/11/0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公平待客)
董事	林忠誠	112/05/29	112/05/2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證券業氣候變遷資訊揭露宣導會
		112/08/15	112/08/15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國內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暨風險趨勢與態樣
		112/08/24	112/08/24	臺灣證券交易所	3 小時	證券業永續發展轉型執行策略宣導座談會
		112/11/08	112/11/0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公平待客)

獨立董事	屠美亞	112/05/17	112/05/17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企業如何建構金融投資風險與報酬管理平台
		112/08/09	112/08/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國內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暨風險趨勢與態樣
		112/09/20	112/09/2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公平待客)
		112/12/20	112/12/2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 小時	誠信經營刑事背信:理論與實務
獨立董事	許峻鳴	112/03/21	112/03/21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與案例分析
		112/08/09	112/08/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國內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暨風險趨勢與態樣
		112/09/20	112/09/2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公平待客)
		112/12/20	112/12/2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 小時	誠信經營刑事背信:理論與實務
獨立董事	徐紹鈞	112/05/09	112/05/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證券業氣候變遷資訊揭露宣導會
		112/06/07	112/06/07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國內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暨風險趨勢與態樣
		112/09/20	112/09/2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公平待客)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第5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23日至114年6月22日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家資格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許峻鳴	請參閱第 11 頁 4.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無
委員 (獨立董事)	屠美亞			無
委員 (獨立董事)	徐紹鈞			無

2.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如下：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本委員會之決議，有全體出席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表決時如經委員會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表決之結果，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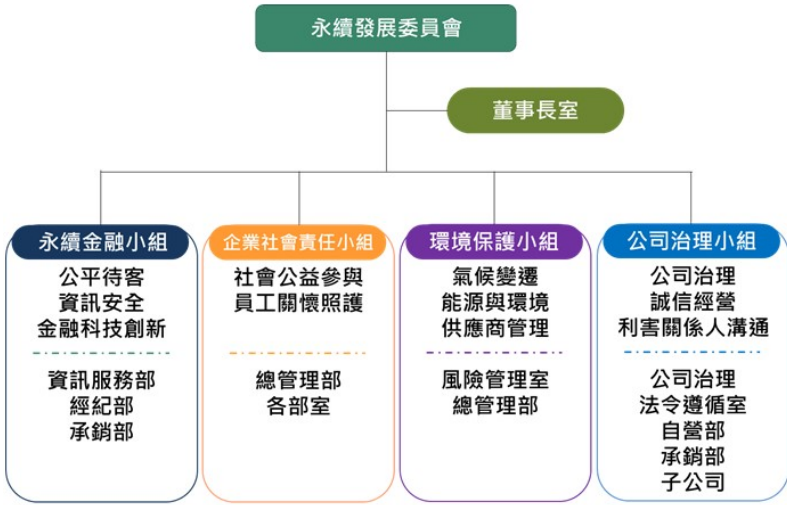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第 5 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23 日至 114 年 6 月 22 日

112 年度第 5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許峻鳴	3	0	100%	
委員	屠美亞	2	1	66.67%	
委員	徐紹鈞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德信證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檢視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公司於112年8月25日第十四屆第6次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經營發展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明訂各小組依其組織任務分派執行(如圖1)，由董事長室統籌管理本公司各相關單位負責辦理後提報本委員會其執行成果，並經委員會討論後提報董事會。 2. 經112年12月27日第一屆第1次永續經營發展委員會及第十四屆第8次董事會通過「113年度永續發展經營計畫」，自113年起將每季向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並自111年第3季起，於每季結束之次月10日前由公司治理單位向主管機關申報該季ESG辦理情形。  <pre> graph TD A[永續發展委員會] --- B[董事長室] A --- C[永續金融小組] A --- D[企業社會責任小組] A --- E[環境保護小組] A --- F[公司治理小組] C --- C1[公平待客] C --- C2[資訊安全] C --- C3[金融科技創新] C --- C4[資訊服務部] C --- C5[經紀部] C --- C6[承銷部] D --- D1[社會公益參與] D --- D2[員工關懷照護] D --- D3[總管理部] D --- D4[各部室] E --- E1[氣候變遷] E --- E2[能源與環境] E --- E3[供應商管理] E --- E4[風險管理室] E --- E5[總管理部] F --- F1[公司治理] F --- F2[誠信經營] F --- F3[利害關係人溝通] F --- F4[公司治理法令遵循室] F --- F5[自營部] F --- F6[承銷部] F --- F7[子公司] </pre> 圖1：本公司永續經營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	√		1.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揭露，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設立專門部門及人員，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 2. 本公司於112年3月9日，第14屆第4次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管理制度」修正，針對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等正式納入前述政策及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制度進行規範。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因行業特性，本無污染性之製造產出，故依「風險管理政策」以內部管理為優先，本公司內部資源利用，採取低耗，環保，安全，衛生執行採購及使用，裝潢採用安全建材，室內全部禁煙，文具用品採最低保存量，定期消毒，鼓勵分公司更換燈具以符合節能需求；各營業場所申請額定電錶並更換耗電及年限已久之設備。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 依上述作為，112年統計，本公司全年用電量計431,731度，較111年481,350度減少，年減10.3%；影印數於112年1-7月累計統計相較111年同期減少7.4%。顯示本公司環境管理有成。 2. 113年設定用電、紙、影印等以年減1%為目標，另推行電子對帳單以降低紙張用，達到節能減碳效果。	無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1. 針對投資標的，本公司自營部門於112年1月16日通過修訂「環境、社會、治理(ESG)投資管理辦法」，將違反重大ESG議題企業列為不得投資之公司。 2. 對內，依本公司第14屆第4次董事會通過新修正之「風險管理制度」，有關氣候風險由總管理部負責執行，並依控管因子，依其設算結果進行相關管理措施改善。	無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	√		1. 本公司簽核系統已於108年3月初上線，努力減少用紙，總公司並於109年3月用水採紅外線感應裝置，控制用水量，未來仍將盡力努力減少資源之消耗。 2. 根據主管機關規定時程，氣候風險管理由總管理部彙總統計全公司用油量以及用電量，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及範疇二)，由風管室將整體投資部位依碳核算金融聯盟(PCAF) 計算公式，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三)，就總量予以設限控管，設定逐年減量目標。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本公司用電及公務車用油統計 <table><tr><th>指標</th><th>2021 年</th><th>2022 年</th><th>2023 年</th></tr><tr><td>用油(公升/年)</td><td>4,689.52</td><td>3,256.02</td><td>3638.00</td></tr><tr><td>用電(度/年)</td><td>462,051.00</td><td>471,649.00 (註 1)</td><td>431731.00</td></tr></table> *備註 2022 年因 Covid-19 疫情，公司實施上班地點分流三個月，致使用電場地增加，用電量亦提高。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table><tr><th>指標</th><th>2021 年</th><th>2022 年</th><th>2023 年</th><th>資料範圍</th></tr><tr><td>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 (噸 CO2e)</td><td>11.07</td><td>7.69</td><td>8.26</td><td>總公司及分公司</td></tr><tr><td>能源間接(範疇二)(噸 CO2e)</td><td>235.18</td><td>240.07</td><td>213.34</td><td>總公司及分公司</td></tr><tr><td>其他間接(範疇三)(噸 CO2e)</td><td></td><td>777.63</td><td>1743.50</td><td>總公司</td></tr></table>	指標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用油(公升/年)	4,689.52	3,256.02	3638.00	用電(度/年)	462,051.00	471,649.00 (註 1)	431731.00	指標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資料範圍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 (噸 CO2e)	11.07	7.69	8.26	總公司及分公司	能源間接(範疇二)(噸 CO2e)	235.18	240.07	213.34	總公司及分公司	其他間接(範疇三)(噸 CO2e)		777.63	1743.50	總公司	
指標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用油(公升/年)	4,689.52	3,256.02	3638.00																																	
用電(度/年)	462,051.00	471,649.00 (註 1)	431731.00																																	
指標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資料範圍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 (噸 CO2e)	11.07	7.69	8.26	總公司及分公司																																
能源間接(範疇二)(噸 CO2e)	235.18	240.07	213.34	總公司及分公司																																
其他間接(範疇三)(噸 CO2e)		777.63	1743.50	總公司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1. 本公司於第十四屆第8次董事會通過人權政策，除宣示本公司對於人權之重視，並依「供應商管理政策」，對滿足一定條件以上之供應商要求簽訂「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永續發展及維護基本人權。 2.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達成勞資雙方良好溝通的目的。 3. 宣導全體員工有關人權概念與本公司人權政策內涵、法定勞動權益與本公司工作守則、性騷擾防治與申訴管道等。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		1. 本公司恪守就業平等，並未就性別、年齡及學歷有所歧視，所有同仁均依公司所訂各項獎金辦法進行薪酬分派，未有任何因特定身分而有所差異。 2. 本公司訂有「員工手冊」及「OO年度員工績效考核辦法」，薪資調整及績效評鑑皆依考核結果產出，考核並以至少二階主管評核以杜絕主觀意識而對員工產生不利影響；同仁並可透過單位主管、公告之申訴管道進行申訴，以維護員工基本權益。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3. 另本公司董事長為女性，女性董事席位占二席，且女性主管占1/3；依112年度統計本公司全體同仁平均年紀50.8、平均年資12.7、修正後年資6.1；專科以下學歷佔19.44%、另女性員工61.7%，中高齡（45-65）141人佔78.3%，65歲以上7人（總計82.2%），休假依勞基法規定辦理，提供生日禮金、生育補助及婚喪禮金等，每年2次績效考核發與獎金，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籌設相關福利事項。 4. 112年彌補虧損後若有盈餘，將依公司章程進行員工酬勞分派。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本公司辦公環境空間均依業務需求安排，並依符合作業便利及安全要求擺置設備；不定期辦理員工健檢，維護員工健康；113年員工健康檢查依不同區域訂於2月底至3月中舉辦。 2. 為增進員工退休生活保障，依法定有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法令規定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本公司舊制退休準備並足額提撥至114年底。 3. 本公司於113年，已針對於勞工安全業務主管回訓及急救、防火管理人員建置進行相關教育訓練安排及資格取得。 4. 112年本公司員工申報職業災害0件。	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1. 本公司每年皆依據法定規範進行各項專業教育訓練，董事及從業人員受訓率100%。 2. 各部門依其工作職掌及需要訂定月會或訓練計畫，以持續發展其專業職能與管理能力。	無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1. 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且訂有「公平待客原則政策」、「消費爭議處理制度」，及免付費電話，對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員工均提供聯絡窗口。 2. 本公司不定期辦理金融相關課程，網站上提供商品、服務資料與簡易問答。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時，均詳細說明商品與服務，使客戶充分掌握資訊狀況下，完成合約簽訂與交易。客戶亦可透過親臨、電話、書信、電子郵件及傳真等多種方式，向業務單位諮詢相關商品資訊。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	√		本公司自113年1月1日起適用「供應商管理政策」，對112年採購金額達25萬以上之供應商要求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簽訂「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永續發展及維護基本人權。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依相關規定排程編製。	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其運作並無存在重大差異之情事，公司已規劃差異之修改，以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執行。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不定期於各分公司及租借場所，辦理投資講座，另有免費服務專線提供投資詢問服務。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作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商業活動運作之準則，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落實。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修正，確保不誠信行為之防範。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審計委員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於 104 年 6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並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公司於各項業務及各單位定期會議中對於宣導各有關資訊及接受申訴。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對於重要業務往來對象皆有進行評估，並於契約中載明權利義務，避免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分別由(1)董事長室負責董事、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及(2)人事管理單位負責經理人、受僱人。專責單位將彙集相關情事，每年至少一次向董會報告，以落實誠信經營之推動。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對於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應予迴避，不得收受不正當利益，建立明確有效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公司已訂定「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室依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及辦理內控自行評估作業。經查核、評估公司內控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稽核室每月固定 E-mail 主管機關等對各證券商、期貨商處分資料，且各單位會議中宣導相關法令。在職訓練中排定職業道德與法令規範相關課程。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	V		(一) 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免付費電話，對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員工均提供聯絡窗口，檢舉事項皆可透過該聯絡方式直接檢舉，並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處理。同仁亦可透過直屬單位主管進行檢舉及申訴等作業。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尚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但對於檢舉事項公司會啟動稽核人員或外單位之合適人員介入調查以確保查核事項正確。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公司為確保查核事項正確，會委派專人處理，防止事項外洩，同時保護檢舉人不會受到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揭露相關規章。但尚在加強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守則所規範內容，並無存在重大差異之情事，其相關作業程序已規劃執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百分之十以上或前十大股東持股情形詳 頁，本公司財務及業務資訊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等，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中查詢，並陸續增加相關內容。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情形可參閱第 19 頁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次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查核報告：無

日期：113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除附件所列事項外，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何家瑜



總經理：張清榮



稽核主管：陳隆泰



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曾淑惠



註1：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行情報價系統未建置防火牆。	將於行情報價系統與總公司(含分公司共4個點)間，增加防火牆。	預計113年3月31日完成改善。
逐筆交易等系統仍使用已終止支援(EOS)之軟體版本，且未評估其影響及研議因應措施。	進行逐筆交易等系統(sTrade) OS 需升級至 RedHat 8.8	預計113年3月31日完成改善。
新生與內湖機房對外防火牆，未留存防火牆規則檢視紀錄，且尚有其它防火牆未納入檢視範圍。	重新檢視本公司所有防火牆防護規則，訂定所有防火牆之檢視清及檢視紀錄，並留存所有防火牆之檢視紀錄備查。	預計113年2月29日完成改善。
維護廠商遠端連線帳號之新增，未有主管核准紀錄。	1. 已補填帳號申請單並經由主管核准。 2. 本公司未來維護廠商遠端連線帳號之異動，一律經由承辦人員採 OA 表單申請，經主管核准後始得辦理遠端連線帳號新增。	已完成改善。
員工使用外部網路遠端連線至公司內部，於登入時未有第二因子驗證。	將現有不合雙因子身份驗證之 VPN 系統停止遠端連線服務。	已完成改善。
受查期間未每半年辦理系統主機之作業系統帳號權限盤點，另經紀系統外之其他應用系統未納入每半年帳號盤點範圍。	1. 已完成半年度的系統主機之作業系統帳號權限盤點作業。 2. 未來將由專責人員統一啟動電子表單，請各系統負責人每半年執行各系統主機之作業系統帳號權限盤點作業，並將盤點結果，呈核後留存備查。	已完成改善。
管理者登入系統主機皆由特權管理系統代為登入，登入帳號皆綁定主機最高權限，其帳號使用未有主管核准紀錄。	1. 將有使用到最高權限帳號(EX:Administrator、root、sa...)之系統，另外創建帳號使用，系統若需要仍然維持使用最高權限帳號，則於每次使用時需經主管進行核准。 2. 於特權帳號管理系統	已完成改善。

	(CyberArk) 增加長官覆核機制，最高權限帳號使用時，每次需經資訊部長官覆核。	
複委託測試系統客戶基本資料檔之客戶名稱等資訊，未適當去識別化。	1. 將複委託系統測試主機之客戶基本資料進行去識別化作業。 2. 未來申請轉置資料至測試主機時，揭示需遮蔽之個資欄位。	113 年 1 月 31 日完成改善。
未對「行動應用 App 資安檢測報告」建立覆核制，並留存紀錄。	已完成依行動應用資安聯盟之「行動應用 App 基本資安檢測基準」，對已通過驗證的資安檢測報告，完成覆核並留存紀錄。	已完成改善。
客戶機制未包含密碼輸入錯誤或帳戶被鎖定、變更基本資料之通報功能。	已修改程式完成密碼輸入錯誤或帳戶被鎖定、變更基本資料之通報功能。	已完成改善。

註：請詳列遭主管機關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新臺幣 24 萬元以上之處分；另併請詳列受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查核發現資訊安全缺失之改善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單位	項目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112.06.19	112 年 股東常會	承認 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案。	同意票數皆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二分之一以上，各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1.19	113 年 第一次股東 臨時會	選舉 事項	議案一：補選一席董事案。	由許慶樺當選董事
		討論 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申請上櫃案。	同意票數皆超過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二分之一以上，各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
			議案二：敦請全體股東放棄本公司上櫃前增資認股權利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3/09	112 年 第十四屆 第 4 次 董事會	追認 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 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三：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程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四：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五：本公司 111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六：揭露本公司 111 年度之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七：擬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八：擬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九：本公司「112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內容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本公司「112 年度金融服務業執行公平待客原則評核表」內容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一：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擬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二：本公司與台中商業銀行之交割透支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三：本公司與國泰世華銀行之短期借款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6/29	112 年 第十四屆 第 5 次 董事會	承認 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承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追認 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2022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重新評估追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 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圖暨部門工作職掌調整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擬訂定本公司「重大議題問責制度實施準則」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三：擬訂定本公司「公司負責人暨業務人員管理及兼任準則」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四：擬修正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及「消費爭議處理制度」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五：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I—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六：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II—本公司自行買賣(自	全體出席董事均

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單位	項目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營部)主管任用討論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七：本公司與元大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八：本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8/25	112 年第十四屆第 6 次董事會	追認事項	議案一：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追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承認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承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議案一：擬修正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非營業作業項目)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擬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三：擬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及出席費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四：擬修正本公司「創業投資子公司投資管理作業辦法」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五：本公司 112 年度績效考核獎金發放基準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六：聘請王顧問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七：本公司與新光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1/28	112 年第十四屆第 7 次董事會(第 1 次臨時)	討論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擬申請上櫃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敦請全體股東放棄本公司上櫃前增資認股權利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三：補選乙席董事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四：補選乙席董事候選人提名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五：訂定受理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受理處所及其他必要事項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六：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七：本公司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程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2/27	112 年第十四屆第 8 次董事會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劃報告及損益預算(含子公司)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本公司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 112 年度績效評估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三：本公司「113 年度永續經營發展計畫書」及永續發展願景及人權政策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四：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圖暨部門工作職掌調整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五：訂定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 113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六：擬申請授權 113 年度投資部門投資額度及風險限額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七：擬修正專業投資人申請及資格認定作業辦法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八：擬修訂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	全體出席董事均

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單位	項目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及「客戶姓名及名稱檢核作業政策及程序」討論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九：擬修正承銷部「興櫃股票投資風險管理作業要點」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擬修正承銷部「興櫃股票議價買賣內部作業辦法」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一：113 年「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二：綜合業務部主管任用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三：擬續聘請吳義雄顧問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四：本公司與大慶票券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五：本公司與上海銀行之短期借款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3/07	112 年第十四屆第 9 次董事會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議案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三：本公司及子公司 113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擬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四：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五：本公司 112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六：擬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七：揭露本公司 112 年度之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八：本公司「2023 年度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內容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九：人事任用案—本公司風險管理室主管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本公司與台中商業銀行之交割透支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十一：本公司與國泰世華銀行之短期借款額度申請續約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4/25	112 年第十四屆第 10 次董事會	追認事項	議案一：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追認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議案一：112 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1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三：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四：擬增提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案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五：就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是否接受調解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六：擬修訂本公司「業務人員酬金準則」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七：擬修正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	全體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勝安	112.01.01~112.12.31	950	50	1,000	非審計公費 係稅務簽證公費
	劉榮進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於最近二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行者，應揭露下列事項：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王貴增	95,763,181	68.99%	0	0.00%	0	0.00%	王貴增	具控制能力之股東	
王貴增	17,784,000	12.81%	0	0.00%	95,763,181	68.99%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黃文吉	5,362,000	3.86%	0	0.00%	0	0.00%	黃政榮	一親等	
昌潤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1,706	3.60%	0	0.00%	0	0.00%	立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國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昌潤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劉俊麟	0	0.00%	0	0.00%	0	0.00%			
黃政榮	2,715,000	1.95%	0	0.00%	0	0.00%	黃文吉	一親等	
黃志陞	782,363	0.56%	0	0.00%	0	0.00%	黃自在	二親等	
黃自在	781,975	0.56%	0	0.00%	0	0.00%	黃志陞	二親等	
立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727,279	0.52%	0	0.00%	0	0.00%	昌潤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立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陳韻如	0	0.00%	0	0.00%	0	0.00%			
國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05,174	0.50%	0	0.00%	0	0.00%	立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昌潤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國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陳韻如	0	0.00%	0	0.00%	0	0.00%			
林慶芳	551,177	0.39%	0	0.00%	0	0.0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日期：

113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或%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5,500,000	100.00%	0	0.00%	5,500,000	100.00%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000	100.00%	0	0.00%	20,000,000	100.00%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1,000,000	100.00%	0	0.00%	1,0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1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長之 法人代表人	何家瑜	0	0	0	0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之 法人代表人	張清榮	0	0	0	0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之 法人代表人	何家旭	0	0	0	0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之 法人代表人	林忠誠	0	0	0	0
獨立董事	屠美亞	0	0	0	0
獨立董事	徐紹鈞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峻鳴	0	0	0	0
總經理	張清榮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陳隆泰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忠誠	0	0	0	0
副總經理	蔡以哲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明謙				
副總經理	宮文仲	0	0	0	0
協 理	杜天行	0	0	0	0
協 理	羅玉雲	0	0	0	0
協 理	胡崑鑫	0	0	0	0
協 理	李義鑫	0	0	0	0
協 理	吳素蘭	0	0	0	0
資深經理	張茜茜	0	0	0	0
經 理	林尚瑛	0	0	0	0
經 理	黃建彰	0	0	0	0
大股東 大股東本人之利用 他人名義持有者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大股東	王貴增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 股本來源：

113 年 4 月 30 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財 產抵充 股數者	其他
78. 8	10	24,600	246,000	24,600	246,000	設立資本	無	78.8.24 經(78) 商第 102959 號
80. 7	10	25,092	250,920	25,092	250,920	盈餘轉增資 4,920 仟元	無	80.7.31(80) 台財證(二) 第 21273 號
83. 7	10	28,103	281,030	28,103	281,030	盈餘轉增資 30,110 仟元	無	83.7.5(83) 台財證(二) 第 31612 號
85. 6	10	29,508	295,082	29,508	295,082	盈餘轉增資 14,052 仟元	無	85.6.6(85) 台財證(二) 第 33759 號
87. 2	10	37,580	375,802	37,580	375,802	盈餘轉增資 30,820 仟元 現金增資 49,900 仟元	無	87.2.29(87) 台財證(二) 第 94996 號
88. 3	10	700,000	7,000,000	210,000	2,100,000	盈餘轉增資 54,491 仟元 現金增資 1,669,707 仟元	無	88.3.26(88) 台財證(二) 第 28617 號
99. 7	10	700,000	7,000,000	137,550	1,375,500	減少實收資本 724,500 仟元 彌補累積虧損	無	99.7.21 金管證券字第 0990037916 號
107. 7	10	700,000	7,000,000	138,788	1,387,880	盈餘轉增資 12,380 仟元	無	107.7.3 金管會證期局- 證券商無償配 發新股申報生 效案彙總表

2. 股份種類

113 年 4 月 30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38,787,950 股	561,212,050 股	700,000,000 股	

3. 總括申報制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數	—	—	12	1,023	4	1,039
持有股數	—	—	102,829,827	34,390,605	1,567,518	138,787,950
持股比例	—	—	74.09%	24.78%	1.13%	100%

註：陸資持股比例：無。

(三)、股東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3年4月30日

持 股 分 級 (股)	股 東 人 數 (人)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1-999	661	168,954	0.12%
1,000-5,000	196	532,554	0.38%
5,001-10,000	45	347,341	0.25%
10,001-15,000	25	301,960	0.22%
15,001-20,000	13	241,654	0.17%
20,001-30,000	23	602,818	0.43%
30,001-40,000	10	336,210	0.24%
40,001-50,000	16	716,244	0.52%
50,001-100,000	19	1,341,133	0.97%
100,001-200,000	14	2,061,598	1.49%
200,001-400,000	7	1,963,629	1.41%
400,001-600,000	1	551,177	0.40%
600,001-800,000	4	2,996,791	2.16%
800,001-1,000,000	-	-	0.00%
1,000,001 以上	5	126,625,887	91.24%
合 計	1,039	138,787,95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3 年 4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95,763,181	68.99%
王貴增	17,784,000	12.81%
黃文吉	5,362,000	3.86%
昌潤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1,706	3.60%
黃政榮	2,715,000	1.95%
黃志陞	782,363	0.56%
黃自在	781,975	0.56%
立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727,279	0.52%
國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05,174	0.50%
林慶芳	551,177	0.39%

(五)、最近二年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最近二年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9.14	12.75	12.85
	最 低	4.15	4.25	10.25
	平 均	5.72	7.44	11.3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2.31	14.54	14.45
	分 配 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8,788	138,788	—
	每 股 盈 餘	(1.03)	2.13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 償 配 股	—	1	—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投資報酬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	—	—	—
	本益比	—	3.49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而以股利穩定為原則，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計劃，需以資本大型化支應公司未來之成長幅度，故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另為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視情形搭配低現金股利。
 - (1)年度稅後盈餘預計提撥股利主要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及當年度獲利狀況而定，並考量健全財務結構、行業發展特性、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維持穩定股利水準予以適度調整。
 - (2)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盈餘為優先考量，惟在穩定股利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係於分配不足時備供動支。
 - (3)公司分派股利時，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率，主要係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營運盈餘狀況及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並以維持公司每股盈餘獲利水準之平衡而定，原則上當 EPS 達到 2 元以上，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並斟酌搭配現金股利為之；當 EPS 未達到 2 元時，則全數發放股票股利為之。
 - (4)資本公積主要來自現金增資溢價，其提撥比率除考量法令限制外，並配合公司盈餘配股比率，作為平衡股利政策之依據。
2.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經 113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股票股利 1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影響：本公司考量未來業務發展需要，創造經營績效，擬議之無償配股不致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產生太大影響。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行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之後再就前述之餘額，提撥 0.5%-8%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以現金或股票發放時，其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不高於 4% 為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額之會計處理：無。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等資訊：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

- (1)在集中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2)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3)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4)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5)承銷有價證券。
- (6)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7)經營期貨輔助業務。
- (8)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部門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業 務 項 目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經 紀 部	151,775	28.49%	142,399	(805.70)%	253,316	43.18%
承 銷 部	39,690	7.45%	(10,691)	60.49%	140,649	23.97%
自 營 部	339,850	63.79%	(151,197)	855.48%	172,387	29.38%
總管理部	0	0	0	0	(904)	(0.15%)
其他部門	1,430	0.27%	1,815	(10.27)%	21,243	3.62%
合 計	532,745	100.00%	(17,674)	100.00%	586,691	100.00%

註：係採合併報表。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經紀業務

- A.集中交易市場接受委託證券買賣業務之辦理。
- B.營業處所接受委託證券買賣業務之辦理。
- C.代銷基金。
- D.期貨輔助業務。
- E.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複複委託業務。

(2)自營業務

- A.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B.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C.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3)承銷業務

- A.有價證券代銷及包銷服務。
- B.上市、櫃規劃與輔導業務。
- C.現金增資計劃。
- D.承辦可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證公司債、存託憑證等商品設計與發行規劃。
- E.企業財務策略規劃與諮詢顧問服務。
- F.協助辦理企業併購事宜。

(4)投顧業務

- A.國內外總體經濟、投資模型、產業研究。
- B.上市櫃公司研究拜訪。
- C.研究報告、晨訊、投資週刊撰寫編輯。

D.客戶顧問及諮詢。

(5)創投創管業務

A.選擇優質之未上市、未上櫃及未上興櫃之公司，且近期可掛牌，切入參與投資計畫。

B.參與上市、上櫃之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之特定人。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因應證券交易及資安風險，陸續汰老舊個人電腦、更新防火牆系統、委外資安健診、配合交易開發零股逐筆交易、推廣線上開戶及集保手機存摺。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延續 2022 年 2 月俄、烏戰爭，2023 年 10 月以哈瑪斯為首的巴勒斯坦武裝團體與以色列軍隊爆發武裝衝突，爆發以哈戰爭，2023 年美歐終端需求尚未完全復甦、中國疫後復甦表現亦不如預期，地緣政治干擾持續，美國聯準會(Fed)停止升息全球能源及經濟波動加劇。台股加權指數在 112 年底收 17,930 點，全年上漲 3,793 點漲幅約為 26.8%。

展望 2024 年，全球所面對風險及挑戰依舊，2024 年被稱為超級選舉年，主要是因為美國、墨西哥、印度和印尼等人口大國今年將舉行備受關注的選舉，11 月的美國總統大選將對全球經濟產生影響。隨著軍事衝突持續和多個國家將舉行重要大選，2024 年全球經濟將遭遇日益升高的地緣政治風險，對全球經濟及投資挑戰加劇。

2024 年影響台股的重大因素之一為 Fed 貨幣政策，預計 Fed 於第二季啟動降息循環，在預防式降息下，有助經濟，再加上美國總統大選加持，將有助美股再創新猷。台灣半導體產業復甦力道強勁，2024 年企業獲利佳，除基本面外，美國經濟表現是牽動金融市場的重要因素，將有利台股表現。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對「2024 台灣總體經濟預測」：預期 2024 年台灣經濟成長主要仰賴消費與投資支撐，外需表現回溫。在外需方面，由於全球電子產業好轉推動全球貿易觸底反彈，近期台灣與南韓的出口年增率均轉為正成長，顯示受到美國高科技產品強勁需求的推動，加上傳產去化庫存已告一段落，全球終端需求可望漸回溫，故國際主要機構預測 2024 年全球貿易量成長回升。內需方面，鑒於就業市場穩定發展，各項民間消費指標表現仍強，預期民間消費力道仍穩健，而民間投資則受惠於出口回溫及庫存回歸正常水準有助於廠商落實投資計畫，加上公共投資穩健成長，且比較基期偏低影響，預期 2024 年固定資本形成年增率將由負轉正。展望 2024 年，全球經濟仍將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例如紅海危機、綠色補貼競賽、極端天氣事件、地緣政治風險等。因此，根據台經院最新預測結果，2024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 3.15%。

展望未來，隨著金融商品的創新及多元化的資產配置及網路科技的發展，更提供投資人更多元的選擇，故強化證券資訊系統線上服務功能及加強資安防護更為重要，除持續配合主管機關推動資本市場發展，及因應 ESG 永續發展外，透過異業結合或策略夥伴關係，提供客戶更多的金融服務，加強從業人員專業素質，以提升服務品質。

2. 國內股市與證券市場概況：

我國證券市場截至 112 年底，上市公司總家數為 997 家，總資本額約 7 兆 6,388 億元，上櫃公司總家數為 816 家，總資本額約 7,579 億元。

上市(櫃)公司家數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 10 億元

年度	上市公司(註 1)			上櫃公司(註 2)			未上市(櫃)公司(註 3)	
	家數	資本額		家數	資本額		家數	資本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2016	892	7021.7	1.02%	732	715.26	1.28%	639	1578.62
2017	907	7136.19	1.63%	744	722.36	0.99%	652	1546.48
2018	928	7158.89	0.32%	766	738.5	2.23%	666	1450.97
2019	942	7155.64	-0.05%	775	746.66	1.10%	677	1483.45
2020	948	7238.36	1.16%	782	742.24	-0.59%	708	1375.52
2021	959	7385.29	2.03%	788	760.86	2.51%	747	1382.7
2022	971	7499.9	1.55%	808	742.03	-2.47%	785	1399.74
2023	997	7638.8	0.41%	816	757.91	-0.02%	828	138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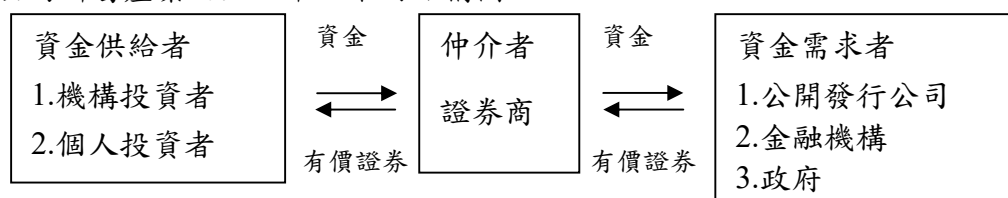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金管會證期局網站/證券暨期貨市場重要指標

註 1: 「上市公司」包括一般板及臺灣創新板;本國上市公司 918 家、第一上市之外國企業 79 家

註 2: 「上櫃公司」包括本國上櫃公司 786 家、第一上櫃之外國企業 30 家

註 3: 「未上市未上櫃公司」包括興櫃公司

3. 公司所屬產業之上、中、下游結構圖:



4. 產業之各種發展趨勢及市場競爭情形:

- (1)經紀業務:積極發展數位電子營業員,引進優秀同業拓展區域經營,虛實整合,擴大公司現貨、期貨及複委託業務收入。拓展與知名有影響力財經媒體及平台的異業合作,提升公司知名度與品牌形象。結合投顧研究、自營及承銷團隊一起共同行銷,開拓法人業務及人脈,朝向「專業投資型券商」發展。
- (2)自營業務:台股是否能再繼續挑戰新高,唯需觀察因通膨引發的緊縮政策是否會影響全球經濟與投資,因此投資部位以逐步脫離低檔之良善公司及穩定殖利率報酬公司;及產業循環初露曙光復甦的利基公司,加上風險控管,使自營獲利穩定。
- (3)承銷業務:預期持續升息下,美國通膨已有緩和跡象,之後視景氣狀況調整利率政策,待推動內需庫存消化完畢、企業數位轉型、綠能基礎建設、元宇宙商機等,企業籌資需求應屬樂觀。公司承銷採精兵政策積極服務來爭取優質案件,藉由廣泛參與協辦承銷案件來建立公司信用、提升公司形象及知名度,盡量增加承銷及輔導手續費收入,並嚴控部位的風險,追求投資報酬的提升。
- (4)債券業務:目前國內雖利率持續升息情形下,短期內債券仍然頹勢,公司債券業務暫停操作,公司剩餘資金以承作商業本票及貨幣型基金取代。
- (5)投顧業務:投顧定期提供研究報告,共同建立股票池,適時提供最新產業及市場訊息。目前除提供關係企業顧問服務,及少量全委業務外,加強上市櫃公司專業量身訂作的投資管理規劃,藉以開發全委業務。
- (6)創投業務:已開始布局未上市、未上(興)櫃公司。初期創投投資少量家數及金額,中、長期看好節能減碳需求,透過承銷部投資,並依照公司投資程序及規範執行。

- (三)、技術及發展概況：已建立線上開戶系統，經紀客戶透過網路於手機或電腦等行動裝置就可以開立一定金額以下之證券帳戶，便利客戶免至公司辦理。完成異地備援系統設置，減緩公司資訊系統的負擔。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網路發展迅速，及主管機關重視資通安全下，公司將電腦及網路設備重新檢視，並加強控管，汰除舊電腦設備，增強網路安全，通過各項採購案，以符合客戶、主管機關及公司需求。業務面推展經紀客戶國外股票買賣，各部門業務平台，引進法人關係，相互連結拜訪，母公司與子公司整合，善用共同資源，使公司整體互相合作，穩定獲利達成上櫃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服務對象及地區：本公司以國內之法人機構及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國外投資機構所佔比率不高，但目前正積極開發中。
2. 各營業據點之業務成交量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億元

地 區 (營業據點)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成交量	%	成交量	%	成交量	%
營業處(北)	579.4	31.35%	575.8	33.60%	880.5	29.47%
和 平(北)	421.7	22.82%	322.6	18.83%	714.1	23.90%
中 正(中)	576.7	31.20%	558.7	32.61%	934.2	31.27%
新 營(南)	270.5	14.63%	256.4	14.96%	459.2	15.36%
合 計	1848.3	100.00%	1713.5	100.00%	2,988.0	100.00%

3. 市場佔有率
 - (1)經紀業務本公司全年經紀業務成交金額 1,848 億元，市佔率 10.93%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432,148 口。
 - (2)自營業務：略。
 - (3)承銷業務 112 年以承銷顧問服務費收入為主，另兼以推薦券商在興櫃市場交易獲取資本利得，至於輔導案及參與 40 餘件 IPO、SPO 協辦案。
 - (4)債券業務：由於債市無法維持整個部門之運作，本公司債券業務暫時停止交易。
4.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需狀況：發展存股概念，為利發展金融科技及普惠金融，推展線上開戶及線上交易，以積極吸引年輕族群參與，對開發新客群、證券業 AI、產品創新、期貨及複委託買賣國外股票等。
 - (2)成長性：主管機關為增進證券商之業務，推動客戶餘額分戶帳業務，盤中零股交易，擴大市場參與造市，辦理高資產客戶業務，延長現股當沖交易證交稅減半實施期間，權證避險股票交易調降證交稅，以擴大證券商獲利來源。
5.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公司除原有證券業務，另外成立各項周邊轉投資子公司，建制承銷部 IPO 團隊，並取得 IPO 主辦許可，公司發展已陸續完成，跨部門行銷，推動深度擴大接觸面，各部門互相支援及協調快速，有利於提供客戶全面服務，並運用金融科技及普惠金融，推展線上開戶及線上交易。
 - (2)不利因素

本公司規模較小，主管機關推展之新業務，有部分業務未能達申請標準，影響相關業務，也因此對於大型法人投資機構無法承接案件，另外，各項採購未能達到經濟規模，致使單位成本較高。

(3)因應對策

成立證券相關子公司，跨部門行銷，強化研究團隊，提升研究人員之素質，持續提供客戶研究資料，增加附加價值。成立接單中心，營業員直接在各縣市面對客戶推展，強化行動看盤及下單，與銀行業合作開發網路開戶作業，相互策略聯盟，共同發展。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 銷貨客戶名單：本公司屬於證券服務業，銷售範圍廣泛，部份營業收入來自於投資者之經紀業務收入、承銷業務收入外，亦包含承銷部及自營部出售證券之報酬，其營收來源分散且個別客戶交易金額佔整體營收之比例不大，故無法明確區分年度前十名銷售客戶。
2. 進貨客戶名單：不適用。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113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113 年度 4 月 30 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員工人數	經 紀	122	126	125
	自 營	5	5	5
	投 顧	9	9	9
	創 管	2	2	2
	承 銷	10	10	11
	債 券	0	0	0
	其 他	29	28	26
合 計		177	180	178
平 均 年 歲		51.8	53.3	51.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9	8.4	8.6
學歷分佈 比率(%)	博 士	0.57%	0.56%	0.56%
	碩 士	12.99%	12.22%	12.92%
	大 專	67.80%	67.78%	67.42%
	高 中	18.64%	19.44%	19.10%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本公司係屬證券服務業，所營業業務及所提供之服務皆無危及環境保護之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辦理勞工保險，實施獎金制度、生育補助、結婚補助及在職進修教育。
- (2)按每月營業收入之 0.075%及員工薪津之 0.5%提列職工福利金；另辦理員工社團康樂旅遊活動及年節慰勞禮品。
- (3)成立福利會，不定期舉辦勞資溝通協調會議，促進勞資合作。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係證券業，除依法規定之職前及在職訓練外，並請學者、專家至公司教育訓練，不定期國外參訪或研討會，最近年度教育訓練費用471仟元。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對正式聘用員工配合「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訂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提撥一定比率退休基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員工服務未滿15年者，每滿1年給予兩個基數，服務超過15年者，每滿1年給予一個基數，一個基數代表員工退職前6個月平均月薪資，惟基數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於特定年資後離職時，即依該員工所累積之基數支付退休金；另自94年7月1日起，配合政府「勞工退休金條例」頒佈，增訂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如係選擇該退休辦法之員工，於其提供服務之期間按月依給付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退休基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條例頒佈日前年資則予保留。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一切運作均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管道，受理員工意見之投訴、廣徵員工各項意見，以作為公司各項措施改善之參考。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與員工雙向溝通，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近期本公司與績效制營業員間之爭議隨法令變遷而升高，經法院判決並互有勝負；為免除經營上的風險及不確定，依公司帳列估算提撥數，於第十三屆第5次董事會討論通過及會計師調整後提列負債準備截至112年底止計3,788千元，做為未來公司訴訟費用支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之資產，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

1. 於110年5月4日接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通知書，於110年6月16日開庭。該案主要係屬離職員工林○○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德信公司給付資遣費，特休假工資，及不當得利勞退金之訴。本公司收集資料，提供法院審理。此案公司已於111年1月7日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和解並撤回告訴，和解金較原先估列減少，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應無重大影響。

2. 於111年4月20日接獲台灣台北地方法院通知書，該案係離職員工趙○○、鄭○○、呂○○三人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德信公司提撥退休金自薪資扣除之不當得利情事。本公司所據法理依據同前爭議所執，一般債權追訴期15年計(薪資為5年)故已逾15年者無請求之適用。此案三員後已與公司達成和解並撤回告訴，和解金較原先估列減少，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應無重大影響。

3. 於112年11月21日接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開庭通知書。

該案主要係屬離職員工陳○○及陳○○二人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起訴德信公司應給付退休金、資遣費差額、特休假等。前述原告均為德信公司績效制營業員，雙方簽訂委任代理約，德信公司為解決績效制營業員管理之爭議，已與所屬績效制營業員協議結清委任關係，前述二人並簽訂同意結清，並確認雙方前確為委任關係，且就其績效營業員期間所涉之一切權利義務，合意結清。公司已支付結清金額，前述二人並於110年1月1日受聘為貢獻制營業員(僱傭關係)，後因二人績效不佳，於112年1月31日同意資遣，德信公司依其結清轉任後年資計算資遣費等事宜，並無悖於法令規範。

今前述二人於離職後，欲追索前委任關係時所有年資及退休金等，先不按法律之有無理由，確已違反雙方協議之約定。

本案已進入法律訴訟程序，德信公司業已委請律師進行訴訟攻防，目前案件尚未開始審理。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訂頒之「建立證券商資通安全檢查機制」及財政部訂頒之「財政部暨所屬機關(構)資訊安全管理準則」，衡酌本公司業務需求訂定「資訊安全政策」，作為資訊科技應用、專案規劃、系統建置及運作及資訊安全保護與落實等之基本準則。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相關工作，依據上述「資訊安全政策」組成「資訊安全推行小組」，統籌資訊安全政策、計畫、資源調度等事項之協調及研議。該政策至少每年納入管理審查會議評估一次，以反映政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而該小組於董事會報告資安整體執行情形，以強化資訊安全防護，並藉由第三方稽核持續維護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及落實執行管理制度。

在資通安全管理上，除已完成相關資訊安全專案，如：防火牆設備更新、建置Xensor系統與端點防護系統、資訊安全健診、異地備援設置及社交工程演練等，亦訂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相關人員管理。同時為加強資訊業務作業管制，有效運用電腦設備資源，本公司於年度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時，執行資訊安全自行評估作業。

- (二)、列明最近年度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重大影響。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 動 資 產		1,105,578	1,715,163	1,937,299	1,261,221	1,914,244
不 動 產 及 設 備		200,040	190,821	195,567	187,269	187,134
無 形 資 產		14,934	16,869	15,831	15,958	16,221
其 他 資 產		615,368	657,117	698,280	672,593	682,998
資 產 總 額		1,935,920	2,579,970	2,846,977	2,137,041	2,800,597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12,102	999,233	915,272	409,893	764,539
	分配後	512,102	999,233	915,272	409,893	(註1)
非 流 動 負 債		86,023	49,645	27,308	19,001	18,52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598,125	1,048,878	942,580	428,894	783,064
	分配後	598,125	1,048,878	942,580	428,894	(註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37,795	1,531,092	2,846,977	2,137,041	2,800,597
股 本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資 本 公 積		—	—	—	—	—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93,237)	(155,378)	150,866	(28,909)	267,188
	分配後	(293,237)	(155,378)	150,866	(28,909)	(註1)
其 他 權 益		243,152	298,590	365,651	349,176	362,465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337,795	1,531,092	1,904,397	1,708,147	2,017,533
	分配後	1,337,795	1,531,092	1,904,397	1,708,147	(註1)

註1：民國112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但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 動 資 產		939,118	1,554,458	1,725,906	1,055,044	1,710,942
不 動 產 及 設 備		198,806	189,927	194,944	186,969	187,056
無 形 資 產		14,926	16,869	15,831	15,958	13,702
其 他 資 產		756,386	795,245	901,550	876,223	881,366
資 產 總 額		1,909,236	2,556,499	2,838,231	2,134,194	2,793,066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07,031	993,684	908,877	407,046	759,395
	分配後	507,031	993,684	908,877	407,046	(註1)
非 流 動 負 債		64,410	31,723	24,957	19,001	16,138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571,441	1,025,407	933,834	426,047	775,533
	分配後	571,441	1,025,407	933,834	426,047	(註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37,795	1,531,092	1,904,397	1,708,147	2,017,533
股 本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資 本 公 積		—	—	—	—	—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93,237)	(155,378)	150,866	(29,009)	267,188
	分配後	(293,237)	(155,378)	150,866	(29,009)	(註1)
其 他 權 益		243,152	298,590	365,651	349,176	362,465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337,795	1,531,092	1,904,397	1,708,147	2,017,533
	分配後	1,337,795	1,531,092	1,904,397	1,708,147	(註1)

註1：民國112年度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但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 業 收 入	186,383	342,250	586,691	(17,674)	552,745
營 業 毛 利	—	—	—	—	—
營 業 利 (損) 益	(40,893)	62,955	233,898	(255,444)	247,0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371	75,546	80,336	74,751	65,377
稅 前 淨 利	(29,522)	138,501	314,234	(180,693)	312,43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1,172)	138,629	306,195	(180,669)	312,43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31,172)	138,629	306,195	(180,669)	295,8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5,932	54,668	67,110	(15,581)	13,5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4,760	193,297	373,305	(196,250)	309,38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1,172)	138,629	306,195	(180,669)	295,81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4,760	193,297	373,305	(196,250)	309,3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元)	(0.22)	1.00	2.21	(1.30)	2.13

註1：民國108年至112年所列財務資料係採用國際財報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 業 收 入	338,189	565,448	(19,489)	(19,489)	531,315
營 業 毛 利	—	—	—	—	—
營 業 利 (損) 益	69,992	227,285	(252,401)	(252,401)	250,4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6,676)	13,031	(3,637)	(3,637)	(3,74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75,198	73,288	75,404	75,404	65,779
稅 前 淨 利	138,514	313,604	(180,634)	(180,634)	312,43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38,629	306,195	(180,669)	(180,669)	295,81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38,629	306,195	(180,669)	(180,669)	295,8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4,668	67,110	(15,581)	(15,581)	13,5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3,297	373,305	(196,250)	(196,250)	309,38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8,629	306,195	(180,669)	(180,669)	295,81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93,297	373,305	(196,250)	(196,250)	309,3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元)	1.00	2.21	(1.30)	(1.30)	2.13

註1：民國108年至112年所列財務資料係採用國際財報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名 稱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11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勝安、劉榮進	無保留意見
11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勝安、劉榮進	無保留意見
11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勝安、劉榮進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勝安、劉榮進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勝安、張正道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財務分析(合併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0.9	40.65	33.11	20.07	27.9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668.76	802.37	973.78	912.14	1078.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5.89	171.65	211.66	307.70	250.38
	速動比率	215.29	171.29	210.36	305.96	249.69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0)	6.16	11.29	(7.25)	11.99
	權益報酬率(%)	(2.38)	9.66	17.83	(10.00)	15.8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13)	9.98	22.64	(13.02)	22.51
	純益率(%)	(17.99)	33.32	47.26	(324.49)	49.49
	每股盈餘(元)	(0.22)	1.00	2.21	(1.30)	2.1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09)	(2.54)	4.85	4.84	(0.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5.42)	(1.60)	2.29	1.14	(0.17)
特殊規定之比率	負債總額佔資本淨值比率	44.71	68.51	49.49	25.11	38.81
	不動產及設備佔資產總額比率	10.33	7.40	6.87	8.76	6.68
	包銷總額佔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後餘額之比率	7.29	31.28	26.47	23.21	10.58
	融資總金額佔淨值比率	—	—	—	—	—
	融券總金額佔淨值比率	—	—	—	—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股票市場行情逐漸復甦，致使交易量大幅上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大幅減少且持有流動之相關資產增加所致。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因本期為稅後淨益所致。
- 負債總額佔資本淨值比率增加，主係因相關負債大幅上升所致。

註1：民國108年至112年所列係採用國際財報準則，且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2. 財務分析(個體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註2)		最近5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9.93	40.11	32.90	19.96	27.7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705.31	822.85	989.70	913.60	1,078.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5.22	156.43	189.89	259.19	225.30
	速動比率	185.05	156.15	188.66	257.65	224.72
經營能力		—	—	—	—	—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資產報酬率(%)	(1.72)	6.21	11.35	(7.27)	12.00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8)	9.66	17.83	(10.00)	15.8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25)	9.99	18.26	(10.00)	16.77
	純益率(%)	(18.19)	33.54	47.82	(323.11)	49.54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22)	1.00	2.21	(1.30)	2.13
	現金流量比率(%)	(6.98)	(1.32)	2.52	0.75	(0.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3)	(1.02)	1.33	1.6	(0.07)
特殊規定之比率	負債總額佔資本淨值比率	42.72	66.97	49.04	24.94	38.44
	不動產及設備佔資產總額比率	10.41	7.43	6.87	8.76	6.70
	包銷總額佔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後餘額之比率	10.01	39.93	33.11	30.49	12.78
	融資總金額佔淨值比率	—	—	—	—	—
	融券總金額佔淨值比率	—	—	—	—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股票市場行情逐漸復甦，致使交易量大幅上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大幅減少且持有流動之相關資產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因本期為稅後淨益所致。
3. 負債總額佔資本淨值比率增加，主係因相關負債大幅上升所致。

註1：民國108年至112年所列係採用國際財報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特殊規定比率：

- (1)負債佔資本淨值比率=負債總額/股東權益。
- (2)不動產及設備佔資產總額比率=不動產及設備總額/資產總額。
- (3)包銷總額佔速動資產比率=包銷有價證券總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4)融資總金額佔淨值比率=融資總金額/股東權益。
- (5)融券總金額佔淨值比率=融券總金額/股東權益。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次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69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125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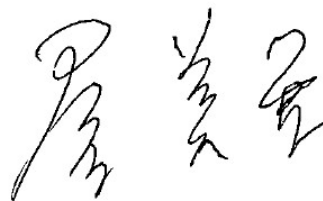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勝安會計師及劉榮進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屠美亞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7 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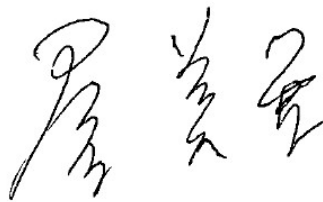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4條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屠美亞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2 5 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3 樓
公司電話：(02)2393-99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金融工具之評價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997,366仟元，其中部分投資部位因有活絡市場，係按其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衡量標準，認列未實現損益；另興櫃股票及未上市櫃股票部分投資之部位，因缺乏活絡市場報價，故以評價方式決定其公允價值，惟決定採用模型評價或其相關假設參數涉及判斷，且影響公允價值衡量，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評估與金融工具評價有關內部控制並測試其有效性，包括管理階層如何獲取公允價值相關之外部資料及如何決定與評價相關資訊之程序；針對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抽樣執行驗證管理階層採用之公允價值資訊來源及其正確性；針對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抽樣檢視並評估管理階層決定採用之評價方法及其相關假設參數之合理性。本會計師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及附註十二有關金融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最主要之收益來源為經紀手續費收入，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紀手續費收入為148,437仟元，經紀手續費收入係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或期貨而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且依委託人委託買賣有價證券金額及申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備查之費率計列，因其對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選樣執行經紀手續費收入重新驗算。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 他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105)金管證審字第1050043324號

(109)金管證審字第1090336359號

謝勝安



會計師：

劉榮進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0000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及七	\$73,091	3	\$96,847	5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997,336	35	632,514	30
114130	應收帳款	四、五及六.3	667,542	24	360,448	17
114150	預付款項		5,248	－	7,116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六.3	738	－	438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	－	1	－
1142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1	116,630	4	110,830	5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153	－	121	－
119080	受限制資產－流動	四及八	32,128	1	32,091	1
119090	待交割款項		20,818	1	20,815	1
11999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28			
	流動資產合計		1,914,244	68	1,261,221	59
120000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4	492,265	18	478,975	22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四、六.5及八	187,134	7	187,269	9
125800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7	16,221	1	12,190	1
127000	無形資產	四及六.6	13,702	1	15,958	1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19	1,165	－	1,312	－
129010	營業保證金	四及六.7	150,000	5	150,000	7
129020	交割結算基金	四及六.8	21,778	1	21,517	1
129030	存出保證金	六.9	3,768	－	3,998	－
129130	預付設備款		320	－	4,60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886,353	32	875,820	41
906001	資產總計		\$2,800,597	100	\$2,137,04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 家 瑜

總經理：張 清 榮

會計主管：張 茜 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210000	流動負債					
214130	應付帳款	六. 11	667,736	24	364,719	17
214150	預收款項		72	-	71	-
214160	代收款項		4,020	-	2,582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68,451	2	37,562	2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286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16,344	1	-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 17	7,630	-	4,959	-
	流動負債合計		764,539	27	409,893	19
220000	非流動負債					
2251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及六. 13	3,788	-	4,876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 17	8,857	1	7,484	1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19	-	-	7	-
229030	存入保證金		72	-	72	-
229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 12	5,808	-	6,56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525	1	19,001	1
906003	負債總計		783,064	28	428,894	20
300000	權 益					
301000	股 本	六. 14				
301010	普通股股本		1,387,880	50	1,387,880	65
304000	保留盈餘	六. 14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67	-	15,067	1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30,327	1	30,327	1
30404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21,794	8	(74,303)	(3)
305000	其他權益		362,465	13	349,176	16
906004	權益總計		2,017,533	72	1,708,147	80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2,800,597	100	\$2,137,04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家瑜



總經理：張清榮



會計主管：張 茜 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二一年度

(金額除每股盈餘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一一二一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四、六.15及七	\$148,437	28	\$137,166	(776)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四及六.15	6,946	1	11,727	(66)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損失)利益	四、六.15及七	299,602	56	(39,950)	226
421300	股利收入	四	11,798	2	11,448	(65)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利益	六.15	61,845	12	(144,682)	819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四	3,134	1	5,118	(29)
424900	顧問費收入		600	-	100	(1)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四及六.15	17	-	75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四及六.15	366	-	1,324	(8)
400000	收益合計		532,745	100	(17,674)	100
	支出及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六.15	9,946	2	9,234	(52)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六.15	1,170	-	824	(4)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112	-	118	(1)
521200	財務成本	六.15	495	-	299	(2)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15及七	170,756	32	129,325	(732)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15	27,014	5	26,899	(152)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六.15、六.17及七	76,191	14	71,071	(402)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285,684	3	237,770	(1,345)
599999	營業(損失)利益		247,061	47	(255,444)	1,445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6及七	65,377	12	74,751	(423)
902001	稅前淨(損)利		312,438	59	(180,693)	1,022
70100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五及六.19	(-16,624)	(3)	24	-
902005	本期淨(損)利		295,814	56	(180,669)	1,022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8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3	-	1,118	(6)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損失)利益		13,289	2	(16,475)	93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0)	-	(224)	1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572	2	(15,581)	88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9,386	58	\$ (196,250)	1,110
913000	淨(損)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295,814	56	\$ (180,669)	1,022
9140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309,386	58	\$ (196,250)	1,110
	每股盈餘	六.20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2.13		\$ (1.30)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		\$2.13		\$ (1.3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家瑜

總經理：張清榮

會計主管：張 茜 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
公司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二年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淨利益	
	301010	304010	304020	304040	305140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1,387,880	\$-	\$193	\$150,673	\$365,651	\$1,904,397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5,067	-	(15,067)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0,134	(30,134)	-	-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淨損	-	-	-	(180,669)	-	(180,669)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894	(16,475)	(15,581)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9,775)	(16,475)	(196,250)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87,880	\$15,067	\$30,327	\$(74,303)	\$349,176	\$1,708,147
民國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1,387,880	\$15,067	\$30,327	\$(74,303)	\$349,176	\$1,708,147
民國一〇一二年度淨利	-	-	-	295,814	-	295,814
民國一〇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83	13,289	13,572
民國一〇一二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96,097	13,289	309,386
民國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87,880	\$15,067	\$30,327	\$221,794	\$362,465	\$2,017,53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家瑜



總經理：張清榮



會計主管：張 茜 茜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期稅前淨利(損)	\$312,438	\$(180,693)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841	20,292
A20200	攤銷費用	7,173	6,607
A20900	財務成本	495	299
A21200	財務收入	(4,741)	(1,986)
A21300	股利收入	(29,421)	(33,333)
A6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6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數		
A6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64,852)	224,768
A612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07,094)	397,545
A61270	預付款項減少	1,868	4,842
A6129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29)	59
A6132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5,800)	-
A613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69)	277
A6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A6223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03,017	(389,598)
A62250	預收款項增加	1	60
A62260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1,438	(1,712)
A6227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0,889	(53,255)
A622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86	-
A6229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01)	(23)
A62300	負債準備減少	(1,088)	(2,21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6,649)	(8,06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69	1,90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9,420	33,81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95)	(29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2)	(7,52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397)	19,828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2,106)	(3,695)
B036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減少	(261)	1,64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0	52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917)	(6,734)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281	(1,50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773)	(9,76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868,569	14,855,5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868,569)	(14,905,500)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	925,271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	(925,27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586)	(8,30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86)	(58,30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3,756)	(48,24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847	145,09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091	\$96,84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家瑜

總經理：張清榮

會計主管：張茜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
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8 月 24 日創立於台中市，後為配合改制為綜合證券商，民國 88 年 6 月 15 日更名為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89 年 8 月間遷址至台北市，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分別於台北市、台中市及台南市設有三間分公司。另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起登錄興櫃交易。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為有價證券之承銷、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期貨交易輔助人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3 樓。

本公司 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

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及 110 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予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露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本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德信投顧	投資顧問	100%	100%
本公司	德信創投	創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德信創管	管理顧問	100%	1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4月7日以50,000仟元取得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9月5日以200,000仟元取得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9月5日以10,000仟元取得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3月5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28,624仟元及現金增資33,624仟元，減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55,000仟元，並分別定民國110年7月7日及7月8日為減資基準日及增資基準日。本公司於民國110年7月8日以36,986仟元全額取得此次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之股份，仍舊繼續持有該公司100%股權。

1.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合併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

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4.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期貨交易

係從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業務以現金或有價證券所繳交之交易保證金及所建立之期貨及選擇權契約部位，經由逐日評價後所產生之保證金增減變動金額帳列「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有價證券」；以持有供交易買入之選擇權所支付之權利金，帳列「買入選擇權」項下，賣出選擇權所收取之權利金，帳列「賣出選擇權負債」項下。

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於平倉及履約時將結算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未沖銷部位之結算價與平均價之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帳列「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項下。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過原始保證金之超額保證金，屬於可自由提取的權益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11.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6-56年
辦公設備	4-6年
運輸設備	6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使用權資產	依租賃年限

不動產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為有限耐用年限。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5年，採直線法攤銷。

14. 營業保證金

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等規定，於公司登記後及設置分支機構時，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提存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指定金融機構之法定保證金。

15. 交割結算基金

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證券商經營經紀業務及自營業務時，於開始營業前或營業後向臺灣證券交易所及櫃買中心繳存之法定基金。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

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集團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集團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0. 收入認列

本集團主要收入認列方式列示如下：

- (1) 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支出：於受託買賣證券或期貨成交日認列。
- (2) 自營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成交日認列。
- (3) 顧問及財務諮詢收入、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依相關合約內容或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認列。
- (4) 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5) 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公允價值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
- (6) 選擇權交易損益：選擇權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履約前每日按公允價值法評價及因履約所產生之選擇權交易損益列於當期損益。
- (7) 股利收入：於確定有權收取該款項時確認為收入。
- (8) 委任報酬收入：依相關合約內容或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4.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15(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零 用 金	\$170	\$170
活期存款	61,898	90,954
定期存款	10,000	5,000
約當現金	1,023	1,023
合 計	\$73,091	\$96,847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提供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交割款項擔保而質押之活期存款分別為7,085仟元及7,048仟元，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項請詳附註八。
- (2)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提供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交割款項擔保而質押之定期存款皆為25,043仟元，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項請詳附註八。
- (3)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116,630仟元及110,830仟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非衍生工具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387,257	\$383,345
股票	21,973	23,804
營業證券—自營	510,155	122,119
營業證券—承銷	77,981	103,246
合計	<u>\$997,366</u>	<u>\$632,514</u>

(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112.12.31	111.12.31
基金	\$200,609	\$232,327
加(減)：評價調整	1,805	891
小計	<u>202,414</u>	<u>233,217</u>
短期票券	184,843	150,128
淨額	<u>\$387,257</u>	<u>\$383,345</u>

(2) 股票

	112.12.31	111.12.31
興櫃股票	\$28,251	\$27,332
加(減)：評價調整	(6,278)	(3,528)
淨額	<u>\$21,973</u>	<u>\$23,804</u>

(3) 營業證券—自營

	112.12.31	111.12.31
上市(櫃)股票	\$454,262	\$140,420
興櫃股票	25,547	8,723
未上市(櫃)股票	3	2,803
小計	<u>479,812</u>	<u>151,946</u>
加(減)：評價調整	30,343	(29,827)
淨額	<u>\$510,155</u>	<u>\$122,119</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營業證券—承銷

	112.12.31	111.12.31
上市(櫃)股票	\$13,291	\$21,620
公司債	65,142	83,755
加(減)：評價調整	(452)	(2,129)
淨 額	<u>\$77,981</u>	<u>\$103,246</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帳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642,750	\$349,975
應收交割帳款—非受託買賣	20,133	6,257
應收帳款—其他	4,659	4,216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淨額	<u>\$667,542</u>	<u>\$360,448</u>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46,590	46,307
減：備抵損失	(45,852)	(45,869)
其他應收款淨額	<u>738</u>	<u>438</u>
合 計	<u>\$668,280</u>	<u>\$360,886</u>

應收帳款帳齡分析

	111.12.31	111.12.31
未逾期	\$667,542	\$360,448
已逾期		
逾期30天內	-	-
逾期30天至60天	-	-
逾期61天至120天	-	-
逾期121天以上	-	-
合 計	<u>\$667,542</u>	<u>\$360,448</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6)，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26,199	\$126,198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600	3,600
小計	129,799	129,798
加(減)：評價調整	362,466	349,177
淨額	<u>\$492,265</u>	<u>\$478,975</u>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分別認列之股利收入17,622千元與21,883千元係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5. 不動產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	\$171,489	\$143,223	\$50,278	\$545	\$869	\$366,404
增添	-	-	6,069	6,037	-	12,106
處分	-	-	-	-	-	-
112年12月31日	<u>\$171,489</u>	<u>\$143,223</u>	<u>\$56,347</u>	<u>\$6,582</u>	<u>\$869</u>	<u>\$378,510</u>
111年1月1日	\$171,489	\$143,223	\$47,103	\$25	\$869	\$362,709
增添	-	-	3,175	520	-	3,659
處分	-	-	-	-	-	-
111年12月31日	<u>\$171,489</u>	<u>\$143,223</u>	<u>\$50,278</u>	<u>\$545</u>	<u>\$869</u>	<u>\$366,40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	\$44,731	\$100,367	\$33,208	\$32	\$797	\$179,135
折舊	-	4,095	7,554	520	72	12,241
處分	-	-	-	-	-	-
112年12月31日	<u>\$44,731</u>	<u>\$104,462</u>	<u>\$40,762</u>	<u>\$552</u>	<u>\$869</u>	<u>\$191,376</u>
111年1月1日	\$44,731	\$96,272	\$25,493	\$23	\$623	\$167,142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折舊	-	4,095	7,715	9	174	11,993
處分	-	-	-	-	-	-
111年12月31日	<u>\$44,731</u>	<u>\$100,367</u>	<u>\$33,208</u>	<u>\$32</u>	<u>\$797</u>	<u>\$179,135</u>
淨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u>\$126,758</u>	<u>\$38,761</u>	<u>\$15,585</u>	<u>\$6,030</u>	<u>\$-</u>	<u>\$187,134</u>
111年12月31日	<u>\$126,758</u>	<u>\$42,856</u>	<u>\$17,070</u>	<u>\$513</u>	<u>\$72</u>	<u>\$187,269</u>

上述不動產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6.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15,958	\$15,831
增添	4,917	6,734
攤銷	(7,173)	(6,607)
期末餘額	<u>\$13,702</u>	<u>\$15,958</u>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7,173仟元及6,607仟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7. 營業保證金

係本集團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之規定，以現金、政府債券及金融債券提存於主管機關所指定金融機構之法定保證金。本集團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以定期存單繳存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之金額皆為150,000仟元。

8. 交割結算保證金

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之規定，證券商經營經紀業務時，於開始營業前或營業後向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櫃買中心繳存之法定基金。本集團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繳存之交割結算基金分別為21,778仟元及21,517仟元。

9. 存出保證金

	112.12.31	111.12.31
租賃保證金	\$3,090	\$3,320
自律基金	660	660
其他	18	18
合計	<u>\$3,768</u>	<u>\$3,998</u>

10. 短期借款

銀行借款

本集團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370,000仟元。

銀行借款係以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應付帳款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應付交割帳款	\$580,271	\$318,332
交割代價	87,142	46,317
其 他	323	70
合 計	<u>\$667,736</u>	<u>\$364,719</u>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280仟元及6,536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1個月平均工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1年給與2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1年給與1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集團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集團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81仟元。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91仟元及58仟元。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1	58
合 計	<u>\$91</u>	<u>\$5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7,170	\$17,20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1,362)</u>	<u>(10,638)</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12.31	111.12.31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5,808	\$6,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1.1	\$18,237	\$10,534	\$7,703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37	79	58
小計	137	79	58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64)	-	(964)
經驗調整	636	-	636
計畫資產報酬	-	790	(790)
小計	(328)	790	(1,118)
支付之福利	(846)	(846)	-
雇主提撥數	-	81	(81)
111.12.31	17,200	10,638	6,562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41	150	91
小計	241	150	9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38	-	138
經驗調整	(409)	-	(409)
計畫資產報酬	-	82	(82)
小計	(271)	82	(353)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491	(491)
112.12.31	\$17,170	\$11,362	\$5,808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300%	1.4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0%	2.0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354	\$-	\$378
折現率減少0.25%	364	-	390	-
預期薪資增加0.25%	352	-	377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344	-	368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3. 負債準備－非流動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4,876	\$7,090
新 增	-	-
減 少	-	-
迴 轉	(1,088)	(2,214)
期末餘額	\$3,788	\$4,876

此負債準備係本集團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因與績效制營業員間新制退休金爭議而導致之預期額外支付金額。

14.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額定股本皆為7,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700,000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38,788仟股。

(2)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應就每年稅後盈餘提列20%為特別盈餘公積，但金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依民國105年8月5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證券商應於分派民國105年至107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106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惟依民國108年7月10日金管證

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證券商自民國108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支用前述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之前年度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分配，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配合本公司長期發展計劃，需以資本大型化支應未來成長幅度，故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另為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視情形搭配低現金股利。

1. 年度稅後盈餘預計提撥股利主要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及當年度獲利狀況而定，並考量健全財務結構、作業發展特性、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維持穩定股利水準，予以適度調整。
2.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盈餘為優先考量，惟在穩定股利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係於分配不足時備供動支。
3. 分派股利時，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率，主要係考量本公司現金流量、營運盈餘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並以維持每股盈餘獲利水準之平衡而定，原則上當每股盈餘達到2元以上，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並斟酌搭配現金股利為之；當每股盈餘未達到2元時，則全數發放股票股利為之。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為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並於民國112年3月9日及民國112年6月19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1年度虧損撥補案。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30日及民國111年6月23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0年度盈虧撥補案，列示如下：

	營虧撥補案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	\$15,067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	\$30,13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10)。

15. 收益及費損

(1) 經紀手續費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	\$147,789	\$136,868
其他手續費收入	648	298
合 計	\$148,437	\$137,166

(2) 承銷業務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承銷作業處理費收入	\$3,931	\$8,487
承銷輔導費收入	960	1,860
其他承銷業務收入	2,055	1,380
合 計	\$6,946	\$11,727

(3) 營業證券出售淨(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出售證券(損失)利益—自營	\$279,996	\$(47,388)
出售證券利益—承銷	19,606	7,438
合 計	\$299,602	\$(39,950)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證券—自營	\$60,169	\$(136,721)
營業證券—承銷	1,676	(7,961)
合 計	<u>\$61,845</u>	<u>\$(144,682)</u>

(5) 其他營業收益

	112年度	111年度
錯帳淨損失	\$(181)	\$(319)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5)	48
全權委託管理費收入	554	1,535
其 他	8	60
合 計	<u>\$366</u>	<u>\$1,324</u>

(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收益—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其他應收款	<u>\$17</u>	<u>\$75</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其他應收款
112.01.01餘額	\$45,869
增加金額	-
迴轉金額	(17)
112.12.31餘額	<u>\$45,852</u>
111.01.01餘額	\$45,944
增加金額	-
迴轉金額	(75)
111.12.31餘額	<u>\$45,869</u>

重大備抵損失變動之說明：

本集團民國107年度之預付款退回之支票，經民國108年2月25日存入後，於民國108年2月26日發生退票情形。本集團已依相關法律程序對債務人進行追償，將違約帳款轉列至其他應收款115,250仟元，並提列備抵損失79,893仟元。

本集團自民國108年3月21日起，陸續收回共24,500仟元，於民國108年度迴轉備抵損失24,500仟元。

本集團自民國110年8月5日起，陸續收回共18,897仟元，於民國110年度迴轉備抵損失18,897仟元。惟又因部分違約帳款經確定無法收回，故提列備抵損失9,448仟元。

(7) 經紀經手費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經紀經手費支出—集中	\$7,035	\$6,437
經紀經手費支出—櫃檯	2,911	2,797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 計	\$9,946	\$9,234
(8) 自營經手費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自營經手費支出－集中	\$728	\$594
自營經手費支出－櫃檯	442	230
合 計	\$1,170	\$824
(9)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借款利息	\$235	\$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59	229
其 他	1	6
合 計	\$495	\$299
(1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8,753	\$106,952
保險費用	12,406	12,722
退休金費用	6,371	6,5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26	3,057
合 計	\$170,756	\$129,325
折舊及攤銷費用		
折舊費用	\$19,841	\$20,292
攤銷費用	7,173	6,607
合 計	\$27,014	\$26,899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76人及180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至8%為員工酬勞，不高於4%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4,599仟元及4,599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為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不配發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11) 其他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稅 捐	\$29,371	\$24,986
郵 電 費	8,822	9,002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電腦資訊費	8,977	9,042
修繕費	8,766	9,379
勞務費	3,266	3,506
其他	16,989	15,156
合計	<u>\$76,191</u>	<u>\$71,071</u>

1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財務收入	\$4,741	\$1,986
處分投資淨(損失)利益	848	(1,367)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417	(1,248)
股利收入	17,622	21,883
租金收入	541	576
委任報酬收入	37,211	48,379
場地及資訊使用費收入	4,440	2,773
迴轉負債準備利益	1,089	2,214
其他	(1,532)	(445)
合計	<u>\$65,377</u>	<u>\$74,751</u>

17.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主要係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9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u>\$16,221</u>	<u>\$12,190</u>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對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1,630仟元及0仟元。

(ii)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流動	\$7,630	\$4,959
非流動	8,857	7,484
合計	<u>\$16,487</u>	<u>\$12,443</u>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5(9)財務成本；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3(4)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	-------	-------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房屋及建築	\$7,600	\$7,565
運輸設備	-	734
合 計	<u>\$7,600</u>	<u>\$8,299</u>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706	\$70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9	26
合 計	<u>\$799</u>	<u>\$732</u>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644仟元及9,264仟元。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部分辦公室簽訂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1至2年間。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u>\$541</u>	<u>\$576</u>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不超過1年	<u>\$135</u>	<u>\$135</u>

18.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289	\$-	\$13,289	\$-	\$13,28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3	-	353	(70)	283
合 計	<u>\$13,642</u>	<u>\$-</u>	<u>\$13,642</u>	<u>\$(70)</u>	<u>\$13,572</u>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475)	\$-	\$(16,475)	\$-	\$(16,47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18	-	1,118	(224)	894
合 計	<u>\$(15,357)</u>	<u>\$-</u>	<u>\$(15,357)</u>	<u>\$(224)</u>	<u>\$(15,581)</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所得稅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6,55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5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70	3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6,624</u>	<u>\$(2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利益)	\$70	\$22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70</u>	<u>\$224</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312,438</u>	<u>\$(180,693)</u>
以法定所得稅率(20%)計算之所得稅	62,480	(36,13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86,163)	10,51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1,654)	29,38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1,961	(3,72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5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16,624</u>	<u>\$(24)</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312	\$(80)	\$(70)	\$1,162
外幣之兌換損(益)	(7)	10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70)</u>	<u>\$(70)</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305	\$1,16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2	\$1,1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7	\$-

民國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540	\$(4)	\$(224)	\$1,312
外幣之兌換損(益)	24	(31)	-	(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5)	\$(22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564			\$1,30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64			\$1,3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1) 本公司

發生年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 年 度
		112.12.31	111.12.31	
108年核定虧損	\$112,513	\$59,054	\$59,705	118年

(2) 子公司－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生年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 年 度
		112.12.31	111.12.31	
106年核定虧損	\$5,260	\$5,260	\$5,260	116年
107年核定虧損	8,778	8,778	8,778	117年
108年核定虧損	8,439	8,439	8,439	118年
109年核定虧損	5,034	5,034	5,034	119年
110年申報虧損	468	468	468	120年
111年申報虧損	1,539	1,539	1,539	121年
112年申報虧損	1,425	1,425	-	122年
		\$30,943	\$29,518	

(3) 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發生年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 年 度
		112.12.31	111.12.31	
111年申報虧損	\$286	\$230	\$286	121年

(4) 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生年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 年 度
		112.12.31	111.12.31	
108年核定虧損	\$285	\$158	\$158	118年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年申報虧損	1,013	1,013	1,201	120年
111年申報虧損	156	156	156	121年
112年申報虧損	232	232	-	122年
		<u>\$1,559</u>	<u>\$1,515</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18,358仟元及18,205仟元。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2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180,669)	\$(180,6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8,788	138,788
基本每股盈餘(元)	<u>\$2.13</u>	<u>\$(1.30)</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295,814	\$(180,66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295,814	\$(180,6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8,788	138,788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371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9,159	138,788
稀釋每股盈餘(元)	<u>\$2.13</u>	<u>\$(1.30)</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之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母公司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威而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其 他	其他關係人	
2.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9,151	\$14,248
3.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銀行存款(註)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55	\$10,135
註：銀行存款包含質抵押之定期存款。		
A. 質押定期存款係供取得證券交割戶透支額度之擔保品。		
B. 上述關係人定存利率予其他銀行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
(3) 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286	\$-
(4) 財務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	\$80
(5) 顧問費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威而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0	100
(6) 經紀手續費收入－證券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3	\$137
其 他	530	557
合 計	\$543	\$694
上述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7) 其他營業費用－廣告費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其他營業費用－交際費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1,248	\$689

(9) 其他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14	\$-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用途	112.12.31	111.12.31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交割款項、透支款項	\$25,043	\$25,043
活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交割款項、透支款項	7,048	7,0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短期借款、商業本票	320,606	347,848
土地	交割款項、透支款項、商業本票	165,850	165,850
建築物	交割款項、透支款項、商業本票	38,761	42,856

上述質押資產除了土地係以成本表達外，其餘皆係以帳面金額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於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業務時，因交割款項兌現銀行入帳時序問題，而暫時以借款支應交割款項，交割款項兌現時自動歸還，故向銀行開立融資額度如下：

	112.12.31	111.12.3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0,000	\$200,000
合作金庫銀行	20,000	20,000
台中商業銀行	10,000	10,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000	10,000
京城銀行	-	1,000
合 計	\$240,000	\$241,000

2. 本集團因營業週轉所需，向銀行開立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額度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150,000	\$15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0,000	100,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40,000	40,000
合作金庫銀行	30,000	30,000
台中商業銀行	10,000	-
元大商業銀行	50,000	50,000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95,000
合 計	\$545,000	\$745,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交易之權益證券及商品契約，均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依評價參數變動而增減值，如標的市價、市場利率、到期日等，並輔以避險策略降低風險曝露程度。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來源可分為：商業本票附條件交易、衍生性商品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進行受託買賣或交易前，本集團均對交易對手信用狀況加以評估，並適時引用外部信用評等作為依據。另對各不同信用等級之交易對手或客戶訂立一定之交易額度，以控制極端情況發生時違約之損失。

本集團依照監理機關規定，於購買商業本票等固定收益商品時，以信用相當額(當期暴險額+到期前潛在暴險額)評估風險，其中牽涉交易商品之重置價值，均以公平價值作為計算基礎。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交易於市場上均有一定程度之流動性，風險甚低。其中有價證券部分，本集團對交易標的均設定持有張數上限。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集團之商業本票投資係屬固定利率，因此市場利率變動將不會使商業本票投資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 本集團短期資本流量風險

	112.12.31	111.12.31
短期資金流出：		
應付票據及帳款(不含交割帳款)	\$323	\$70
預收款項	72	71
代收款項	4,020	2,582
其他應付款	68,451	37,562
租賃負債－流動	7,630	4,959
合 計	<u>\$80,496</u>	<u>\$45,244</u>
短期資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	\$73,091	\$96,847
金融資產－流動	997,366	632,5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6,630	110,830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小 計	\$1,187,087	\$840,191
銀行可動用借款額度	450,000	545,000
合 計	\$1,637,087	\$1,385,191
短期資金流出占短期資金比率	7%	5%
短期資金流出占短期資金(含銀行借款額度) 比率	5%	3%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2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01.01	\$-	\$12,443	\$12,443
現金流量	-	(7,585)	(7,585)
非現金之變動	-	11,629	11,629
112.12.31	\$-	\$16,487	\$16,487

民國111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01.01	\$50,000	\$20,746	\$70,746
現金流量	(50,000)	(8,303)	(58,303)
非現金之變動	-	-	-
111.12.31	\$-	\$12,443	\$12,443

3. 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工具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383,345	\$383,345
股 票	21,973	23,804
營業證券淨額	588,136	225,365
小 計	997,366	632,5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492,265	478,9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72,921	96,677
應收款項淨額	667,542	360,448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740	43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6,630	110,830
受限制資產－流動	32,128	32,091
營業保證金	150,000	150,000
交割結算基金	21,778	21,517
存出保證金	3,768	3,998
小 計	1,065,507	776,000
合 計	\$2,555,138	\$1,887,489
<u>金融負債</u>		
	112.12.31	111.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667,736	\$364,71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68,737	37,562
租賃負債	16,487	12,443
存入保證金	72	72
合 計	\$753,032	\$414,796

(2) 市場風險

本集團持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證券，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本集團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如報導日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稅前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54,399仟元及16,631仟元。

(3)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12.31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	30.705	\$399
港幣	168	3.929	661
人民幣	26	4.327	113
	111.12.31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	30.710	\$246
港幣	125	3.938	492
人民幣	26	4.408	115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分別為(15)仟元及4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當新臺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仟元及8仟元。

(4)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12.31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應付帳款	\$667,736	\$-	\$-	\$-	\$667,736
其他應付款	68,451	-	-	-	68,451
租賃負債	7,900	8,912	63	-	16,875
存入保證金	72	-	-	-	72

	111.12.31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應付帳款	\$364,719	\$-	\$-	\$-	\$754,317
其他應付款	37,562	-	-	-	37,562
租賃負債	5,088	5,052	2,589	-	12,729
存入保證金	72	-	-	-	72

(5)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商業本票投資係屬固定利率，因此市場利率變動將不會使商業本票投資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①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工具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證券融資融券相關科目、應收款項、客戶保證金專戶、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則所使用之評價方法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價方法估計及假設具有資訊之一致性。本集團在評價模型參數設定上，其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特性相同金融商品之報酬約當相等，其他參數設定尚包括考量交易對手信用評等、合約到期期間、交易標的的波動性等因素，使金融商品評價具有合理性、正確性、一致性之特質。
- C.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負債之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以帳面金額為其公允價值，例如：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等。
- D. 衍生工具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對於不同金融商品特性採取個別適用評價模型；期貨選擇權金融商品，採用Black Scholes Model、Black 76 Model、Merton模型做為評價方法依據。在固定收益證券市場若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利率交換合約則採用現金流量折現評價方法；債券衍生性金融商品方面，Bond option則採用二元樹多項式評價方法。
- E. 存出保證金提供之標的物，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值為公允價值，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② 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4。

4.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非衍生工具</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387,257	\$-	\$-	\$387,257
股票	11,754	-	10,219	21,973
營業證券—自營	490,581	19,574	-	510,155
營業證券—承銷	77,981	-	-	77,9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492,265	492,265

民國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非衍生工具</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383,345	\$-	\$-	\$383,345
股票	14,504	-	9,300	23,804
營業證券—自營	112,364	6,955	2,800	122,119
營業證券—承銷	103,246	-	-	103,2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478,975	478,975

(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4)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股票
112.01.01餘額	\$121,100	\$478,975
民國112年度取得	919	-
民國112年度認列總利益：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損益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3,290
民國112年度自第三等級轉出(註)	(2,800)	-
112.12.31餘額	<u>\$10,219</u>	<u>\$492,265</u>

	資	產
	透過損益	透過其他綜
	按公允價	合損益按公
	值 衡 量	允價值衡量
	股 票	股 票
111.01.01餘額	\$2,800	\$495,450
民國111年度取得	8,850	-
民國111年度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	45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6,475)
111.12.31餘額	<u>\$12,100</u>	<u>\$478,975</u>

註：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二等級係原未公開發行之股票，因轉興櫃，故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二等級。

(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112年12月31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 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 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股 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價 淨值比	1.82 ~3.99	類似公司股價淨當 值比越高，公允百 分 比 上 升 (下 價 值 估 計 數 越 降) 10%，對本公司權益 高。	將減少/增加1,135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收益基 礎法	投資報酬率	4.1% ~4.2 %	投資報酬率越當 高，公允價值估 計數越低。	投資報酬率之百分比 上升(下降)10%，對本公 司 權 益 將 減 少 / 增 加 44,451千元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	1.82 ~8.63	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類似公司股票淨值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1,344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收益基礎法	投資報酬率	3.7% ~3.8%	投資報酬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投資報酬率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43,543千元

(6)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5.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本集團交易有價證券並未顯著集中於特定標的或少數交易對象，除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外，亦自訂管理規範，針對集中交易不得超過某一適當比率或額度上限。

6. 期貨及選擇權

(1) 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因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期貨經紀商，交易者對未沖銷部分依規定需提存交割結算基金為履約之保證，預期不致發生信用風險。

(2) 市場價格風險

股價指數期貨及台股指數選擇權之市場價格風險係市場股價變動之風險，利率指數期貨之市場價格風險係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不確定性

本集團從事股價指數期貨交易與股價指數選擇權係以營運資金支應，故無籌資風險。

(4)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皆無未平倉之期貨契約。

7. 資本管理

資本適足率計算

為配合公司業務規模、重要經營計畫及未來增資計畫等，本集團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59條計算資本適足比率，以管理經營風險並評估自有資本結構。為維持穩健經營，本集團之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原則上以不低於200%為自有資本適足管理目標。

本集團資本適足性管理程序如下：

- (1) 應每月定期計算、監控、分析本集團自有資本適足比率並呈董事長核定。
- (2) 配合本集團之經營計畫、政策方向、投資策略、重大情事等假設條件，推估自有資本適足比率之模擬結果，並提供予相關單位。
- (3) 本集團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如有低於目標值之虞時，應提報相關單位，以共同研擬採取下列因應措施之一或全部，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A. 增資。

B. 調整業務策略。

本集團向主管機關申報之資本適足比率如下：

資本適足率計算項目	112.12.31	111.12.31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1,433,581	\$1,103,474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312,327	\$218,572
自有資本適足率	459%	505%

資本適足比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扣減資產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市場風險約當金額+信用風險約當金額+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金額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D.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E.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F.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3) 依據金管證券字第10300375782號函應行揭露外國投資事業業務經營情形及關係人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4.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1.一般資訊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經紀部門：從事受託買賣有價證券經紀業務。

(2) 承銷部門：從事有價證券之承銷包銷業務。

(3) 自營部門：從事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業務。

本集團未報導之其他經營活動及營運部門之相關資訊合併揭露於「其他部門」項下。

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2.部門資訊

112年度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自營部門	總管理處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1,775	\$39,690	\$339,850	\$-	\$1,430	\$-	\$532,745
部門間收入	-	-	-	-	10,200	(10,200)	-
收入合計	151,775	39,690	339,850	-	11,630	(10,200)	532,745
費用							
手續費支出	9,946	308	974	-	-	-	11,228
財務成本	174	-	-	243	78	-	495
員工福利費用	91,822	14,791	16,694	38,752	8,697	-	170,756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729	404	660	10,992	4,229	-	27,014
其他營業費用	35,491	7,596	25,463	13,5869	1,972	(10,200)	76,191
費用合計	148,162	23,099	43,791	65,856	14,976	(10,200)	285,684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270	-	-	19,762	(402)	3,747	65,377
稅前純(損)益	\$45,883	\$16,591	\$296,056	\$(46,094)	\$(3,748)	\$3,747	\$312,438

111年度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自營部門	總管理處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42,399	\$(10,691)	\$(151,197)	\$-	\$1,815	\$-	\$(17,674)
部門間收入	-	-	-	-	10,200	(10,200)	-
收入合計	142,399	(10,691)	(151,197)	-	12,015	(10,200)	(17,674)
費用							
手續費支出	9,234	253	689	-	-	-	10,176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度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自營部門	總管理處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財務成本	153	2	4	80	60	-	299
員工福利費用	82,139	10,460	2,013	25,893	8,820	-	129,325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057	542	1,058	9,922	4,320	-	26,899
其他營業費用	36,633	6,562	22,725	13,494	1,857	(10,200)	71,071
費用合計	139,216	17,819	26,489	49,389	15,057	(10,200)	237,77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190	2	-	20,576	(654)	3,637	74,751
稅前純(損)益	\$54,373	\$(28,508)	\$(177,686)	\$(28,813)	\$(3,696)	\$3,637	\$(180,693)

本集團營運決策使用者使用之報告未拆分部門資產及投資損益等科目，本報導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3.地區別資訊：本集團於民國112度及111度之收入均來自台灣地區。

4.重要客戶資訊：本集團於民國112度及111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營收10%。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 3)
0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費	\$9,600	-	1.80%
1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費	600	-	0.1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甲、 母公司填 0。

乙、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股；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 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失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失	本期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德信綜合證券 (股)公司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	106/04/07	金管證投字第1060009746號	證券投資顧問	\$86,986	\$86,986	5,500,000	100%	\$54,930	\$10,754	\$(1,425)	\$(1,425)	\$-	子公司
德信綜合證券 (股)公司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107/09/05	金管證券字第1070324794號	創業投資業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	150,748	(1,949)	(2,185)	(2,185)	-	子公司
德信綜合證券 (股)公司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 公司	台北市	107/09/05	金管證券字第1070324794號	管理顧問業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8,637	600	(136)	(136)	-	子公司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731

會員姓名：(1) 謝勝安
(2) 劉榮進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23470432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96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2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04 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3 樓
公司電話：(02)2393-99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金融工具之評價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923,703仟元，其中部分投資部位因有活絡市場，係按其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衡量標準，認列未實現損益；另興櫃股票及未上市櫃股票部分投資之部位，因缺乏活絡市場報價，故以評價方式決定其公允價值，惟決定採用模型評價或其相關假設參數涉及判斷，且影響公允價值衡量，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評估與金融工具評價有關內部控制並測試其有效性；包括管理階層如何獲取公允價值相關之外部資料及如何決定與評價相關資訊之程序；針對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抽樣執行驗證管理階層採用之公允價值資訊來源及其正確性；針對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抽樣檢視並評估管理階層決定採用之評價方法及其相關假設參數之合理性。本會計師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及附註十二有關金融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最主要之收益來源為經紀手續費收入，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紀手續費收入為148,437仟元，經紀手續費收入係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或期貨而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且依委託人委託買賣有價證券金額及申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備查之費率計列，因其對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選樣執行經紀手續費收入重新驗算。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105)金管證審字第1050043324號

(109)金管證審字第1090336359號

謝勝安

謝勝安



會計師：

劉榮進

劉榮進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七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0000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及七	\$61,267	2	\$79,217	4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923,703	33	556,140	26
114130	應收帳款	四、五及六.3	667,495	24	360,097	17
114150	預付款項		4,443	-	6,280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459	-	304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	-	1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99	-	99	-
119080	受限制資產－流動	四及八	32,128	1	32,091	1
119090	待交割款項		20,818	1	20,815	1
11999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四及六.9	528	-	-	-
	流動資產合計		1,710,942	61	1,055,044	49
120000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4	492,265	18	478,975	22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214,315	8	218,061	10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四、六.6及八	187,056	7	186,969	9
125800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8	9,855	1	9,859	1
12700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13,702	-	15,958	1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0	1,165	-	1,312	-
129010	營業保證金	四及六.8	140,000	7	140,000	7
129020	交割結算基金	四及六.9	21,778	1	21,517	1
129030	存出保證金	六.10	1,668	-	1,898	-
129130	預付設備款		320	-	4,60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2,124	39	1,079,150	39
906001	資產總計		\$2,134,194	100	\$2,134,19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何 家 瑜



總 經 理：張 清 榮



會計主管：張 茜 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210000	流動負債					
214130	應付帳款	六.12	667,736	24	364,719	17
214150	預收款項		72	-	71	-
214160	代收款項		3,942	-	2,502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67,387	2	37,146	2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286	-	-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16,344	-	-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8	3,628	-	2,608	-
	流動負債合計		759,395	27	407,046	19
220000	非流動負債					
2251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及六.14	3,788	-	4,876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8	6,470	1	7,484	1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0	-	-	7	-
229030	存入保證金		72	-	72	-
229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3	5,808	-	6,56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138	1	19,001	1
906003	負債總計		775,533	28	426,047	20
300000	權 益					
301000	股 本	六.15				
301010	普通股股本		1,387,880	50	1,387,880	65
304000	保留盈餘	六.15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67	-	15,067	1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30,327	1	30,327	1
30404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21,794	8	(74,303)	(3)
305000	其他權益		362,465	13	349,176	16
906004	權益總計		2,017,533	72	1,708,147	80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2,793,066	100	\$2,134,19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何 家 瑜



總 經 理：張 清 榮



會計主管：張 茜 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二年度及一〇二一年度
(金額除每股盈餘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二二年度		一〇二一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四、六.16及七	\$148,437	28	\$247,014	(704)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四及六.16	6,946	1	11,727	(60)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四、六.16及七	299,602	56	(39,950)	205
421300	股利收入	四	11,522	2	11,268	(58)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六.16	61,845	12	(144,682)	742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四	3,134	1	5,118	(26)
425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四及六.16	17	-	75	-
428000	其他營業損失	四及六.16	(188)	1	(211)	1
400000	收益合計		531,315	100	(19,489)	100
	支出及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六.16	9,946	2	9,234	(47)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六.16	1,170	-	824	(4)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112	-	118	(1)
521200	財務成本	六.16	417	-	239	(1)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16及七	162,060	31	120,504	(618)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16	22,785	4	22,579	(116)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六.16、六.18及七	84,420	16	79,414	(408)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280,910	53	232,912	(1,195)
599999	營業(損失)利益		250,405	47	(252,401)	1,295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5	(3,746)	(1)	(3,637)	19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7及七	65,779	13	75,404	(387)
902001	稅前淨(損)利		312,438	59	(180,634)	927
70100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20	(16,624)	(3)	(35)	-
902005	本期淨(損)利		295,814	56	(180,669)	927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3	-	1,118	(6)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損失)利益		13,289	2	(16,475)	85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0)	-	(224)	1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572	2	(15,581)	80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9,386	58	\$(196,250)	1,007
	每股盈餘	六.21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2.13		\$(1.30)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		\$2.13		\$(1.3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家瑜

總經理：張清榮

會計主管：張茜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淨利益	
	301010	304010	304020	304040	305140	906004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1,387,880	\$-	\$193	\$150,673	\$365,651	\$1,904,397
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5,067	-	(15,067)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0,134	(30,134)	-	-
民國一一一年度淨損	-	-	-	(180,669)	-	(180,669)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894	(16,475)	(15,581)
民國一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9,775)	(16,475)	(196,250)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387,880</u>	<u>\$15,067</u>	<u>\$30,327</u>	<u>\$(74,303)</u>	<u>\$349,176</u>	<u>\$1,708,147</u>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1,387,880	\$15,067	\$30,327	\$(74,303)	\$349,176	\$1,708,147
民國一一二年度淨利	-	-	-	295,814	-	295,814
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83	13,289	13,572
民國一一二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96,097	13,289	309,386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387,880</u>	<u>\$15,067</u>	<u>\$30,327</u>	<u>\$221,794</u>	<u>\$362,465</u>	<u>\$2,017,533</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家瑜



經理人：張清榮



會計主管：張茜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期稅前淨利(損)	\$312,438	\$(180,63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612	15,972
A20200	攤銷費用	7,173	6,607
A20900	財務成本	417	239
A21200	財務收入	(3,044)	(941)
A21300	股利收入	(29,144)	(33,15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746	3,637
A6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6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數		
A6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67,563)	233,886
A612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07,398)	397,660
A61270	預付款項減少	1,837	4,899
A6129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29)	58
A613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69)	277
A6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A6223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03,017	(389,598)
A62250	預收款項增加	1	60
A62260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1,440	(1,665)
A6227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0,241	(52,022)
A622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86	-
A6229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01)	(23)
A62300	負債準備減少	(1,088)	(2,21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33,128)	3,0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017	93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9,144	33,63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7)	(23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2)	(6,9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596)	30,430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2,106)	(3,695)
B036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減少	(261)	1,64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0	52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197)	(6,734)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281	(1,50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773)	(9,76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868,569	14,855,5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868,569)	(14,905,500)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	20,005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	(20,00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581)	(4,31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81)	54,315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950)	(33,65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217	112,87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267	\$79,21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家瑜



總經理：張清榮



會計主管：張茜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8年8月24日創立於台中市，後為配合改制為綜合證券商，民國88年6月15日更名為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89年8月間遷址至台北市，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已分別於台北市、台中市及台南市設有三間分公司。另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11月2日起登錄興櫃交易。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為有價證券之承銷、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期貨交易輔助人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50號3樓。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3年3月7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

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予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

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期貨交易

係從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業務以現金或有價證券所繳交之交易保證金及所建立之期貨及選擇權契約部位，經由逐日評價後所產生之保證金增減變動金額帳列「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有價證券」；以持有供交易買入之選擇權所支付之權利金，帳列「買入選擇權」項下，賣出選擇權所收取之權利金，帳列「賣出選擇權負債」項下。

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於平倉及履約時將結算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未沖銷部位之結算價與平均價之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帳列「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項下。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過原始保證金之超額保證金，屬於可自由提取的權益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5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及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項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

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6-56年
辦公設備	4-6年
運輸設備	6年
使用權資產	依租賃年限

不動產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

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息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

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為有限耐用年限。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5年，採直線法攤銷。

14. 營業保證金

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等規定，於公司登記後及設置分支機構時，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提存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指定金融機構之法定保證金。

15. 交割結算基金

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證券商經營經紀業務及自營業務時，於開始營業前或營業後向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櫃買中心繳存之法定基金。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

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0. 收入認列

本公司主要收入認列方式列示如下：

- (1) 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支出：於受託買賣證券或期貨成交日認列。
- (2) 自營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成交日認列。
- (3) 顧問及財務諮詢收入、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依相關合約內容或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認列。
- (4) 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5) 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公允價值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
- (6) 選擇權交易損益：選擇權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履約前每日按公允價值法評價及因履約所產生之選擇權交易損益列於當期損益。
- (7) 股利收入：於確定有權收取該款項時確認為收入。
- (8) 委任報酬收入：依相關合約內容或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4.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16(6)。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零 用 金	\$140	\$140
活期存款	55,104	78,054
定期存款	5,000	-
約當現金	1,023	1,023
合 計	<u>\$61,267</u>	<u>\$79,217</u>

(1)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提供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交割款項擔保而質押之活期存款分別為7,085仟元及7,048仟元，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項請詳附註八。

(2) 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提供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交割款項擔保而質押之定期存款皆為25,043仟元，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項請詳附註八。

(3)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非衍生工具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335,567	\$330,775
營業證券－自營	510,155	122,119
營業證券－承銷	77,981	103,246
合 計	<u>\$923,703</u>	<u>\$556,14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包括：

(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112.12.31	111.12.31
基 金	\$150,000	\$180,244
加(減)：評價調整	724	403
小 計	<u>150,724</u>	<u>180,647</u>
短期票券	184,843	150,128
淨 額	<u>\$335,567</u>	<u>\$330,775</u>

(2) 營業證券－自營

	112.12.31	111.12.31
上市(櫃)股票	\$454,262	\$140,420
興櫃股票	25,547	8,723
未上市(櫃)股票	3	2,803
小 計	<u>479,812</u>	<u>151,946</u>
加(減)：評價調整	30,343	(29,827)
淨 額	<u>\$510,155</u>	<u>\$122,119</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營業證券—承銷

	112.12.31	111.12.31
上市(櫃)股票	\$13,291	\$21,620
公司債	65,142	83,755
加(減)：評價調整	(452)	(2,129)
淨 額	<u>\$77,981</u>	<u>\$103,246</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帳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642,750	\$349,975
應收交割帳款—非受託買賣	20,133	6,257
應收帳款—其他	4,612	3,865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淨額	<u>\$667,495</u>	<u>\$360,097</u>
應收帳款帳齡分析		
	112.12.31	111.12.31
未逾期	\$667,495	\$360,097
已逾期		
逾期30天內	-	-
逾期30天至60天	-	-
逾期61天至120天	-	-
逾期121天以上	-	-
合 計	<u>\$667,495</u>	<u>\$360,097</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6)，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26,198	\$126,198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600	3,600
小 計	129,799	129,798
加(減)：評價調整	362,466	349,177
淨 額	<u>\$492,265</u>	<u>\$478,975</u>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分別認列之股利收入17,622千元與21,883千元係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54,930	100%	\$56,355	100%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150,748	100%	152,933	100%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8,637	100%	8,773	100%
合 計	<u>\$214,315</u>		<u>\$218,061</u>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調整。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1,425)	\$(1,539)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2,185)	(1,983)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136)	(115)
合 計	<u>\$(3,746)</u>	<u>\$(3,637)</u>

(3)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4月7日以50,000仟元取得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9月5日以200,000仟元取得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9月5日以10,000仟元取得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4)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3月5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28,624仟元及現金增資33,624仟元，減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55,000仟元，並分別定民國110年7月7日及7月8日為減資基準日及增資基準日。本公司於民國110年7月8日以36,986仟元全額取得此次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之股份。

(5)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6. 不動產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合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	\$171,489	\$143,223	\$49,404	\$545	\$364,661
增 添	-	-	6,069	6,037	12,106
處 分	-	-	-	-	-
112年12月31日	<u>\$171,489</u>	<u>\$143,223</u>	<u>\$55,473</u>	<u>\$6,582</u>	<u>\$376,767</u>
111年1月1日	\$171,489	\$143,223	\$46,229	\$25	\$360,966
增 添	-	-	3,175	520	3,695
處 分	-	-	-	-	-
111年12月31日	<u>\$171,489</u>	<u>\$143,223</u>	<u>\$49,404</u>	<u>\$545</u>	<u>\$364,66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	\$44,731	\$100,367	\$32,562	\$32	\$177,692
折舊	-	4,095	7,405	519	12,019
處分	-	-	-	-	-
112年12月31日	<u>\$44,731</u>	<u>\$104,462</u>	<u>\$39,967</u>	<u>\$551</u>	<u>\$189,711</u>
111年1月1日	\$44,731	\$96,272	\$24,996	\$23	\$166,022
折舊	-	4,095	7,566	9	11,670
處分	-	-	-	-	-
111年12月31日	<u>\$44,731</u>	<u>\$100,367</u>	<u>\$32,562</u>	<u>\$32</u>	<u>\$177,692</u>
淨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u>\$126,758</u>	<u>\$38,761</u>	<u>\$15,506</u>	<u>\$6,031</u>	<u>\$187,056</u>
111年12月31日	<u>\$126,758</u>	<u>\$42,856</u>	<u>\$16,842</u>	<u>\$513</u>	<u>\$186,969</u>

上述不動產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7.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15,958	\$15,831
增 添	4,917	6,734
攤 銷	(7,173)	(6,607)
期末餘額	<u>\$13,702</u>	<u>\$15,958</u>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7,173仟元及6,607仟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8. 營業保證金

係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之規定，以現金、政府債券及金融債券提存於主管機關所指定金融機構之法定保證金。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以定期存單繳存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之金額皆為140,000仟元。

9. 交割結算保證金

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之規定，證券商經營經紀業務時，於開始營業前或營業後向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櫃買中心繳存之法定基金。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繳存之交割結算基金分別為21,778仟元及21,517仟元。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存出保證金

	112.12.31	111.12.31
租賃保證金	\$990	\$1,220
自律基金	660	660
其 他	18	18
合 計	<u>\$1,668</u>	<u>\$1,898</u>

11. 短期借款

銀行借款

本公司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皆為370,000仟元。

銀行借款係以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 應付帳款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應付交割帳款	\$580,271	\$318,332
交割代價	87,142	46,317
其 他	323	70
合 計	<u>\$667,736</u>	<u>\$364,719</u>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030仟元及6,225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1個月平均工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1年給與2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1年給與1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81仟元。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91仟元及58仟元。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1	58
合 計	<u>\$91</u>	<u>\$5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7,170	\$17,20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362)	(10,638)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u>\$5,808</u>	<u>\$6,56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1.1	\$18,237	\$10,534	\$7,703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37	79	58
小 計	137	79	58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64)	-	(964)
經驗調整	636	-	636
計畫資產報酬	-	790	(790)
小 計	<u>(328)</u>	<u>790</u>	<u>(1,118)</u>
支付之福利	(846)	(846)	-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雇主提撥數	-	81	(81)
111.12.31	17,200	10,638	6,562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41	150	91
小 計	241	150	9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38	-	138
經驗調整	(409)	-	(409)
計畫資產報酬	-	82	(82)
小 計	(271)	82	(353)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491	(492)
112.12.31	\$17,170	\$11,362	\$5,808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2.12.31	111.12.31
折 現 率	1.300%	1.4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0%	2.0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548	\$-	\$378
折現率減少0.25%	364	-	390	-
預期薪資增加0.25%	352	-	377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344	-	368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負債準備－非流動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4,876	\$7,090
新 增	-	-
減 少	-	-
迴 轉	(1,088)	2,214)
期末餘額	<u>\$3,788</u>	<u>\$4,876</u>

此負債準備係本公司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因與績效制營業員間新制退休金爭議而導致之預期額外支付金額。

15. 權 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7,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700,000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38,788仟股。

(2)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應就每年稅後盈餘提列20%為特別盈餘公積，但金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依民國105年8月5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證券商應於分派民國105年至107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106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惟依民國108年7月10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證券商自民國108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支用前述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之前年度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分配，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配合本公司長期發展計劃，需以資本大型化支應未來成長幅度，故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另為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視情形搭配低現金股利。

1. 年度稅後盈餘預計提撥股利主要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及當年度獲利狀況而定，並考量健全財務結構、作業發展特性、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維持穩定股利水準，予以適度調整。
2.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盈餘為優先考量，惟在穩定股利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係於分配不足時備供動支。
3. 分派股利時，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率，主要係考量本公司現金流量、營運盈餘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並以維持每股盈餘獲利水準之平衡而定，原則上當每股盈餘達到2元以上，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並斟酌搭配現金股利為之；當每股盈餘未達到2元時，則全數發放股票股利為之。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為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並於民國112年3月9日即民國112年6月19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1年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30日及民國111年6月23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0年度盈虧撥補案，列示如下：

	盈虧撥補案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	\$15,067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	\$30,13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10)。	

16. 收益及費損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	\$147,789	\$136,868
其他手續費收入	648	298
合 計	\$148,437	\$137,166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承銷業務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承銷作業處理費收入	\$3,931	\$8,487
承銷輔導費收入	960	1,860
其他承銷業務收入	2,055	1,380
合 計	<u>\$6,946</u>	<u>\$11,727</u>

(3)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出售證券(損失)利益－自營	\$279,996	\$(47,388)
出售證券利益－承銷	19,606	7,438
合 計	<u>299,602</u>	<u>\$(39,950)</u>

(4)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證券－自營	\$60,169	\$(136,721)
營業證券－承銷	1,676	(7,961)
合 計	<u>\$61,845</u>	<u>\$(144,682)</u>

(5)其他營業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錯帳淨損失	\$(181)	\$(319)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5)	48
其 他	8	60
合 計	<u>\$(188)</u>	<u>\$(211)</u>

(6)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應收款項(註)	<u>\$(17)</u>	<u>\$(75)</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註：本公司之應收款項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總帳面金額	\$667,956	\$-	\$-	\$-	\$667,956
損失率	0%~0.5%	1%	2%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小 計	\$667,956	\$-	\$-	\$-	\$667,956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總帳面金額	\$360,402	\$-	\$-	\$17	\$360,419
損失率	0%~0.5%	1%	2%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7)	(17)
小 計	\$360,402	\$-	\$-	\$-	\$360,402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12.1.1餘額	\$-	\$1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17)
111.12.31餘額	\$-	\$-

111.1.1餘額	\$-	\$92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75)
111.12.31餘額	\$-	\$17

(7)經紀經手費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經紀經手費支出－集中	\$7,035	\$6,437
經紀經手費支出－櫃檯	2,911	2,797
合 計	\$9,946	\$9,234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自營經手費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自營經手費支出－集中	\$728	\$594
自營經手費支出－櫃檯	442	230
合 計	<u>\$1,170</u>	<u>\$824</u>

(9)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借款利息	\$235	\$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81	169
其 他	1	6
合 計	<u>\$417</u>	<u>\$239</u>

(10)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5,301	\$93,751
勞健保費用	11,668	11,962
退休金費用	6,121	6,283
董事酬金	6,025	5,7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45	2,722
合 計	<u>\$162,060</u>	<u>\$120,504</u>
折舊及攤銷費用		
折舊費用	\$15,612	\$15,972
攤銷費用	7,173	6,607
合 計	<u>\$22,785</u>	<u>\$22,579</u>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67人及169人，其平均福利費用分別為962仟元及713仟元。其中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止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5人。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平均非擔任主管職務員工人數分別為151人及152人，其平均福利費用分別為852仟元及647仟元。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至8%為員工酬勞，不高於4%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4,599仟元及4,599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為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不配發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11)其他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稅 捐	\$29,150	\$24,764
勞 務 費	12,594	12,904
電腦資訊費	8,877	8,952
郵 電 費	8,769	8,949
修 繕 費	8,729	9,339
其 他	16,301	14,506
合 計	<u>\$84,420</u>	<u>\$79,414</u>

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財務收入	\$3,044	\$941
處分投資淨利益(損失)	848	(1,367)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淨(損失)利益	321	467
股利收入	17,622	21,883
租金收入	541	576
委任報酬收入	37,211	48,379
資訊使用費收入	4,440	2,773
迴轉負債準備利益	1,089	2,214
其 他	633	(462)
合 計	<u>\$65,779</u>	<u>\$75,404</u>

18.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主要係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9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u>\$9,855</u>	<u>\$9,859</u>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對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590仟元及0仟元。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ii)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3,628	\$2,608
非 流 動	6,470	7,484
合 計	<u>\$10,098</u>	<u>\$10,092</u>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6(9)財務成本；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3(4)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3,593	\$3,568
運輸設備	-	734
合 計	<u>\$3,593</u>	<u>\$4,302</u>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759	\$690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9	26
合 計	<u>\$768</u>	<u>\$716</u>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531仟元及5,200仟元。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部分辦公室簽訂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1至2年間。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u>\$541</u>	<u>\$576</u>

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不超過 1 年	<u>\$135</u>	<u>\$135</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289	\$-	\$13,289	\$-	\$13,28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3	-	353	(70)	283
合 計	<u>\$13,642</u>	<u>\$-</u>	<u>\$13,642</u>	<u>\$(70)</u>	<u>\$13,572</u>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475)	\$-	\$(16,475)	\$-	\$(16,47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18	-	1,118	(224)	894
合 計	<u>\$(15,357)</u>	<u>\$-</u>	<u>\$(15,357)</u>	<u>\$(224)</u>	<u>\$(15,581)</u>

20.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6,55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利益)費用	70	35
所得稅費用	<u>\$16,624</u>	<u>\$35</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利益)	\$70	\$22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70	\$224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利	\$312,399	\$(180,634)
以法定所得稅率(20%)計算之所得稅	62,480	(36,12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86,163)	10,511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1,654)	29,38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1,961	(3,7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16,624	\$35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312	\$(80)	\$(70)	\$1,162
外幣之兌換損(益)	7	10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0)	\$(7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305			\$1,16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2			\$1,1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7			\$-

民國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540	\$(4)	\$(224)	\$1,312
外幣之兌換損(益)	24	(31)	-	(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5)	\$(22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564			\$1,30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64			\$1,3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11,811仟元及11,941仟元。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 年 度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108年核定虧損	\$112,513	\$59,054	\$59,705	118年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	\$295,814	\$(180,6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8,788	138,788
基本每股盈餘(元)	\$2.13	\$(1.30)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	\$295,814	\$(180,66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	\$295,814	\$(180,6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8,788	138,788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371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9,159	138,788
稀釋每股盈餘(元)	\$2.13	\$(1.30)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其他關係人	
2.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6,656	\$11,485
3.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銀行存款(註)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55	\$10,135
註：銀行存款包含質抵押之定期存款。		
A. 質押定期存款係供取得證券交割戶透支額度之擔保品。		
B. 上述關係人存款利率與其他銀行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
(3) 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286	\$-
(4) 財務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	\$80
(5) 經紀手續費收入－證券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3	\$137
其 他	530	557
合 計	\$543	\$694
上述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6) 其他營業費用－勞務費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600	\$9,600
(7) 其他營業費用－廣告費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
(8) 其他營業費用－交際費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1,248	\$689
(9) 其他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金醇臻品股份有限公司	\$14	\$-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用途	112.12.31	111.12.31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交割款項、透支款項	\$25,043	\$25,043
活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交割款項、透支款項	7,085	7,0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短期借款、商業本票	320,606	347,848
土地	交割款項、透支款項、商業本票	165,850	165,850
建築物	交割款項、透支款項、商業本票	38,761	42,856
上述質押資產除了土地係以成本表達外，其餘皆係以帳面金額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於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業務時，因交割款項兌現銀行入帳時序問題，而暫時以借款支應交割款項，交割款項兌現時自動歸還，故向銀行開立融資額度如下：

	112.12.31	111.12.3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0,000	\$200,000
合作金庫銀行	20,000	20,000
台中商業銀行	10,000	10,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000	10,000
京城銀行	-	1,000
合 計	\$240,000	\$241,000

2. 本公司因營業週轉所需，向銀行開立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額度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150,000	\$15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0,000	100,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40,000	40,000
合作金庫銀行	30,000	30,000
台中商業銀行	10,000	-
元大銀行	50,000	50,000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95,000
合 計	\$460,000	\$545,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交易之權益證券及商品契約，均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依評價參數變動而增減值，如標的市價、市場利率、到期日等，並輔以避險策略降低風險曝露程度。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來源可分為：商業本票附條件交易、衍生性商品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進行受託買賣或交易前，本公司均對交易對手信用狀況加以評估，並適時引用外部信用評等作為依據。另對各不同信用等級之交易對手或客戶訂立一定之交易額度，以控制極端情況發生時違約之損失。本公司依照監理機關規定，於購買商業本票等固定收益商品時，以信用相當額(當期暴險額+到期前潛在暴險額)評估風險，其中牽涉交易商品之重置價值，均以公平價值作為計算基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交易於市場上均有一定程度之流動性，風險甚低。其中有價證券部分，本公司對交易標的均設定持有張數上限。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商業本票投資係屬固定利率，因此市場利率變動將不會使商業本票投資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 本公司短期資本流量風險

	112.12.31	111.12.31
短期資金流出：		
應付票據及帳款(不含交割帳款)	\$323	\$70
預收款項	72	71
代收款項	3,942	2,502
其他應付款	67,387	37,146
租賃負債－流動	3,628	2,608
合 計	<u>\$75,352</u>	<u>\$42,397</u>
短期資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267	\$79,217
營業證券	923,703	556,140
小 計	<u>\$984,970</u>	<u>\$635,357</u>
銀行可動用借款額度	450,000	545,000
合 計	<u>\$1,434,970</u>	<u>\$1,180,357</u>
短期資金流出占短期資金比率	<u>8%</u>	<u>7%</u>
短期資金流出占短期資金(含銀行借款額度)比率	<u>5%</u>	<u>4%</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2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1.1	\$-	\$10,092	\$10,092
現金流量	-	(3,400)	(3,400)
非現金之變動	-	3,406	3,406
112.12.31	\$-	\$10,098	\$10,098

民國111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50,000	\$14,407	\$64,407
現金流量	(50,000)	(4,315)	(54,315)
非現金之變動	-	-	-
111.12.31	\$-	\$10,092	\$10,092

3. 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工具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335,567	\$330,775
營業證券淨額	588,136	225,365
小計	923,703	556,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92,265	478,9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61,127	79,077
應收款項淨額	667,127	360,09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461	305
受限制資產－流動	32,128	32,091
營業保證金	140,000	140,000
交割結算基金	21,778	21,517
存出保證金	1,668	1,898
小計	924,657	634,98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12.31	111.12.31
合 計	\$2,340,625	\$1,670,100
<u>金融負債</u>		
	112.12.31	111.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667,736	\$364,71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67,673	37,146
租賃負債	10,098	10,092
存入保證金	72	72
合 計	\$745,579	\$412,029

(2)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證券，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如報導日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稅前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52,202仟元及14,251仟元。

(3)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12.31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	30.705	\$399
港幣	168	3.929	661
人民幣	26	4.327	113
	111.12.31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	30.710	\$246
港幣	125	3.938	492
人民幣	26	4.408	115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分別為(15)仟元及4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當新臺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12仟元及8仟元。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12.31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應付帳款	\$667,736	-	-	-	\$667,736
其他應付款	67,673	-	-	-	67,673
租賃負債	3,770	6,504	63	-	10,337
存入保證金	72	-	-	-	72

	111.12.31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應付帳款	\$364,719	-	-	-	\$364,719
其他應付款	37,146	-	-	-	37,146
租賃負債	2,726	5,052	2,589	-	10,367
存入保證金	72	-	-	-	72

(5)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商業本票投資係屬固定利率，因此市場利率變動將不會使商業本票投資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①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工具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證券融資融券相關科目、應收款項、客戶保證金專戶、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則所使用之評價方法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價方法估計及假設具有資訊之一致

性。本公司在評價模型參數設定上，其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特性相同金融商品之報酬約當相等，其他參數設定尚包括考量交易對手信用評等、合約到期期間、交易標的的波動性等因素，使金融商品評價具有合理性、正確性、一致性之特質。

- C.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負債之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以帳面金額為其公允價值，例如：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等。
- D. 衍生工具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對於不同金融商品特性採取個別適用評價模型；期貨選擇權金融商品，採用Black Scholes Model、Black 76 Model、Merton模型做為評價方法依據。在固定收益證券市場若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利率交換合約則採用現金流量折現評價方法；債券衍生性金融商品方面，Bond option則採用二元樹多項式評價方法。
- E. 存出保證金提供之標的物，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值為公允價值，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② 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4。

4.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非衍生工具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335,567	\$-	\$-	\$335,567
營業證券—自營	490,581	19,574	-	510,155
營業證券—承銷	77,981	-	-	77,9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492,265	492,265
-------	---	---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非衍生工具</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330,775	\$-	\$-	\$330,775
營業證券—自營	112,364	6,955	2,800	122,119
營業證券—承銷	103,246	-	-	103,2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478,975	478,975

(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4)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股票
112.01.01餘額	\$2,800	\$478,975
民國112年度取得	-	-
民國112年度認列總損失：		
認列於損益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3,290
民國112年度自第三等級轉出(註)	(2,800)	
112.12.31餘額	\$-	\$492,265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股票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01.01餘額	\$2,800	\$495,450
民國111年度取得	-	-
民國111年度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6,475)
111.12.31餘額	\$2,800	\$478,975

註：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二等級係原未公開發行之股票，因轉興櫃，故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二等級。

(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112年12月31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 值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收益 基礎法	投資 報酬率	4.1% ~4.2%	投資報酬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數越 低。	當投資報酬率之百 分比上升(下 降)10%，對本公司 權益將減少/增加 44,451千元

民國111年12月31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 值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票 淨值比	1.82 ~8.63	類似公司股票淨值 比越高，公允價值 估計數越高。	當類似公司股票淨 值之百分比上升 (下降)10%，對本公 司權益將減少/增 加311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收益 基礎法	投資 報酬率	3.7% ~3.8%	投資報酬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數越 低。	當投資報酬率之百 分比上升(下 降)10%，對本公司 權益將減少/增加 43,543千元

(6)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5.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本公司交易有價證券並未顯著集中於特定標的或少數交易對象，除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外，亦自訂管理規範，針對集中交易不得超過某一適當比率或額度上限。

6. 期貨及選擇權

(1) 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期貨經紀商，交易者對未沖銷部分依規定需提存交割結算基金為履約之保證，預期不致發生信用風險。

(2) 市場價格風險

股價指數期貨及台股指數選擇權之市場價格風險係市場股價變動之風險，利率指數期貨之市場價格風險係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股價指數期貨交易與股價指數選擇權係以營運資金支應，故無籌資風險。

(4)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皆無未平倉之期貨契約。

7. 資本管理

資本適足率計算

為配合公司業務規模、重要經營計畫及未來增資計畫等，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59條計算資本適足比率，以管理經營風險並評估自有資本結構。為維持穩健經營，本公司之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原則上以不低於200%為自有資本適足管理目標。

本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程序如下：

- (1) 應每月定期計算、監控、分析本公司自有資本適足比率並呈董事長核定。
- (2) 配合本公司之經營計畫、政策方向、投資策略、重大情事等假設條件，推估自有資本適足比率之模擬結果，並提供予相關單位。
- (3) 本公司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如有低於目標值之虞時，應提報相關單位，以共同研擬採取下列因應措施之一或全部，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A.增資。

B.調整業務策略。

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報之資本適足比率如下：

資本適足率計算項目	112.12.31	111.12.31
-----------	-----------	-----------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本適足率計算項目	112.12.31	111.12.31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1,433,581	\$1,103,474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312,327	\$218,572
自有資本適足率	459%	505%
資本適足比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扣減資產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市場風險約當金額+信用風險約當金額+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金額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一。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D.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E.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F.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3) 依據金管證券字第10300375782號函應行揭露外國投資事業業務經營情形及關係人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3.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4.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規定，若合併財務報告已揭露部門資訊，則其個體財務報告得不揭露部門資訊。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股；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 日期文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 公司 本期營 業收入	被投資 公司 本期 (損)益	本期認 列之 投資 (損)益	本期 現金 股利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 金額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	106/04/07	金管證投字第1060009746號	證券投資顧問	\$86,986	\$86,986	5,500,000	100.00%	\$54,930	\$10,754	\$(1,425)	\$(1,425)	\$-	子公司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107/09/05	金管證券字第1070324794號	創業投資業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150,748	(1,949)	(2,185)	(2,185)	-	子公司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	107/09/05	金管證券字第1070324794號	管理顧問業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8,637	600	(136)	(136)	-	子公司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零用金	\$140
活期存款－台幣帳戶		53,931
－美金帳戶	美金 \$13 匯率 30.705	399
－港幣帳戶	港幣 \$168 匯率 3.929	661
－人民幣帳戶	人民幣 \$26 匯率 4.327	113
定期存款－台幣帳戶		5,000
約當現金	期貨超額保證金	1,023
合 計		<u>\$61,267</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單位/仟張)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單價(元)	
基金：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3,004		\$50,000		\$50,000	\$16.72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3,160		50,000		50,000	15.90	
街口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4,240		50,000		50,000	11.85	
小計		<u>10,404</u>		<u>150,000</u>		<u>150,000</u>		
短期票券：								
國際票券股份有限公司						69,854		
大慶票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989		
						184,843		
						<u>\$334,843</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營業證券－自營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股/仟張)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 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上市股票：										
華通		400	\$10	\$4,000	-	\$22,725	\$70.70	\$28,280	-	
廣達		394	10	3,940	-	85,155	224.50	88,453	-	
新光金		8,400	10	84,000	-	71,092	8.85	74,340	-	
緯創		270	10	2,700	-	26,088	98.60	26,622	-	
創意		15	10	150	-	25,895	1,740.00	26,100	-	
愛普*		92	10	920	-	32,644	469.00	43,148	-	
其他		1,323	10	13,230	-	148,197		150,148	-	註
小計				108,940		411,796		437,091		
上櫃股票：										
環球晶		50	10	500	-	25,515	587.00	29,350	-	
其他		231	10	2,310	-	16,951		17,241	-	註
小計				2,810		42,466		46,591		
興櫃股票：										
其他		770	10	7,700	-	25,547		26,473	-	註
小計				7,700		25,547		26,473		
未上市(櫃)股票：										
其他		1	10	10	-	3		-	-	註
小計				10		3		-		
自營小計						479,812		\$510,155		
評價調整						30,343				
合計						\$510,155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營業證券－承銷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股)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 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上市股票										
宏遠		1,020	\$10	\$10,200	-	\$10,200	\$7.44	\$7,589	-	註
其他		16	10	160	-	264		328	-	
小計				10,360		10,464		7,917		
上櫃股票										
建舜電		180	10	1,800	-	2,827	21.95	3,947	-	
小計				1,800		2,827		3,947		
債券										
可轉換公司債：										
昇銳二	到期還本 115.07.03	70	100	7,000	-	7,000	96.35	6,745	-	
崇越電一	到期還本 116.11.09	80	100	8,000	-	8,032	109.20	8,736	-	
大眾控二	到期還本 115.05.31	50	100	5,000	-	5,050	109.20	5,460	-	
南良一	到期還本 117.03.21	46	100	4,600	-	5,346	114.95	5,288	-	
高端疫苗一	到期還本 114.05.09	150	100	15,000	-	15,045	98.35	14,753	-	
建新國際一	到期還本 114.01.25	56	100	5,600	-	5,989	104.00	5,824	-	
裕融二	到期還本 117.11.20	120	100	12,000	-	12,120	101.70	12,204	-	
其他		65	100	6,500	-	6,560		7,107	-	註
小計				63,700		65,142		66,117		
承銷小計						78,433		\$77,981		
評價調整						(452)				
合計						\$77,981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衍生工具－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貨結算機構名稱	摘 要	契 約 數	幣 別	外幣金額(仟元)	匯 率	帳戶權益數	超額保證金	結算保證金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 註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交易保證金		新 臺 幣			<u>\$1,023</u>	<u>\$1,023</u>	<u>\$-</u>	\$-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非關係人：			
應收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集中、櫃檯等	\$642,750	
其 他		<u>24,745</u>	註
合 計		<u>\$667,495</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預付修繕費	軟體維護費及設備維護費等	\$3,769	註
預付雜支	預繳房屋稅款及櫃買費用等	327	
其 他	勞務費、廣告費及書報雜誌費用等	347	
合 計		<u>\$4,44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收款	應收資訊使用費收入	\$276	註
	應收交割結算金	66	
	應收證交稅獎金	54	
	應收利息	39	
	其 他	24	
	小 計	<u>\$459</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應收定存息	<u>\$2</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註1)		本期減少(註2)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5,665	\$413,148	737	\$13,374	-	\$-	6,402	\$426,522	有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862	65,827	121	-	-	84	983	65,743	有
合 計		<u>\$478,975</u>		<u>\$13,374</u>		<u>\$84</u>		<u>\$492,265</u>	

註1：本期增加之股數為股票股利，增加之金額為評價調整數。

註2：本期減少之金額為評價調整數。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期 增 加		本期 減 少(註)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500	\$56,355	-	\$-	-	\$1,425	5,500	\$54,930	無	註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52,933	-	-	-	2,185	20,000	150,748	無	註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0	8,773	-	-	-	136	1,000	8,637	無	註
合 計		<u>\$218,061</u>		<u>\$-</u>		<u>\$3,746</u>		<u>\$214,315</u>		

註：本期減少之金額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土 地	\$171,489	\$-	\$-	\$171,489	詳財務報表附註八	
房屋及建築	143,223	-	-	143,223	詳財務報表附註八	
辦公及運輸設備	49,949	12,106	-	62,055		
合 計	<u>\$364,661</u>	<u>\$12,106</u>	<u>\$-</u>	<u>\$376,767</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100,367	\$4,095	\$-	\$104,462	直線法：16-56年
辦公及運輸設備	32,594	7,924	-	40,518	直線法：4-6年
合 計	<u>\$132,961</u>	<u>\$12,019</u>	<u>\$-</u>	<u>\$144,980</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土 地	<u>\$44,731</u>	<u>\$-</u>	<u>\$-</u>	<u>\$44,731</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19,564	\$3,590	\$4,860	\$18,294	
運輸設備	<u>444</u>	<u>-</u>	<u>444</u>	<u>-</u>	
合 計	<u>\$20,008</u>	<u>\$3,590</u>	<u>\$5,304</u>	<u>\$18,294</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2.1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9,706	\$3,593	\$4,860	\$8,439	
運輸設備	<u>444</u>	<u>-</u>	<u>444</u>	<u>-</u>	
合 計	<u>\$10,150</u>	<u>\$3,593</u>	<u>\$5,304</u>	<u>\$8,439</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62	
未實現兌換損失	遞延所得稅資產	3	
合 計		<u>\$1,165</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保證金	證券經紀、自營及承銷業務等	\$140,000	註
交割結算基金	集中、櫃檯等	21,778	
存出保證金	租賃保證金	990	
	自律基金	660	
	其 他	18	
小 計		1,668	
預付設備款		320	
合 計		<u>\$163,76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5.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非關係人：			
應付交割帳款	集中、櫃檯等	\$580,271	
交割代價	應付交割代價	87,142	
其 他		323	註
合 計		<u>\$667,73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6. 代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代收款項	代收交易稅款	\$1,882	註
	員工自提退休金	598	
	代收勞健保費	575	
	代收承銷股款	528	
	代扣獎金所得稅	157	
	其 他	202	
合 計		<u>\$3,942</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7.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津及獎金	\$30,939	註
	手續費折讓	10,608	
	應付錯帳準備金	9,342	
	違約交割款	4,021	
	其 他	12,763	
	小 計	<u>\$67,67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8.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租賃負債－流動					
房屋及建築：					
車位－總公司	台北市新生南路1段50號B1車位28	113/1-113/12	1.40%	\$121	
新營分公司	台南市新營區新進路二段109號3F	113/1-113/12	2.73%	1,187	
和平分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303號6F	113/1-113/12	1.34%	2,320	
合 計				<u>\$3,628</u>	
租賃負債－非流動					
房屋及建築：					
車位－總公司	台北市新生南路1段50號B1車位28	114/1-116/6	1.40%	309	
新營分公司	台南市新營區新進路二段109號3F	114/1-115/2	2.73%	1,427	
和平分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303號6F	114/1-115/12	1.34%	4,734	
合 計				<u>\$6,470</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9.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	<u>\$3,788</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存入保證金	租賃保證金	\$72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經紀手續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月 份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			債券手續費收入	合 計	備 註
	在 集中交易市 場 受 託 買 賣	在 營 業 處 所 受 託 買 賣	其 他			
一月	\$6,467	\$2,631	\$32	\$-	\$9,130	
二月	13,019	5,540	23	-	18,582	
三月	16,765	7,315	33	2	24,115	
四月	12,384	5,365	21	9	17,779	
五月	16,941	6,067	29	7	23,044	
六月	17,968	6,225	63	2	24,258	
七月	23,079	7,699	93	25	30,896	
八月	19,401	5,858	69	8	25,336	
九月	14,459	5,191	47	-	19,697	
十月	13,830	4,793	41	1	18,665	
十一月	17,994	6,755	82	27	24,858	
十二月	18,119	6,129	33	1	24,282	
小 計	190,426	69,568	566	82	260,642	
減：受託買賣手續費折讓	(81,588)	(30,617)	-	-	(112,205)	
合 計	\$108,838	\$38,951	\$566	\$82	\$148,437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2.承銷業務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月 份	承銷作業 處理費收入	承銷輔導費 收 入	其他承銷 業務收入	合 計	備 註
一月	\$116	\$80	\$60	\$256	
二月	84	80	210	374	
三月	199	80	120	399	
四月	297	80	90	467	
五月	590	80	195	865	
六月	573	80	180	833	
七月	268	80	120	468	
八月	822	80	120	1,022	
九月	164	80	180	424	
十月	195	80	140	415	
十一月	457	80	240	777	
十二月	166	80	400	646	
合 計	<u>\$3,931</u>	<u>\$960</u>	<u>\$2,055</u>	<u>\$6,946</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3.出售證券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出售證券利益	出售證券損失	出售證券 淨利益(損失)	備註
自 營 商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票	\$319,266	\$(56,608)	\$262,658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票	46,825	(29,487)	17,338	
	合 計	<u>\$366,091</u>	<u>\$(86,095)</u>	<u>\$279,996</u>	
承 銷 商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票	\$1,586	\$-	\$1,586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票	18,095	(75)	18,020	
	合 計	<u>\$19,681</u>	<u>\$(75)</u>	<u>\$19,606</u>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4.財務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財務收入	活存利息	\$812	註
	定存利息	716	
	短票利息	1,507	
	其 他	9	
合 計		<u>\$3,044</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5.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	\$235	註
	租賃負債之利息	181	
	其他	1	
合 計		<u>\$417</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6.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備註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5,301	\$93,751	
勞健保費用	11,668	11,962	
董事酬金	6,025	5,786	
退休金費用	6,121	6,2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45	2,722	
小 計	162,060	120,504	
折舊及攤銷費用			
折舊費用	15,612	15,972	
攤銷費用	7,173	6,607	
小 計	22,785	22,579	
其他營業費用			
稅 捐	29,150	24,764	
勞 務 費	12,594	12,904	
電腦資訊費	8,877	8,952	
郵 電 費	8,769	8,949	
修 繕 費	8,729	9,339	
其 他	16,301	14,506	註3
小 計	84,420	79,414	
合 計	\$269,265	\$222,497	

註：本表應附註說明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揭露資訊：

- (1)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67人及169人，其平均福利費用分別為962仟元及713仟元。
其中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5人。
- (2)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平均非擔任主管職務員工人數分別為151人及152人，其平均福利費用分別為852仟元及647仟元；其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731仟元及526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38.87%。
- (4)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董事酬金已包含於上述明細表。
- (5) 本公司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係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之薪酬與福利。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各利潤中心按季結算經營績效發給之操作或團體獎金、每年二次之績效考核獎金及根據該年度獲利狀況所發給之酬勞(分紅)；前述各項獎金均參酌本公司該期間風險調整後之績效報酬計算。
- (6) 本公司訂有各項獎金管理辦法以做為酬金發放之準則，另依據公司營運成果並參考國內業界發放水平，決定員工酬勞分配(分紅)之總數，其金額與分配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建請董事會核准；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依職務、年資、考核貢獻表現而定，其發放準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請董事會決議後發放。
- (7) 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除依各利潤中心按季結算經營績效發給之操作或團體獎金、本公司每年定期二次評核經理人之績效表現、期間公司之經營績效外，並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績效獎金與酬勞之分派，定期向薪資報酬委員會報告績效考核結果。
- (8)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及經理人給付薪報酬政策」，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並定期向薪資報酬委員會報告該期間董事及經理人薪酬給付結果。
2. 額外揭露事項所稱「員工」係指在企業監督下為企業提供勞務之個人(不論本國籍或外籍人士)，尚不包含業務外包或人力派遣者，亦不包含董監事；所稱「非擔任主管職務」，係指未擔負管理其他員工或單位之行政責任者。
3. 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731

號

會員姓名：(1) 謝勝安
(2) 劉榮進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23470432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96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2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04 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外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壹、業務狀況

一、重大業務事項(最近五年度對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依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取得之轉投資子公司，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 億元及 1 仟萬元。主要營業項目分別為創業投資業務及投資顧問業務。

(二)分割：無

(三)轉投資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名稱	最近五年持股%					評價方法	說明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權益法	註 1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權益法	註 2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權益法	註 3

註 1：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

註 2：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

註 3：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

(四)重整：無

(五)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無

(六)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及相關資訊

(一) 最近年度(一一一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 司 金 額	股票 金額	所有公司 (註7) 金 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註7)	
董事長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	-	-	-	-	-	12	18	12 0.00%	18 0.01%	-	-	-	-	-	-	-	-	12 0.01%	18 0.01%	無
董事兼總經理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清榮	-	-	-	-	-	-	18	18	18 0.01%	18 0.01%	3,255	3,255	-	-	-	-	-	-	3,273 1.11%	3,273 1.11%	無
董事兼副總經理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忠誠	-	-	-	-	-	-	15	15	15 0.01%	15 0.01%	1,852	1,852	-	-	-	-	-	-	1,867 0.63%	1,867 0.63%	無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旭(說明5)	-	-	-	-	-	-	3	3	3 0.00%	3 0.00%	-	-	-	-	-	-	-	-	3 0.00%	3 0.00%	無
董事	盛元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嘉男(說明5)			-	-	-	-	12	12	12 0.00%	12 0.00%	-	-	-	-	-	-	-	-	12 0.00%	12 0.00%	無
獨立董事	屠美亞	240	240	-	-	-	-	36	36	276 0.09%	276 0.09%	-	-	-	-	-	-	-	-	276 0.09%	276 0.09%	無
獨立董事	徐紹鈞	240	240	-	-	-	-	51	51	291 0.10%	291 0.10%	-	-	-	-	-	-	-	-	291 0.10%	291 0.10%	無
獨立董事	許峻鳴	240	240	-	-	-	-	51	51	291 0.10%	291 0.10%	-	-	-	-	-	-	-	-	291 0.10%	291 0.10%	無

說明1：依98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董事車馬費3,000元，依104年度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出席費3,000元，依104年度第十一屆第一次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出席費3,000元。

說明2：依99年度股東常會通過董事長每月固定薪資最高在300,000元內，副董事長每月固定薪資最高在240,000元內授權董事會決議。

說明3：依107年度股東常會通過執行事務董事在最高50,000元內，支給董事薪資。獨立董事執行職務，在最高50,000元內，支給獨立董事薪資，108年6月13日第十三屆董事會起每月支付獨立董事報酬20,000元。

說明4：民國110年7月26日股東常會通過董事長、副董事長於當年度結算後若為獲利，得依淨獲利最高5%內支給營運績效獎金。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說明 5：112 年 6 月 1 日起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原何家旭先生變更為方嘉男先生。

說明 6：本公司無自證券商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與總經理回任證券商顧問之情事。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2-1)。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如董事會尚未通過者，請填列會計師查核後帳載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允價值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允價值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計算今年擬分派金額(如董事會尚未通過者，請填列會計師查核後帳載金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張清榮	3,255	3,255	-	-	-	-	-	-	-	-	3,255 1.10%	3,255 1.10%	無
副總經理	林忠誠	1,852	1,852	-	-	-	-	-	-	-	-	1,852 0.63%	1,852 0.63%	無
副總經理	蔡以哲	2,366	2,366	-	-	-	-	-	-	-	-	2,366 0.80%	2,366 0.80%	無
資深 副總經理	陳隆泰	1,609	1,609	-	-	-	-	-	-	-	-	1,609 0.54%	1,609 0.54%	無
副總經理	施詠傑	1,292	1,675	-	-	-	-	-	-	-	-	1,292 0.44%	1,675 0.57%	無
副總經理	宮文仲	256	256	-	-	-	-	-	-	-	-	256 0.09%	256 0.09%	無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允價值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如董事會尚未通過者，請填列會計師查核後帳載金額)。
-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辦理勞工保險，實施獎金制度、生育補助、結婚補助及在職進修教育。
- (2) 按每月營業收入之0.075%及員工薪津之0.5%提列職工福利金；另辦理員工社團康樂旅遊活動及年節慰勞禮品。
- (3) 成立福利會，不定期舉辦勞資溝通協調會議，促進勞資合作。

2. 退休制度：

對正式聘用員工配合「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訂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提撥一定比率退休基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員工服務未滿15年者，每滿1年給予2個基數，服務超過15年者，每滿1年給予1個基數，1個基數代表員工退職前6個月平均月薪資，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員工於特定年資後離職時，即依該員工所累積之基數支付退休金；另自94年7月1日起，配合政府「勞工退休金條例」頒佈，增訂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如係選擇該退休辦法之員工，於其提供服務之期間按月依給付薪資之6%提撥退休基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條例頒佈日前年資則予保留。

3. 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一切運作均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受理員工意見之投訴、廣徵員工各項意見，以作為公司各項措施改善之參考。惟和部分績效制員工自民國 108 年度下半年起，對新制退休金提撥義務觀點不同，始產生透過訴訟達成和解之情事。有鑑於此，本公司致力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

4.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無勞動檢查。

(二) 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自民國 108 年度下半年起，本公司績效制員工提起訴訟就新制提撥 6%退休金爭議增加，且與績效制營業員間互有勝負，本公司依據判決結果和部分績效制營業員達成和解並支付所請求金額。經評估其他績效制員工未來可能提出相同的請求，本公司已提列負債準備予以應對，並陸續予以結清及和解，又因本公司營運資金尚屬充足，對財務狀況應無重大影響。

貳、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訂頒之「建立證券商資通安全檢查機制」及財政部訂頒之「財政部暨所屬機關(構)資訊安全管理準則」，衡酌本公司業務需求訂定「資訊安全政策」，作為資訊科技應用、專案規劃、系統建置及運作及資訊安全保護與落實等之基本準則。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相關工作，依據上述「資訊安全政策」組成「資訊安全推行小組」，統籌資訊安全政策、計畫、資源調度等事項之協調及研議。該政策至少每年納入管理審查會議評估一次，以反映政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而該小組於董事會報告資安整體執行情形，以強化資訊安全防護，並藉由第三方稽核持續維護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及落實執行管理制度。

在資通安全管理上，除已完成相關資訊安全專案，如：防火牆設備更新、建置 Xensor 系統與端點防護系統、資訊安全健診、異地備援設置及社交工程演練等，亦訂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相關人員管理。同時為加強資訊業務作業管制，有效運用電腦設備資源，本公司於年度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時，執行資訊安全自行評估作業。

二、列明最近年度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重大影響。

參、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1,710,942	1,055,044	1,725,906	1,554,458	939,118
不動產及設備		187,056	186,969	194,944	189,927	198,8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5,068	892,181	917,381	812,114	771,3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59,395	407,046	908,877	993,684	507,031
	分配後	(註 1)	407,046	908,877	993,684	507,031
非流動負債		16,138	19,001	24,957	31,723	64,410
股本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1,387,8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1,794	(74,303)	150,866	(155,378)	(293,237)
	分配後	(註 1)	(74,303)	105,472	(155,378)	(293,237)
其他權益		362,465	349,176	365,651	298,590	243,152
資產總額		2,793,066	2,134,194	2,838,231	2,556,499	1,909,23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75,533	426,047	933,834	1,025,407	571,441
	分配後	(註 1)	426,047	933,834	1,025,407	571,44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17,533	1,708,147	1,904,397	1,531,092	1,337,795
	分配後	(註 1)	1,708,147	1,904,397	1,531,092	1,337,795

註 1：民國 112 年度盈餘尚未決議分配。

簡明綜合損益表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收益		531,315	(19,489)	565,448	338,189	160,166
營業費用及支出		(280,910)	(232,912)	(338,163)	(268,197)	(214,6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之份額		(3,746)	(3,637)	13,031	(6,676)	13,6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5,779	75,404	73,288	75,198	11,235
稅前淨利(損)		312,438	(180,634)	313,604	138,514	(29,522)
稅後淨利(損)		295,814	(180,669)	306,195	138,629	(31,172)
每股盈餘		2.13	(1.30)	2.21	1.00	(0.22)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108	謝勝安、張正道	無保留意見
109	謝勝安、劉榮進	無保留意見
110	謝勝安、劉榮進	無保留意見
111	謝勝安、劉榮進	無保留意見
112	謝勝安、劉榮進	無保留意見

三、最近五年度重要財務分析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77	19.96	32.90	40.11	29.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1,078.57	913.60	989.70	822.85	705.3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5.30	259.19	189.89	156.43	185.22
	速動比率		224.72	257.65	188.66	156.15	185.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00	(7.27)	11.35	6.21	(1.72)
	權益報酬率(%)		15.88	(10.00)	17.83	9.66	(2.38)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44	13.23	4.88	(4.15)	(4.15)
		稅前純益	16.77	18.26	9.99	(2.25)	(2.25)
	純益率(%)		49.54	(323.11)	47.82	33.54	(18.19)
	每股盈餘(元)		2.13	(1.30)	2.21	1.00	(0.2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21)	0.75	2.52	(1.32)	(6.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7)	1.60	1.33	(1.02)	(2.33)
特殊規定之比率(%)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		38.44	24.94	49.04	66.97	42.72
	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		6.70	8.76	6.87	7.43	10.41
	包銷總額占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後餘額之比率		12.78	30.49	33.11	39.93	10.01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	-	-	-	-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	-	-	-	-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之分析說明：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股票市場行情逐漸復甦，致使交易量大幅上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大幅減少且持有流動之相關資產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因本期為稅後淨益所致。
3.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增加，主係因相關負債大幅上升所致。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收益。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

均已發行股數。

4.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註1)/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註2)。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3)(註4)。

5. 特殊規定比率

- (1) 負債占資本淨值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
(2) 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不動產及設備總額/資產總額
(3) 包銷總額占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後餘額之比率=包銷有價證券總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4)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融資總金額/權益總額
(5)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融券總金額/權益總額

註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註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註3：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註4：不動產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前的不動產及設備總額。

四、證券商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五、財務狀況

(一) 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狀況		
			金額	百分比	備註
流動資產	1,710,942	1,055,044	655,898	62.17%	註1
非流動資產	1,082,124	1,079,150	2,974	0.28%	
資產總額	2,793,066	2,134,194	658,872	30.87%	
流動負債	759,395	407,046	352,349	86.56%	註2
非流動負債	16,138	19,001	(2,863)	-15.07%	
負債總額	775,533	426,047	349,486	82.03%	
股本	1,387,880	1,387,880	-	-	
資本公積	-	-	-	-	
法定盈餘公積	15,067	15,067	-	-	
特別盈餘公積	30,327	30,327	-	-	

保留盈餘	267,188	(28,909)	296,097	-1024.24%	
權益其他項目	362,465	349,176	13,289	3.81%	
權益總額	2,017,533	1,708,147	309,386	18.1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 1：本期流動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本期因市場因素，投資人減少買賣使成交量上升所致。

註 2：本期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本期因市場因素，投資人增加買賣使成交量上升所致。

(二) 未來因應計畫：

不適用。

六、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狀況		
			金額	百分比	備註
收益	531,315	(19,489)	550,804	-2826.23%	註 1
營業費用及支出	280,910	232,912	47,998	20.61%	註 2
營業利益	250,405	(252,401)	502,806	-199.21%	
營業外利益及損失	65,779	75,404	(9,625)	-12.76%	
稅前淨利	312,438	(180,634)	493,072	-272.97%	
所得稅(費用)利益	(16,624)	(35)	(16,589)	47397.1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95,814	(180,669)	476,483	-263.7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 1：本期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本期市場行情逐漸復甦，投資人加大投資力度所致。

註 2：本期營業費用及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本期市場表現活躍，營業額大幅上升，發放之獎金亦隨之增加所致。

七、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21)	0.75	(0.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7)	1.60	(1.6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本期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大幅減少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60,244	\$447,616	\$289,819	\$212,041	\$-	\$-

八、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九、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投資證券相關產業為主，各轉投資公司雖營運各自獨立，但透過業務合作方式，提供客戶全面性且專業的金融服務，並以創造股東最大利益為目的。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本期損益 (註)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86,986	\$54,930	\$(1,425)	主要係尚在拓展業務階段所致。	—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0	150,748	(2,185)	主要係尚在拓展業務階段所致。	—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10,000	8,636	(136)	主要係尚在拓展業務階段所致。	—

註：本期損益係民國 112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當年度損益。

(三) 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將著重於既有轉投資事業之持續經營，並未有新增轉投資事業之計畫。

十、截至年度終了日止最近年度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對證券商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利率變動

本公司屬綜合券商，資金需向銀行短期借款，利息支出不高，112 年度銀行借款利息僅 236 仟元，利率對本公司之利息支出影響不大。

匯率變動

本公司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其客戶買賣價款係自行向銀行兌換外幣，本公司扣撥款項以外幣為主，本公司涉及外幣僅手續費收入或錯帳之款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尚不至於造成重大影響。另投資外國有價證券及外幣現金，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剩餘部位及每變動 1%之匯率對公司之影響如下：(各幣別市場匯率變動均貶值 1%，本公司可能產生損失 12 仟元)

項 目	淨部位 (原幣：仟元)	匯率變動均貶值 1%， 本公司可能產生損失 (新台幣：仟元)
美 金	13	(4)
港 幣	168	(7)
人 民 幣	26	(1)
合 計		(12)

通貨膨脹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或銷售產品行業，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並無直接關係。

2. 未來因應措施：

- (1) 預計未來資金若有不足部分將以銀行借款或發行商業本票因應。
- (2) 持有外幣資產，因央行及主管機關規定不得逾越限制，其匯率對本公司影響有限，另本公司採持有多種貨幣資產來分散單一貨幣之匯率波動影響。
- (3) 本公司對營業費用依核決權限簽核，嚴加控管，減少不必要之支出。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無從事高風險等投資。
2. 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為規範及控管，該作業程序之修正並經提股東會同意。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無資金貸與他人情事。
3. 本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為規範及控管，該作業程序之修正並經提股東會同意。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無背書保證之情事。
4. 本公司訂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以為規範及控管，該作業程序之修正並經提股東會同意。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僅有期貨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屬於證券業，對於國內外重要金融政策及法律變動，有專門單位執行追蹤，並提供各部門遵循，尚無因為國內政策或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四)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隨著科技的進步，網際網路提升資本市場之效率，投資人對證券相關資訊與服務的要求益增，本公司持續透過電子化，提升經營與服務效率，尤其以手持式設備網頁逐漸取代傳統桌上型電腦，隨時且便利的方式查詢資訊或進行交易，以因應科技改變所產生之影響。
2. 近年來針對企業系統或資料的加密勒索、郵件釣魚詐騙及進階持續性之威脅(APT)等層出不窮，造成公司財務損失，故為提升資訊安全能力，確保持續穩定與安全之需求，自 109 年起，即逐步更新汰換相關資安設備與網路設備，以有效提升整體資訊作業之安全及效率。

(五)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前董事長林冠百先生於民國 107 年 9 月未落實公司章程及相關內控制度之規範，逕自以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收購三家公司的股權，發生資金投入卻無法取得股權之情事，經管理階層察覺異樣於民國 108 年 4 月 9 日提起告訴。此案對本公司除了未返還資金之重大損害，亦重創本公司之企業形象。

本公司目前已執行相關司法程序持續追討未返還之投資款，並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8 年 9 月 24 日金管證罰字第 1080360422 號裁處書，針對子公司監督管理及自行買賣有價證券等相關內控制度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內控制度專案審查。民國 109 年 5 月 4 日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對子公司監督管理及自行買賣有價證券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協議程序專案查核報告」，針對缺失及建議事項，本公司業已提出具體改善計畫及相關時程，並經股東會通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以金管證券字第 1090348281 號函答覆，建議定期評估子公司之營運狀況及自行買賣有價證券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將其納入年度稽核計畫之查核項目，並定期提報董事會相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改善情形。

(六)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併購計劃，故不適用。

(七)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未有擴充營業據點，故不適用。

(八)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九)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十) 經營權之改變對證券商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營權並未改變，故不適用。

(十一)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度終了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二)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一) 本公司制定「危機管理制度」明訂風險承擔限額相關規範。針對各種不同原因所肇致之危機，應採行之應變措施：

1. 若發生資訊系統故障，應依本公司資訊部「系統故障暨復原程序」等規定辦理。
2. 若發生個資事故，應依本公司「個資事故通報及危機處理作業程序」辦理。
3. 遇重大市場風險時，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委員會應緊急召開會議，決議快速建立與出脫現有部位。

(二) 本公司面臨市場發生劇烈變化時，應依本公司「危機管理制度」之應變措施辦理，緊急召開會議處理各項市場風險。

十二、 其他重要事項：無。

肆、 會計師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勝安	112.1.1~112.12.31	950	50	1000	非審計公費 係稅務簽證 公費。
	劉榮進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10%以上者：無此情形。

四、 證券商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伍、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附件一。

二、 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本公司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除附件所列事項外，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何家瑜

總經理：張清榮

稽核主管：陳隆泰

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曾淑惠



註1：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行情報價系統未建置防火牆。	將於行情報價系統與總公司(含分公司共4個點)間，增加防火牆。	預計113年3月31日完成改善。
逐筆交易等系統仍使用已終止支援(EOS)之軟體版本，且未評估其影響及研議因應措施。	進行逐筆交易等系統(sTrade) OS需升級至Rehlat 8.8	預計113年3月31日完成改善。
新生與內湖機房對外防火牆，未留存防火牆規則檢視紀錄，且尚有其它防火牆未納入檢視範圍。	重新檢視本公司所有防火牆防護規則，訂定所有防火牆之檢視清及檢視紀錄，並留存所有防火牆之檢視紀錄備查。	預計113年2月29日完成改善。
維護廠商遠端連線帳號之新增，未有主管核准紀錄。	1. 已補填帳號申請單並經由主管核准。 2. 本公司未來維護廠商遠端連線帳號之異動，一律經由承辦人員採OA表單申請，經主管核准後始得辦理遠端連線帳號新增。	已完成改善。
員工使用外部網路遠端連線至公司內部，於登入時未有第二因子驗證。	將現有不符合雙因子身份驗證之VPN系統停止遠端連線服務。	已完成改善。
受查期間未每半年辦理系統主機之作業系統帳號權限盤點，另經紀系統外之其他應用系統未納入每半年帳號盤點範圍。	1. 已完成半年度的系統主機之作業系統帳號權限盤點作業。 2. 未來將由專責人員統一啟動電子表單，請各系統負責人每半年執行各系統主機之作業系統帳號權限盤點作業，並將盤點結果，呈核後留存備查。	已完成改善。
管理者登入系統主機皆由特權管理系統代為登入，登入帳號皆綁定主機最高權限，其帳號使用未有主管核准紀錄。	1. 將有使用到最高權限帳號(EX:Administrator、root、sa...)之系統，另外創建帳號使用，系統若需要仍然維持使用最高權限帳號，則於每次使用時需經主管進行核准。 2. 於特權帳號管理系統	已完成改善。

	(CyberArk) 增加長官覆核機制，最高權限帳號使用時，每次需經資訊部長官覆核。	
複委託測試系統客戶基本資料檔之客戶名稱等資訊，未適當去識別化。	1. 將複委託系統測試主機之客戶基本資料進行去識別化作業。 2. 未來申請轉置資料至測試主機時，揭示需遮蔽之個資欄位。	113 年 1 月 31 日完成改善。
未對「行動應用 App 資安檢測報告」建立覆核制，並留存紀錄。	已完成依行動應用資安聯盟之「行動應用 App 基本資安檢測基準」，對已通過驗證的資安檢測報告，完成覆核並留存紀錄。	已完成改善。
客戶機制未包含密碼輸入錯誤或帳戶被鎖定、變更基本資料之通報功能。	已修改程式完成密碼輸入錯誤或帳戶被鎖定、變更基本資料之通報功能。	已完成改善。

註：請詳列遭主管機關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新臺幣 24 萬元以上之處分；另併請詳列受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查核發現資訊安全缺失之改善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914,244	1,261,221	653,023	51.78%
非流動資產	886,353	875,820	10,533	1.20%
資產總額	2,800,597	2,137,041	663,556	31.05%
流動負債	764,539	409,893	354,646	86.52%
非流動負債	18,525	19,001	(476)	(2.51)%
負債總額	783,064	428,894	354,170	82.58%
股本	1,387,880	1,387,880	0	0.00%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267,188	(28,909)	296,097	1024.24%
其他權益項目	362,465	349,176	13,289	3.81%
權益總額	2,017,533	1,708,147	309,386	18.11%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變動重大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1. 本期流動資產、流動負債較去年增加，主係本期因市場因素，投資人增加買賣使成交量上升所致。				
2. 本期保留盈餘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 年 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收 益	532,745	(17,674)	550,419	3114.29%
營 業 費 用 及 支 出	285,684	237,770	47,914	20.15%
營 業 利 益 (損 失)	247,061	(255,444)	502,505	196.72%
營 業 外 利 益 及 損 失	65,377	74,751	(9,374)	(12.54)%
稅 前 淨 利 (損)	312,438	(180,693)	493,131	272.91%
所 得 稅 利 益 (費 用)	(16,624)	24	(16,600)	69166.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95,814	(180,669)	476,483	263.73%
說明：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本期收益、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市場行情逐漸復甦，投資人加大投資力度所致。				
2. 本期營業費用及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本期市場表現活躍，營業額大幅上升，發放之獎金亦隨之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合併財務報表)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44)	4.84	(4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7)	1.14	9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本期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大幅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73,091	441,616	289,819	224,888	—	—
變動分析說明：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期未來一年內公司業務穩定成長，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係手續費收入及股票交易收入等。 (2) 現金流出：預期未來一年現金流出，主要係投資營業證券及支付營業費用等。 2. 預期現金不足情形分析：期初現金餘額加計營業活動流入金額足以支應現金流出，故無現金不足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投資證券相關產業為主，各轉投資公司雖營運各自獨立，但透過業務合作方式，提供客戶全面性且專業的金融服務，並以創造股東最大利益為目的。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本期損益(註)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86,986	\$54,930	\$(1,425)	主係尚在拓展業務階段所致。	—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0	150,748	(2,185)	主係尚在拓展業務階段所致。	—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10,000	8,636	(136)	主係尚在拓展業務階段所致。	—

註：本期損益係 112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當年度損益。

(三)、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管理分析與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1) 利率變動：本公司屬綜合券商，資金需向銀行短期借款，利息支出不高，112 年度銀行借款利息僅 236 仟元，利率對本公司之利息支出影響不大。
- (2) 匯率變動：本公司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其客戶買賣價款係自行向銀行兌換外幣，本公司扣撥款項以外幣為主，本公司涉及外幣僅手續費收入或錯帳之款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尚不至於造成重大影響。另投資外國有價證券及外幣現金，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剩餘部位及每變動 1% 之匯率對公司之影響如下：(各幣別市場匯率變動均貶值 1%，本公司可能產生損失 12 仟元)

項 目	淨部位 (原幣：仟元)	匯率變動均貶值 1%， 本公司可能產生損失 (新台幣：仟元)
美 金	13	(4)
港 幣	168	(7)
人 民 幣	26	(1)
合 計		(12)

- (3) 通貨膨脹：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或銷售產品行業，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並無直接關係。

2. 未來因應措施：

- (1) 預計未來資金若有不足部分將以銀行借款或發行商業本票因應。
- (2) 持有外幣資產，因央行及主管機關規定不得逾越限制，其匯率對本公司影響有限，另本公司採持有多種貨幣資產來分散單一貨幣之匯率波動影響。
- (3) 本公司對營業費用依核決權限簽核，嚴加控管，減少不必要之支出。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12 年度無從事高風險等投資。
2. 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為規範及控管，該作業程序之修正並經提股東會同意。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資金貸與他人情事。
3. 本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為規範及控管，該作業程序之修正並經提股東會同意。截至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背書保證之情事。
4. 本公司訂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以為規範及控管，該作業程序之修正並經提股東會同意。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屬於證券業，對於國內外重要金融政策及法律變動，有專門單位執行追蹤，並提供各部門遵循，尚無因為國內政策或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四)、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隨著科技的進步，網際網路提升資本市場之效率，投資人對證券相關資訊與服務的要求益增，本公司持續透過電子化，提升經營與服務效率，尤其以手持式設備網頁逐漸取代傳統桌上型電腦，隨時且便利的方式查詢資訊或進行交易，以因應科技改變所產生之影響。
2. 近年來針對企業系統或資料的加密勒索、郵件釣魚詐騙及進階持續性之威脅 (APT) 等層出不窮，造成公司財務損失，故為提升資訊安全能力，確保持續穩定與安全之需求，自 109 年起，即逐步更新汰換相關資安設備與網路設備，以有效提升整體資訊作業之安全及效率。

(五)、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前董事長林冠百先生於民國 107 年 9 月未落實公司章程及相關內控制度之規範，逕自以子公司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收購三家公司的股權，發生資金投入卻無法取得股權之情事，經管理階層察覺異樣於民國 108 年 4 月 9 日提起告訴。此案對本公司除了未返還資金之重大損害，亦重創本公司之企業形象。

本公司目前已執行相關司法程序持續追討未返還之投資款，並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8 年 9 月 24 日金管證罰字第 1080360422 號裁處書，針對子公司監督管理及自行買賣有價證券等相關內控制度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內控制度專案審查。民國 109 年 5 月 4 日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對子公司監督管理及自行買賣有價證券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協議程序專案查核報告」，針對缺失及建議事項，本公司業已提出具體改善計畫及相關時程，並經股東會通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以金管證券字第 1090348 281 號函答覆，建議定期評估子公司之營運狀況及自行買賣有價證券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將其納入年度稽核計畫之查核項目，並定期提報董事會相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改善情形。

- (六)、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計劃，故不適用。
- (七)、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未有擴充營業據點，故不適用。
- (八)、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九)、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營權並未改變，故不適用。
- (十一)、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度終了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二)、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最近一年截至 113 年 4 月底止各月資本適足率

年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12 年	422%	423%	434%	448%	369%	385%	432%	480%	521%	483%	465%	459%
113 年	445%	426%	394%	411%								

【最近期之資本適足比率】

報表日期：113 年 4 月 30 日

	本月末	前月末	變動情形
自有資本適足比率 $= \frac{(A+B+C)}{(D+E+F)}$	411%	394%	17%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本月末金額	前月末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
A 第一類資本淨額	1,407,733,518	1,433,113,049	-25,379,531	
B 第二類資本淨額	0	0	0	
C 第三類資本淨額	0	0	0	
A+B+C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1,407,733,518	1,433,113,049	-25,379,531	
D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52,084,783	61,373,890	-9,289,107	
E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95,940,360	95,940,360	0	
F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194,242,742	206,576,750	-12,334,008	
D+E+F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342,267,885	363,891,000	-21,623,115	
說明：各項差異金額達 20%時請說明原因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112 年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

一、策略及流程

- (一)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公司營運方針，在可承受之風險曝險範圍內，預防可能的損失，衡量各項業務所涉之風險，健全發展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文化，為追求最佳的股東效益為目標下，於可承受風

險額度內追求公司最大利潤。

- (二) 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依本風險管理政策，將各項業務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
- (三) 為有效管理所有風險，風險管理流程包含了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等四步驟。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據「證券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訂定，每年定期由風險管理室檢視，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經董事會核准通過後實施，其修正時亦同。各業務推展單位再據以擬訂相關風險管理辦法，其內容包含層級權限、額度控管、停損、停權機制、超限處理。

二、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 (一) 董事會：為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二) 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董事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 (三) 風險管理室：隸屬董事會，獨立於各業務單位，為風險政策擬定與落實執行的單位，主要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確認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和各授權額度範圍內。
- (四) 經營投資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各項短期投資及營業證券之績效，作為未來投資限額的依據。
- (五) 財會部：財會部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資金使用情況，當市場突發狀況產生資金需求，訂有資金管理之緊急應變程序。
- (六) 稽核室：隸屬董事會，確認相關內控制度之完整性及針對各項作業執行內部稽核作業，以確保相關作業規範皆確實遵循。
- (七) 法令遵循室：負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確認各項作業及管理規章均配合相關法規適時更新、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督導各單位定期自行評估法令遵循之適切性。
- (八) 各業務單位：業務單位主管負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負責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 (九) 資訊服務部：負責本公司資訊網路資源管理，應用程式開發及系統維護。設有專責人員負責風險管理資訊系統開發及維護，就相關資料來源及功能進行驗證及測試。
- (十) 總管理部：執行環境風險控管，協助因應氣候變遷與天然災害相關議題之風險，以及需符合環保法令要求之風險。

三、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一) 市場風險

1. 透過對業務部門設定各項操作額度與風險值額度，建立風險管理之執行依據。依據本公司風險容忍程度，董事會每年授權各項市場風險限額，得包括部位限額、停損限額及風險值(VaR)限額等，據以控管交易部位風險，並明訂限額核定層級、規範其超限處理程序以及例外管理原則。風險管理室透過盤中即時監控與盤後分析，每日評價交易部位，進行各項限額監控，以控制風險在公司可承受範圍之內。
2. 本公司採用變異數-共變異數法計算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250 天，99%信賴水準)，來衡量投資組合隔日最大可能之風險水準。為確保風險值(VaR)估計之準確性，每季執行回溯測試以檢驗模型有效性，並將測試結果呈報董事會。本公司 112 年底採變異數-共變異數法計算投資組合風險值 VaR(1-Day,99%)為 17,094,176 元，近一年平均值為 16,169,338 元，最高值為 27,721,647 元，均低於本公司前一年底淨值的 3%。

3. 壓力測試目的在補充風險值(VaR)內部模型的不足，以評估當市場發生極端情境時，本公司吸收巨額損失的能力。風險管理室每月進行壓力測試損失試算。以加權指數下跌 10%、20%、30%三種假設情境與四次歷史情境作測試，本公司 112 年底壓力測試結果顯示壓測損失佔資本額比率均不超過 14.9%，每股虧損最大值均不超過 1.49 元。

(二)信用風險

1. 自營部有價證券部位均自交易所及櫃買中心交易取得，並無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所造成損失之風險。
2. 經紀業務視客戶財力給予其單日買賣最高額度。本公司信用交易業務目前為代辦，以及期貨及複委託業務風險均由上手承擔。

(三)流動性風險

分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兩類。為降低因成交量不足時造成處分部位困難及虧損擴大，本公司訂定持有部位之集中度與流動性限額，控管市場流動性風險。財會部負責本公司資金調度與運用事宜，除每日掌握公司資金概況，並綜合考量各部門資金需求之淨現金流量及時程，以有效管理本公司之資金流動性風險，控管資金流動性無虞。

(四)作業風險

1. 由經紀部交割單位負責交割結算之確認、開戶作業及實際撥款作業。
2. 財會部依照實際交易憑證，製作傳票，並比對帳務與現金戶是否吻合，以帳務角度切入，確認交易之正確性。
3. 稽核室負責內稽內控，定期抽樣檢查各單位之執行狀況。內部控制制度及各作業流程並確實實行，避免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

(五)法律風險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或單位簽訂契約、合作備忘錄等有關公司權益文件均經由法令遵循主管會審，確認文件適法性。

(六)氣候風險

本公司氣候風險管理指標以溫室氣體碳排放為主。由總管理部彙總統計全公司油量以及用電量，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及範疇二)，另由風險管理室將整體投資部位依碳核算金融聯盟(PCAF)計算公式，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三)。

(七)風險報告

風險管理室每日針對各項市場風險限額進行監控與管理，並出具風險管理報告(日報及月報)給各業務單位、高階主管及風險管理單位進行投資決策及監控管理，另每季編製風險管理報告書呈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如遇有重大突發事件或異常風險發生時並應即時通報。

(八)資本適足率

證券商之資本適足率可衡量其所承擔整體經營風險的能力，較高的資本適足率有助於健全經營。本公司 112 年資本適足率如下表，皆符合主管機關要求。

日期	12/31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112 年	459%	443%	521%	369%

四、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一) 市場風險

避險策略係以規避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尋求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二) 信用風險

本公司商品交易皆依買賣決策及授權層級進行買賣，並定期提出檢討報告。

(三) 作業風險

總公司稽核室應每半年對分支機構其內部稽核查核作業進行查核。

(四) 流動性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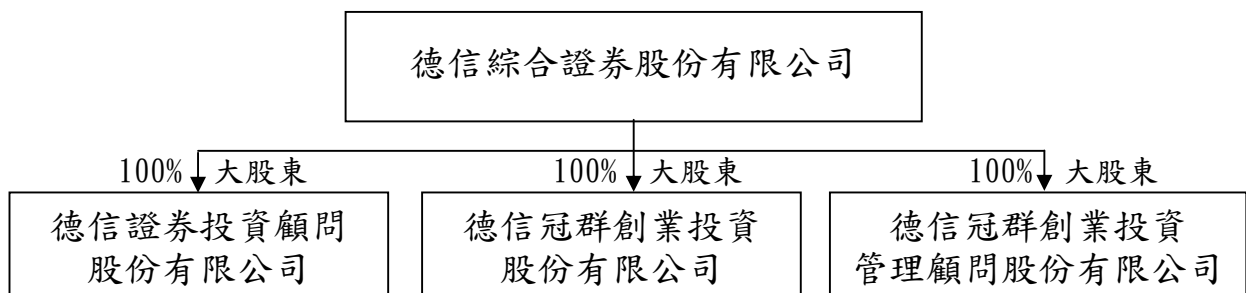
資金運用方面，除按規定提存足額的法定準備金外，主要投資於股票、政府公債、公司債、及受益憑證；投資工具多樣化，投資工具注重本身的安全性外，更考量次級市場的流通性，以降低營運風險。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報告書：請參閱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二)、與各關係企業關係

1. 轉投資事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 112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111)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證券投資顧問	86,986	54,930	5,500	100%	54,930	—	權益法	(1,425)	—	—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公司	創業投資	200,000	150,748	20,000	100%	150,748	—	權益法	(2,185)	—	—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管理顧問	10,000	8,636	1,000	100%	8,636	—	權益法	(136)	—	—

註：本期損益係112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當年度損益。

2.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 112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5,500	100%	—	—	5,500	100%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有限公司	20,000	100%	—	—	20,000	100%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1,000	100%	—	—	1,000	100%

(三)、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資料截止日：113 年 4 月 30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106.4.7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2號13樓	55,000,000	證券投資顧問業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有限公司	107.9.5	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1段50號3樓之1	200,000,000	創業投資業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107.9.5	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1段50號3樓之1	10,000,000	管理顧問業

(四)、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資料截止日：113 年 4 月 30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持股股數 或 出資額	持股比率 或 出資比例
德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俊傑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煌傑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志良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邦全 王俊傑	5,500 千股	100%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富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建彰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如莉 葉富祥	20,000 千股	100%
德信冠群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富祥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青萍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秋菊 葉富祥	1,000 千股	10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家瑜

